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雪儿姑娘



雪儿姑娘

作者：席娟

办公桌正前方三公尺处有一组深酒红色的沙发组套，真皮沙发上正坐着一个男子，舒服惬意的表情有若在喝下午茶，置身在自己家中一般。这男子毫无疑问的是一个俊美的男人，让人一看就双眼大亮的美男子，似乎只要一笑就会令众色女子心跳紊乱；因为那笑容中含了太多邪门的坏，是那种可以当花花公子之类的人物。

但是从四年前他娶妻之后，就成了很乖很乖的丈夫，绝对不招蜂引蝶，不知道是他自己良心发现还是妻子驭夫有术——他，唐煜，如今是个标准丈夫，标准到成天不上班不务正业，净黏着老婆耗时间。

似乎受不了太久的静默，坐在沙发中的唐煜向来不是个静得住的人，所以，在十分钟之后，他还是开口了，显然桌旁那个男人比他还沉着。

“你难道不问我来做什么吗？行远，我已经坐了十分钟了呢！”唐煜坐不住的站起来，走近他的小舅子兼得力助手以及公司实际操控者——温行远。

“我何必问？”温行远不冷不热的反问着。这个无事不登三宝殿的大老板来找他绝对不会有好事，而且唐煜的优点之中从来就不包括“耐心”这一项。

“好吧！好吧！呃——事实上你知道，后天我就要和我的爱妻，也就是你的姊姊到英国去过二度蜜月，其实呢，老是将一大堆公事堆到你身上，让你一个人处理，我个人非常十二万分的过意不去——”“说重点。”温行远一点也不客气的打断他的滔滔不绝。

唐煜眼角瞥向温行远，他的脸色略显不耐烦。似乎在警告他最好废话少说。他只好收起尚有一肚子的谄媚，直接说出来意：“是这样的，这三个月我想请你代我照顾一个小女孩，只要三个月就好。她是一个双亲已故的小孤女，我最近才争取到她的监护权，很不容易的！”

但我想，她既然姓唐，就应该在唐家的照顾下成长，那由得她母系的人独占——”“唐煜！别跟我说你想把一个小鬼丢给我。”温行远再度打断他的口沫横飞，一脸没表情却隐含忿怒的看向唐煜。

唐煜最怕他这种表情口气，吞了下口水，连忙掏出一张照片。

“她叫唐雪儿，十四岁，很漂亮是不是？”他根本瞄也没瞄一眼，只是更皱紧眉头，使得原本俊朗的面孔全划成严厉的线条。

“唐煜，我可不是幼保科出来的！如果你还要你的公司顺利经营的话，最好打消这个念头。”唐煜苦着脸。

“这是蓉蓉说的呀！本来要让雪儿去埔里，可是近来是花季采收期，你家人都没空，你忍心丢一个小孩去烦你父母吗？不忍心对不对？现在只有你可以照顾她了，何况这也是为你好，偶尔带带小孩是件下错的消遣，可以平衡一下你长年在商场打滚形成的冷硬气质。你总不希望我与你姊姊增产报国努力不懈的当儿来个电灯泡凑热闹吧？将来我们唐家绝子绝孙你于心何忍？何况现在要办签证也来不及了呀！”这一长串的机关枪炮轰显然对唐煜而言还不算什么，瞧他意犹未尽的脸，在喝了口茶补充口水后，好像还有一卡车的话要说。

“我真怀疑你当我是什么？万能机器吗？”温行远有点认命了，如果他

大姊也是这个意思的话，他没有理由推托了。

“我当你是衣食父母，很伟大的那一种。”唐煜松了口气，笑嘻嘻的回答。

“除了一张嘴你还会什么？公司是你的，也不见你为公司出力，却要我们这一班伙计去拼死拼活。”“我只要知人善任就行了呀！”说到这个，唐煜更是嘻皮笑脸。“凭这一点我就可以每天无所事事，陪你姊姊到处去晃，而不必担心唐氏机构会在我手中寿终正寝！”温行远不过才二十六岁！以这种惊人的年轻岁数坐上大机构总经理的位置绝对不是靠姻亲关系而来。事实上，当年是唐煜千方百计要引诱温行远入公司工作才得以认识温蓉远——他现在的妻子。

他冷静得近似无情，在商场上过关斩将无往不利，全心全力投注于工作之中，从不参与任何无意义的名流聚会使得他在商场上素以冷硬绝情闻名。虽被列入黄金单身汉之流却从未牵扯出花边新闻，倒不是美女们对他不注意，而是没有任何管道能接近他；他的私生活与办公一样，对任何人都保持生疏冷淡却不失礼的距离。

也是温行远卓绝的能力与强烈的责任心惯坏了今天的唐煜，造就了唐煜完全脱出公司机构之外，只沾上个董事长头衔而已。

天性活泼好动，吉普赛女郎般潇洒的温蓉远，与精力旺盛、爱玩成性的唐煜是一对永远静不下来的夫妻，他们很懂得去挖掘新事物，沈迷其中，直到烦了，会马上再去玩别的。倒不是说唐煜没能力掌理公司，只是他没有温行远的定力罢了。生性好动，随心所欲惯了的人，打从将温行远拐入唐氏机构后，唐煜就像个隐形人，一个月难得来公司几次，四年下来，温行远就成了机构中的真正主宰人了。

唐煜含笑拍了拍温行远的肩头。

“那孩子六岁失去父母，八年来一直在她母系那边的亲戚家中住，我只见过她几次，决心好好教育她，好不容易她那边的亲戚肯放手，但恰巧我行程已定，没法照顾她。只有三个月而已，帮我一次，想想天真的孩子，回忆一下自己可爱的童年，你太久太久没有真正笑过了，蓉蓉都说你比僵尸还吓人了！”“这是赞美吗？”温行远睨看他。

“当然是呀！你是我们唐氏机构的希望不是吗？我那敢得罪你呀，拍马屁都来不及了！”唐煜笑得像中了六合彩似的。

温行远无奈一笑，这唐煜，没一刻正经。

突然响起的电话铃声，打断了两人的谈话，离电话比较近的唐煜顺手接过，不到三秒钟，原本含笑的脸霎时大变吼了出来：“什么！雪儿失踪了？”想将她当皮球踢来踢去？门儿都没有。

唐雪儿偷笑自己逃脱成功。哎吸！多么完美的计划呀！假装晕车，吓得司机老王连忙将车子停住。她算准了警察局就在一旁，跳下车直冲进警察局哭叫有人绑架，这种案件已经太多了，所以警察全不疑有他的直冲出去救人；而她呢，趁一片混乱中从侧门溜之大吉。天才！嗯，真是天才，着实当之无愧！唐雪儿毫下客气的在心中为自己喝采。

沿着台中公园的林径小步道走，一双手闲不住的沿路扯着灌木丛的树叶，下意识的撕成碎片。自小到大被呵疼备至得像温室小花，真是厌烦透了。一心向往唐煜堂叔的生活方式，所以拼命争取说服那群婆妈姨舅让她来台中住，要求努力了半年，外婆他们才勉为其难的答应了；那知道那个唐煜根本没打算带她遨游全世界，像小飞侠那样的生活——算了，她早该明白大人们

全一个德行，老叫小孩子不能撒谎不能使坏，可是他们却一点也不脸红的对小孩撒谎，还自以为天经地义，美其名为“善意的谎言”，完全不顾及小孩子的想法，擅自替小孩决定什么是对小孩最好的。所以，竟然要将她塞给一个陌生人，要她在陌生人家中蹲三个月，一个暑假就这么完了，真是可恨！

既然靠大人不成，只好靠自己了。古人真是有智慧，天助自助，至理名言。搞不好可以更轰轰烈烈一番！先给他们一个下马威，在他们痛哭流涕悔不当初时再跳出来给他们驾喜一下。他们放心之余必定会更珍惜她，而不敢妄想要丢下她独自去逍遥。光想到这些就会全身兴奋得发抖，每颗细胞都活似长了翅膀，飘动飞舞了起来，连一向讨人厌的仲夏骄阳也显得顺眼多了。趁这段时间不妨自个儿去探险一番，玩累了再打电话去通知那群会找她找得脚软的人来接她。

看来这个唐雪儿除了是个下知天高地厚的温室小花之外，还是个以整人为乐的小恶魔呢！

唐雪儿不愧是与唐煜同一个祖宗，真是要命的乐天派，全然没有想到一个人在人生地不熟的台中市乱走，会有什么危险潜伏着。何况她又是个美丽又穿著名牌服饰的小女孩，不仅是绑票勒索份子的目标，更是人口贩子觊觎的上好货色。而且天一黑，无处容身要怎么办？她根本没去细想，此刻只沉迷在吃零嘴、吹肥皂泡泡的喜悦中。

唐雪儿一直是个幸运的人。先是父母无微不至的呵护娇宠，父母死后，舅妈姨婆之类的亲戚没有一个不抢着收养她。大概因为她有一张骗死人不偿命的漂亮面孔吧！在学校时由于一肚子古灵精怪，更是风光得意。天塌下来也会有高个子自告奋勇替她顶着。所以一些琐事、该担心的事一点也放不进去她的脑中。

像现在，天色已黄昏。她一个人晃呀晃的，搭着公车一站一站的上车又下车，好像玩上兴了似的，最后停在美术馆的漂亮草坪上看人放风筝。看着天空中缤纷的色调，也不禁手痒跑去买了一个来玩，经人指点竟然也有模有样的飞上去了，唐雪儿开心大叫：“升天了，升天了！”虽然用语有些童言无忌，但是她那嫩嫩甜甜的声音加上漂亮红润的脸蛋，谁见了都会打从内心疼爱出来，没有人会介意她的用辞不当，更加喜欢她的纯真无饰。

离唐雪儿十数步远的地方，一个打扮似上班族中规中矩穿着的端丽美人着迷的看着唐雪儿。

真是个漂亮的孩子呀！，朱妍妍心想，眼光竟然舍不得移开。假以时日，这孩子会长得更好，真不知道会是怎样的美丽可以形容。而那时，女人们若站在她身边都会失色而自惭形秽，这么一颗绝世璞玉只待人来精心雕琢了。

她想要这孩子！这个意念强烈到令她情不自禁的走向她，双眼的依恋无法自拔。她训练过太多模特儿与明星，可是没有人比得上这个孩子，若能培养出她，公司只要坐着等钱从天上掉下来就行了。她走近唐雪儿，挨着她坐下。

“小——。”朱妍妍友善的打招呼。

可是唐雪儿却跳了起来，脸色大白的直叫：“哎呀！不要嘛，老伯伯。你的风筝和我的打架了啦，快点拿开啦！”天空之中满是风筝与夕阳争艳，五颜六色的，花枝招展。而唐雪儿的宝贝风筝正与另一个纠缠不清。其他人生怕受波及，纷纷走避，离他们远远的。

“别急别急，小妹妹，只是打个圈而已，我们换一下位置就行了，来。”

一边的老伯伯安抚她。

“小心哦！”唐雪儿小心翼翼的要与老人交换位置的当儿，风筝线却不识相的先断了，连带老人那一端也遭殃，就见两只纠缠的风筝很快乐的私奔而去了——“哇！呀——唉！”两人不约而同的先是惊叫——失望——认命。

老人笑了笑，收起剩余的线。

“该回家罗，小妹妹。”“再见，老伯伯。”唐雪儿有气无力的挥了挥手，目送老人走远，迳自发呆。

“小妹妹。”朱妍妍只好再叫一次，显然小女孩没有注意到她。

唐雪儿的确到现在才发现身边不知何时坐了个打扮老气的女人。长得不错。但是打扮穿着有待加强。不能怪唐雪儿一见到人就先品头论足，谁叫她阿姨是个造型设计师，长久耳濡目染下来，自然而然的成为她品评人的一种习惯了。对于那坐不懂善用自己优点，不会挑合宜衣服穿出气质的人，雪儿都感到很不可思议。

“叫我吗？”她不喜欢人家叫她小——。

朱妍妍笑着，一脸的慈善：“我姓朱，你可以叫我朱姊姊。”“哦。”雪儿没理她。她最讨厌陌生人打一照面就占她便宜！姊姊？下辈子吧！自顾自的吹着肥皂泡泡，玩得不亦乐乎，开心不已的吹了一大串七彩泡泡，再冲过去一个个挥破，无一幸免。

实在是个天真无邪的小女孩呀！朱妍妍心想。

“你不回家吗？快六点了，姊姊送你回家好不好？你住那里？”她打算登门拜访小孩父母，商量栽培小女孩的计划。

“天母吧，不过大多时间都住在阳明山的仰德大道。”雪儿不大认真的回答，反正闲着，说说话也好。

“不要开玩笑，小孩子说谎的话，鼻子会变长的。”朱妍妍摆出长辈的架式。这小孩子满口胡言，一定是常听别人说有钱人都住天母与仰德大道，才会顺口胡说，稍有一点地理观念的人都知道那些地方并不在台中。——有些小孩不管教不行，会作怪，给些下马威是必要的，往后要训练她，必然要先建立起自己的权威，不然将来就管不住了。

唐雪儿好笑的瞄一眼朱妍妍。

“你是不是中童话的毒太深了？鼻子会变长？别笑死人了，你以为现在小孩还有人看那个呀？说些实际的恫吓行不行？例如：小孩子说谎会被抓去坐牢——吓别人可以，但我知道这是骗人的，以前有人用过了，结果他被当成神经病被抓到医院观察三天才放出来。再来嘛——唉！不想了。反正我没说谎，只是你不相信而已。而你不肯相信一定是生性好猜忌，危险哦，说不定你做了什么亏心事怕人知道。”话一说完就头也不回的走了。外婆说过不可以随便和陌生人聊天——所以，现在想到了就不可以明知故犯，她一向是听话的乖宝宝。

朱妍妍愣怔在当场好一会儿，才如梦初醒的跳起来，追了过去。老天爷！她今天遇到的是一个怎样的小女孩？如此的古灵精怪。

“小妹妹！”她追叫着，一心就想着不能让她走掉。

“绑票呀！救人呀！大家快来呀！”唐雪儿一路尖叫大吼跑出美术馆大门，笔直冲入文化中心后门，再由正门钻出去，直奔大马路。已有几个路人以疑惑的眼光看着这一前一后的两人。而背后的朱妍妍追得非常辛苦。天知道为什么她得这么狼狈的追一个素昧平生的小孩？她又那么样地尖叫，实在令人

生气，但她非抓住她不可，这口气卯上了，绝不肯干休。

远远驶来一辆黑色跑车，猛然在文化中心前煞住。一个男人从车中出来，动作俐落的搂住正要打从他车前跑过打算穿越马路的唐雪儿，让小小的她动弹不得。

“救命呀！绑架呀！”这一次的叫声，绝对货真价实。

但一只厚实的大掌已捂住她那张可以尖叫到全台中让交通瘫痪的小嘴。任唐雪儿再精再刁，身不能动，口不能言，实在也无处发挥了。

温行远一肚子的怒火在见到这个美得不可思议，将他及唐煜等人整得人仰马翻的小小女孩后，那火燃烧得更狂炽了，使得他毫不留情的将唐雪儿丢入车中，以安全带绑住，让她无处可逃，双手也动弹不得。为了找她，所有的人只差没把台中的地皮给一寸寸掀开来。她台北的亲戚下午全赶来台中，急得焦头烂额，指责他们这些人千该万死，弄丢了心肝宝贝唐雪儿。而他——温行远连带无法太平过日，丢下一笔努力一个月好不容易谈成的契约，原本可以让公司净赚数千万的生意就这么搁下了，只为了这个被宠坏的小丫头。

丢掉数千万的生意，找一个小鬼！终于找到了，很好，否则到了晚上，这女孩母系那边的亲属全会逼得他们去集体自杀谢罪。

这女孩明明是个恶魔，偏有一张天使面孔，温行远开始为自己未来三个月的生活哀悼，也许他大好的青春在三个月后即将终结。有了这个小鬼，他的命大概也只能活那么长了。

现在最重要的是把小孩带回唐家交差，让众人放心，趁她现在没处使坏，快快丢还给唐煜，要他三思而后行，如果要收留她最好带她一起走。

“喂！你怎么乱抓人呀！大庭广众之下绑架吗？”朱妍妍上气不接下气的冲到车旁，挡住温行远大叫。故意惹来路人侧目停伫，甚至还有些正义之士已暗中摩拳擦掌，准备做善事。

“救我呀！他是坏人，会把我杀死。”唐雪儿哭得煞有其事，其实心里正等着看好戏，根本不去想温行远抓她做什么，只等着看别人会怎么处置这个高大的男人，还有那个老土的女人又会怎么伸张正义！

温行远没心情与这些陌生人搅和，他只要将这小煞星丢给唐煜才是正事，这女人又是什么身份？“这小鬼逃家，弄得人人为了找她而乱成一片，她的亲人全下台中来了，我必须马上送她回去，否则她的家人会担心。”“谁相信你的鬼话？这小孩显然不认得你，凭什么我要相信你的片面之词？”朱妍妍上下打量体面出色的温行远，看他的确不像是个坏人，但她可不能让小孩走掉。

“我管你信不信？你是什么人？”他懒得理这种好管闲事的女人！转身坐入驾驶座。

朱妍妍眼尖的看一辆警车开过来，冲上去拦住，急忙带了两个警察过来了！

这女人——温行远低咒一声，转脸看向一旁安静得过份的唐雪儿，却见她正掩嘴偷笑，一脸的开心，漂亮的大眼熠熠生光，充满着看好戏的期待，天哪——她是小魔星转世，唯恐天下不乱而生下来捣蛋的吗？这次，不论唐煜怎么说，怎么威胁利诱，他都不要接下这个烫手山芋，他还想活得久一点。

所有担心雪儿、寻找雪儿的人，全聚集在警察局中。

“唐先生，不是我们不相信温先生，他在台中市也是个有头有脸的人物，

但是唐小——一直向我们哭诉温先生绑架他，而那边的那个朱小姐除了自愿当证人外，又请来妇女会的王会长，王会长知道情况后打算认唐小——当乾女儿，并且坚持要告温先生妨碍人身自由、企图绑架。而王会长的先生又是个律师——”局长为难又复杂的陈述着唐煜未来到时，警察局内的纷乱情况。而——将这件事搅和到这种地步的罪魁祸首——唐雪儿姑娘，此刻倒是好命得很，她仿佛像一只淘气的猫，玩乱了一团毛线后，累得躺在姨妈的怀中会周公，天使一般的脸蛋上犹带着甜甜的笑意。一大堆烂摊子理所当然的丢给伟大的大人们去收拾了。

唐煜尽量避免直视温行远气怒得要杀人的眼光，如果他在看着行远时还胆敢笑出来，那他肯定活不到一小时之后。但他实在很想笑，他早就知道雪儿有唐家最优长的遗传，这一团的混乱绝对不是普通人弄得出来的，还扯出一大堆不相干的人来打抱不平，他笑看朱妍妍。

“这位朱小姐倒是很关心我们雪儿呀！”朱妍妍那知道唐煜这么有靠山！温行远是个名人，但她只闻其名从不曾见其人。而唐煜更不用说了，他的家族企业在台中商界数一数二。唐雪儿的父亲未亡时是个驻美外交官，舅舅是政界有名的人物、舅妈是台北女狮会的会长与三家公司的负责人。姨妈、姨丈全是服装界的名人。身世这样的显赫，她那敢再提到培育唐雪儿当大明星的事？要培养一个国际知名明星的前提必须是——平凡一些的背景。真正的大户人家那容得自家人抛头露面？朱妍妍的眼光迅速看向温行远，然后别开头。原来他就是同事口中常提到最有价值的单身汉——温行远。

高大俊挺的身材，俊朗出色的外表溢着冷漠的气质，眼中的怒火未消，非常怕人，但仍不损其俊美，看着想着，双颊不禁浮上一片红。

“朱小姐？有话要说吗？”温行远皱眉将眼光对向那双打量他良久的眼，那眼光令他十分生厌。似若有所求，若有所待，他从不给女人盲目的幻想机会，当然也不会从她开始。

朱妍妍自觉失态，忙推着眼镜做掩饰。

“我想，我是多管闲事了。我——该走了。”走到唐雪儿身边，突然心中闪了下，笑看雪儿的姨妈。“好美的孩子，我真的好喜欢她，以后还可以看看她吗？”唐雪儿的姨妈含笑点头。

“当然可以。”朱妍妍心满意足的走了。这时代的好男人难寻，有幸遇上了，自然要制造机会加以抓牢，幸福是要靠自己追寻的，不是吗？由于唐雪儿执意不肯回台北，在她强劲的泪眼攻势下，台北那一班亲戚只好依依不舍回台北去了，再三嘱咐唐煜要好好照顾他们的宝贝雪儿。唐煜当然应观众要求的表现出十二万分诚心会善待雪儿，才哄走那一群人。

唐煜、温蓉远、温行远以及唐雪儿，坐在唐家别墅舒适的客厅中。

唐雪儿一手巧克力、一手拿操纵杆正沈迷在电视游乐器中。

而唐煜——可怜的唐煜，好不容易哄走一票人后，现在又要苦口婆心的说服温行远可怜他。

偌大的客厅中，三十六寸电视机前挤着温蓉远与唐雪儿，而豪华的大沙发中，冷漠如雕像的温行远完全不理会对面的唐煜，迳自喝着咖啡，仿佛当唐煜是隐形人。

“雪儿的签证来不及办，我又不放心让蓉蓉一个人去旅游，毕竟她有一大票追求者在那边，为了我们夫妻的幸福着想，难道你不能委屈一下吗？”唐煜已经口乾舌燥了，深知行远这次气得不轻。

温行远根本不理他！照顾雪儿？这事可没得商量。

温蓉远一直陪着雪儿玩双打，置身事外，反正她不在乎！偶尔来个婚外情想必很刺激，法国又是个好地方。她是喜欢浪漫的幻想而已，不会付诸行动，既然她给自己找了丈夫当枷锁就没打算再与别人恋爱了，偏偏唐煜就是紧张她。平常一个风流不拘的人，在她面前却无法豪放。真是的，她又不是天仙绝色，她只是很有个性美而已，外表绝对没那种本事让人驾艳。这唐煜，娶她四年了还这么放心不下。

“哎呀！死了。”电视上的人被怪物打死了，雪儿叹口气，喝下杯中的果汁。转头见堂叔一脸苦苦哀求，而另一边那个死板脸的温行远态度冷淡。她只觉得很好笑，能让别人为她伤脑筋，她可是得意得很。

“堂叔，你放心的去嘛，我一个人会过得很好的。这里有司机，有管家，还怕我会饿死吗？不要再求温先生了，搞不好他会记恨昨天的事情，趁你们不在，每天饿我两顿、打我三顿呢！而且他住在X区公寓，小小的空间会使我心灵发展不健全。白天他上班，将我当犯人关在里面，万一出了天灾呀、人祸的，我不就完蛋了？最重要的是，一到了晚上他们这种单身汉就会春宵难耐，找不三不四的女人回家睡觉。对我的人格发展会造成负面影响的，那么将来我当不成大人物都是他害的。”一番话说得三个大人目瞪口呆。

唐煜几乎爆出大笑。

“那些什么春宵难耐，什么人格发展是谁教你的？”“电视上不都这么说，你是没看过电视是不是？”唐雪儿对他们摆出一副“孤陋寡闻”的表情，大大的杏眼不甘示弱的瞪回去。

温行远表情依然冷漠，但眼中却出现了笑意，这小鬼的小脑袋中还藏着什么玩意？突然莫名的，他对这件苦差事有兴趣了起来，事实上，这个孩子无法让人生气太久。

“你怕吗？”温行远开口。

“我怕？怕什么？”雪儿莫名其妙，可是绝对不甘示弱的瞪他。

“怕我虐待你，否则怎么宁愿一个人住在这儿，也不敢与我住？”“我会怕？没有我唐雪儿会怕的事。”雪儿大叫。

“很好。”温行远唇角上扬。

似乎上当了，雪儿有这个感觉，却又想不出有什么地方不对。而一边的唐煜在笑，温蓉远也在笑。至于在笑什么就不得而知了。雪儿也只好笑了，她自然不能示弱，一边在想：这片大人可能都该去检查一下了，全部都神经兮兮的。

一大早，唐氏机构大楼上下沉浸在一种很奇特的气氛中，这种情况实在太不寻常了。虽说平常的上班时间一向少有声音，大家埋首工作，可是今天的气氛的确奇怪，究竟是出了什么大事？总经理办公室中添了一张很漂亮、很小巧的书桌。粉黄色的娃娃色调与沉肃的办公室完全不协调，显得很可笑。一个漂亮的小女孩正伏在小书桌上写暑假作业。唐雪儿，只要她肯安静坐着，全世界的人只消看她一眼就会深深地喜欢上她；但唐雪儿却是静不下来的。

一大早牵着温行远的手大方的走入公司，受众人讶异的注目礼，纷纷猜测向来严谨自律、对自己与别人要求公私分明的总经理怎会带一个漂亮得不得了的小女孩来公司上班？但没有人敢多问。唐雪儿虽然十四岁了，但身高与外表都给人很小的感觉，都猜她不过十岁上下。外面的人一定都对她好

奇死了，虽然知道作业必须做好，但她实在觉得好闷，只要和外面的人混熟了，以后还怕待在这儿会闷吗？她微微挪动抬起脸盯着入定一般埋首公事的温行远。

温行远抬头看她，她也不示弱地回瞪他。

“我要上厕所！老这样坐着我会得痔疮。”说完，跳下椅子往门口走去。

“五分钟。”他规定。

“太少了，我便秘。”她一溜烟的开门跑出去了。

她向来不受制于任何人，但昨天不小心中了温行远的激将法，只好表面上乖乖的听他的话，然后暗地里再来个阳奉阴违。谁叫温行远那么老奸巨猾！竟然没收了她的经济大权。不知道他用什么方法使舅妈答应将她的金融卡全委托温行远保管。身上零用钱少得可怜，不能到处玩，只能安份的待在他身边，其实要她乖乖的着实非常困难。

一出温行远的办公室，就看见门边的林秘书。

“林阿姨。”她好奇的站在林秘书面前，一脸的乖巧可爱。

林秘书，三十来岁的中年妇女，自己有三个子女；见到雪儿长得这般美好的孩子自然而然的闪起母性的光辉。

“雪儿是吗？有什么事？”“你好像很忙呀？”她看她一直不停地忙着整理资料。

十八楼就是只有总经理室与董事长室了。其他的除了电梯门打开直接面对的会客沙发之外，隔了两间豪华办公室与两间资料室和电脑室，空间很大，又不会有人来吵，由于是顶楼，视野宽广，四周全是玻璃墙，看出去好舒服。白天又不必浪费电灯，真是好。

“等会儿两点要到十楼开会。各个分公司的主管都会来总公司，我得先整理好温先生要的资料。”林秘书温柔的为雪儿解说。

“温——哥哥很伟大吗？”她指了指办公室的门。拒绝叫他温叔叔，那样叫太吃亏了，她才不要每次都当最小的。

“温先生能力很强，毕竟商界中没有几个人能像他二十六岁就以真正的实力坐上总经理位置，又是这样的大机构。”林秘书对这个上司是十分心悦臣服的。在这公司待了十多年以来，就属温行远最让人佩服不已。

“可是他又不是大老板，怎么大家都听他的？”雪儿想到连堂叔都对他低声下气，温行远可真是好大的架子。

“唐先生一年难得来公司几次，有时来了也只是客人似地随处浏览。真正指挥公司的人是温先生，他的确是个很好的上司。”唐雪儿想了想，笑问：“那么他应该是很受女人欢迎了，既然他年少有成，长得又不错，是不是有很多小姐在喜欢他？”“多得算不清——你看！那个就是。”林秘书下巴指了下正从电梯中走出来的人，一个美丽又会打扮的女人。

雪儿好奇的侧着小脸看那女人。打扮入时而不失端庄，眼里一派精明与稳重，踏着自信有力的步伐朝总经理室这边走来。

林秘书低语：“她是高雄分公司的主管，非常努力争业绩只是为了想请调回台中。温先生有意要在几个月后调她回台中主持新的分公司。”“是这样呀。”唐雪儿低喃。

莫宜芳原本要直接进总经理室。但瞥见小孩子立即停下脚步。办公室的地方怎么会有小孩子？她皱了皱眉。

“林秘书，在办公的地方带小孩子来做什么？温总竟然不闻不问吗？我

知道已婚妇人难免有苦处，但这实在不成体统！即使你服务十年以上也一样要守规矩。”林秘书正要解释，但莫宜芳似乎已找到理由更能光明正大的进去见温行远，早已迫不及待的敲门进去向温行远发表她的观感。谁都知道温行远最讨厌公私不分的人；她走得太快连手提袋忘在林秘书的桌上也不自知。表现出奇乖巧的唐雪儿当然是别有居心，一双亮晶晶的大眼死死的盯住那袋子，悄悄拿到身后，也不知在莫宜芳的袋子中动了什么手脚。

话说温行远这边。此时他正抿着唇，俊脸上高深莫测地听着面前莫宜芳以责难的口吻发表高见：“——所以，以林秘书这种情形看来，我建议不妨换掉她，找一个未婚又能干的人才，才可以完全专心事业。如果温总信任我的话，我手头有一些不错的人才唐雪儿——一张天真的推门进来，对温行远露出天使一般的笑容大叫：“爸爸！”走近他坐上他膝盖，搂住他脖子张着很天真的大眼笑道：“秘书阿姨送我糖吃，来，给你吃一个。”“雪儿，别乱来。”温行远先是错愕，继而有一股狂笑的冲动——感谢他训练有素的自制力。他也明白雪儿的居心，不知道莫宜芳是怎么惹到这个小魔星，惹得雪儿这样整她？不过，雪儿整人是不需要理由的，只要觉得好玩就去做了。他看向不曾如此失态过的莫宜芳，她的表情乍青乍白像见了鬼似的，一张嘴巴张得足以塞下一颗鸵鸟蛋，可见她被吓得可不轻。

“总——经理——她，她——不是？……”可怜的女人，已经语无伦次了。

“她是雪儿，董事长的侄女，目前由我照顾。”他低头看下坐在他膝上的雪儿，心中的笑意直往上冒；这小丫头真让人好气又好笑，只要他不是被捉弄的那一个人，那么小丫头整人的方法真是足以惹人喷饭了。除了天性顽皮外，没有灵敏的头脑又怎会捉弄得别人哭笑不得？不忍见莫宜芳如此困窘，抬首道：“快两点了，我们一起下楼到会议室。”“是。”莫宜芳连忙应了声。

“我也要去！”雪儿拉住温行远的领带，牛皮糖似的不肯离开他舒服的膝盖，让他走不开。

“好好待在这边写功课，一场三小时下来的会议，你会无聊得喊救命。对小孩子而言，那真的很乏味，乖，听话。”不容唐雪儿反抗，温行远抱她坐在她的专用椅子上，拍了拍她的头，与莫宜芳一同出去。临走时，走在身后的莫宜芳给了唐雪儿一记白眼：这小鬼，真是坏透了！敢瞪我。还有的你受的呢！雪儿回瞪过去，心中如此叫着。

温行远前脚才踏出，唐雪儿后脚也跟了出去。一旁正要下去的林秘书轻声道：“雪儿，温先生要你乖乖的——”唐雪儿低声打断她：“林阿姨，你刚才莫名其妙被骂了一顿，难道一点也不生气吗？”“算了，反正看到莫小姐那种表情走出来也值回票价了！”“我不会淘气，你让我偷偷坐在会议室门口好不好？我很好奇大人是怎么开会的。”雪儿苦苦哀求，用一张很可怜又很惹人爱的小脸看着林秘书，企图引诱出她母性的光辉。

林秘书想了一想。应该是无所谓，叫一个好动的孩子待在办公室已经够委屈了，怎能不满足一下她的好奇心？反正她觉得无聊后就会自己走上来了。

“好，但不能让温先生发现哦！”她再三叮咛。

“当然。”雪儿连忙举双手保证。

会议已经进行半小时了，第一个程序是各分公司主管——站起来报告上个月的业绩，以及市场行销反应、人员调配方面，以及和母公司配合事宜。

一如以往，轮到莫宜芳时，她总会露出满意的笑容——因为这回又是她第一名。

从容优雅的抽出牛皮纸袋中的业绩报告，猛然——她大声尖叫出来，有一只毛绒绒、恶心之至的大黑蜘蛛躺在她的文件上！文件——再仔细一看，她又发出第二声歇斯底里的尖叫，那根本不是她的文件，那是一本健美先生的裸体杂志，封面上头就是一具裸体男子！霎时，全会议室数十双眼睛全射向她，一片静默——“怎么会这样？林秘书，你动了什么手脚？”莫宜芳对林秘书尖叫！

“我根本没动你的东西！”林秘书一脸冤枉的表情。

一声放肆的大笑从门外传进来，甜美中是无尽的得意洋洋——自然是唐雪儿了，她站住了脚就为了等这一幕。

温行远铁青着一张脸，走过去，拉开门。

乖乖隆的咚！不得了了。危险呀，完蛋了！唐雪儿知道祸事临头，急忙要跑开，将手上真正的文件丢给温行远，打算往下溜到温行远找不到的地方。

可惜还来不及行动，就给温行远一把抓住了；他将文件交给林秘书。“你记录一下，叫刘经理请大家去喝个下午茶，散会！”说完，抱起挣扎不休的唐雪儿往电梯走去，直接上了十八楼——他的办公室。

有些小孩真的不教训不行！什么爱的教育！什么反体罚，全都是那些没带过小孩的闲人创造出来哗众取宠的口号，狗屁！

“你是坏人！你是坏人！我讨厌你！——”唐雪儿哭了！货真价实的哭得好不凄惨。坐在温行远的膝上猛掉眼泪，小小的身体不停抖动着。她是个衔金汤匙出生的娇娇女，谁见了她不疼她来着？那舍得打她一下，若要马也得再三斟酌会不会伤了她幼小的心灵；而且外婆一味的宠溺更助长了她的骄纵任性。天晓得她挨这一顿打简直是痛不欲生。

温行远打了她的屁股，她也不懂得反抗，事实上，温行远并不是她的什么人，与她一点干系也没有，何必生受这一顿皮肉之苦？偏偏此时她没有这么想，也许是看到温行远真的生气了而意识到自己的确做得太过火，竟然认同了他对她的处罚。也或许从没有人打过她，她其实是可以反抗，可以避免这一顿狠打的——反正，她可怜的小屁股被打疼了是不争的事实。

“坐到沙发去反省。看你自己做错了什么，这样捣蛋应不应该？”“你打我打得屁股疼死了，竟然还好意思叫我坐到别的地方去，至少有三天我不能躺着睡觉了！”当然没这么严重！温行远知道自己的力道，而事实上雪儿也不觉得疼了，可是不让他良心不安实在是太便宜他了。哭过了，眼泪一擦，打算开始与他斗嘴，她才不承认自己是个爱哭鬼。

她是个天生的乐天派，打过了，已经不疼那就罢了，至少恶作剧的效果令人满意；看那个女人以后还敢不敢摆那一副嚣张的嘴脸！

温行远无奈道：“你总不能一直坐在我膝上吧？我还得办公。”“谁叫你要打我！”她可刁蛮了。

“你做错事自然该打，你太不知轻重了。”他轻抚她的长发，口气不再强硬，更有些纵容。

老天爷！唐雪儿的魅力真的只此一家，绝无分号，连温行远这种冷淡的人也对她产生了疼惜之心，早已不介意前天唐雪儿的捣蛋差点害他上了丑闻版的头条——被告绑架，真的是教他又想气又想笑。

“我做错事你可以和我讲道理呀！动手动脚是野人的行为。”反正她就是不肯下来，硬是赖在他身上。

他敲敲她的头，皱了下眉。

“我的口才没有好到足以说服你的歪理。现在，乖乖的，去做好功课，晚上带你去吃炸鸡。”有时候利诱是哄人的厉害招数。

“成交！”唐雪儿自然满口答应，非常满意的笑了，终于肯放过他而暂时还给他清静的空间。

想起自己犹自发疼的小屁股，坐回书桌后，不禁有些余怨的横了温行远一眼，而他正投注全力在办公。

哗！唐雪儿发现新大陆似的猛盯温行远；这一看，不得了，原来他长得这么好看，她现在才注意到。侧的线条像刀雕出来似的，轮廓分明。两道刚强的浓眉下是一双炯炯星目，挺若山岳的鼻梁配上性格的唇，五官看来很明朗，不过那一双精明的厉害的眼她可不喜歡，会穿透人心似的。

难怪会有那么多的女孩子会喜欢他。连唐雪儿看了都会芳心怦然呢！真可惜自己还是个小女孩。不过，其实也无所谓啦！她已经下了决定了。

“温哥哥。”她软软的叫着，她当然静不住五分钟。

“叫叔叔。”他抬头更正。

她跳下椅子，走到他面前，开始大言不惭的自吹自擂。

“我以后会长成很大很大的大美人。”这小妮子又有什么鬼心思？他逗趣地笑道：“是！而那时会有成卡车计的男孩儿会来追求你。”“所以，你要等我长大，不能再老下去了。”决定了，她要当他的新娘。她觉得自己很喜欢与他相处——因为可以找到很多乐子。

温行远惊笑出来。

“你不会是想要嫁我吧？”老天！

唐雪儿瞪他，手指他鼻子。

“喂！给我客气一点，我想委身下嫁是你的荣幸。不必太感动，我知道你会承受不住这个好消息的。”这个小不要脸的！温行远忍住笑，这实在是个大笑话，小雪儿不会是被打了后不甘心，想嫁他，整他一辈子吧？“我可没空等你长大，自求多福吧！小鬼头。老天，你才多大？情窦初开得未免太早了些。而且，我们才认识三天，你竟然就决定嫁我。”这人真在不识抬举，别人求不到的好运，他偏偏不当一回事。她气呼呼：“你等着看吧！既然我决定非嫁你不可，你当然也要非卿不娶才公平；直到我想嫁别人时你才可以红杏出墙。”小孩子就是小孩子，凡事以自我为中心，好像太阳月亮只能跟着她转似的。不过——唐雪儿生性任性霸道，有此一说当然不算出人意表，是不是？“小东西，我不想残害民族幼苗，也不想娶一个小娃娃来当妻子，怎么着？怕嫁不出去吗？还是怕丑得没人会要？不然这样吧！”温行远做出痛心又怜悯的表情看她。“如果将来你没有长成大美人的话，又没有人追，我会做件善事将你娶了，免得世上又多出一个怨女没人要。”话中充满了伟大的牺牲奉献情操，感人热泪。

唐雪儿气得倒抽一口气，一双大眼瞪得更大，忍不住叫了出来：“我爹地是俊男，我妈咪是美女，我们唐家往上数祖宗十八代个个郎才女貌，国色天香，而我——唐雪儿更是千锤百炼，精华中的精华，将来长不成大美女，我乾脆去当尼姑算了。”“精华？什么精之华？捣蛋精？顽皮精？”他打趣。

“不是？”雪儿愤愤不平的阻止他继续说下去，然后一本正经的吐出答

案：“狐狸精。”“我的天！”一阵愕然后，温行远爆出忍抑已久的大笑，天知道他从没有笑得这么开心过。雪儿也觉得好玩的笑了，把什么争吵、嫌隙都笑化开了。

笑是很奇妙的东西，可以更增进彼此的认识，增加了无尽的欢愉，化除一切曾有的不愉快。笑容中只有渐渐交融的两颗心在互相吸引着而浑然不觉——十四岁的恋爱？也许。

堆了满桌小孩子见到了准会眉开眼笑的垃圾食物，炸鸡、薯条、可乐、汉堡、奶昔——应有尽有。

“你真的带我来吃这个当晚餐？”唐雪儿如置身梦幻，双眼亮晶晶的盯着桌上引人垂涎三尺的食物，不敢相信的轻叫出来。

“不然要怎样？雪儿小小姐，你不会正好要告诉我我非常讨厌这些东西吧？”温行远才不相信有那一个小孩会对这些东西免疫；这些东西对他自己而言却是食之无味，也不知小孩子为什么喜欢天天往这边跑。

“当然不是。”她连忙抓了一把薯条入口以兹证明。不过她仍边吃边数落温行远，非常的老气横秋。“我正在发育中，所以必须摄取均衡的营养来帮助成长，吃这些东西根本没有营养，你想害我长不大吗？正餐吃这个！”她真是得了便宜还卖乖的过份！

温行远邪邪一笑，挑眉看她。

“吃这些虽然没有营养，但有一个好处，它会造成虚胖。我的目的很简单，把你喂成小胖妞，以免唐煜回来还真以为我每天饿你两顿，打你三顿地虐待你呢！”“坏心眼。”雪儿做了个结论，开始专心对付她面前堆积如山的速食，一点也不客气，完全没有形象的大吃大喝了上来。

温行远从隔壁餐厅叫来一份客饭，边吃边看着面前的小雪儿。他心中奇怪她生长在富裕环境中，怎么不像一般孩子长得丰丰润润足以当健康宝宝？反而瘦不隆咚的，看来比实际年纪小好多。只有那股与生俱来的娇贵气质令人一看就知道是出生上流家庭的子女。白里透红的皮肤闪着柔嫩的光泽，触感像丝绒一般舒服，尤其在阳光下看她，就像一具晶莹剔透，精雕而成的水晶娃娃似的，全没一点瑕疵。

一团粉蓝身影夹着香风袭了过来，站在他们桌前。

“哎呀！真巧，遇见了你们。”一个打扮端庄的美人站在他们身前。

这女人是谁？温行远皱眉。他很少去记女孩子的面孔，除非有公事上的必要。

唐雪儿有趣的看温行远一脸不屑的表情，与朱妍妍转成尴尬的僵硬笑容，她似乎进退不得，手上一包青菜、水果，配上她那身上班的套装实在很不搭调。最可怜的是她以熟人方式向人打招呼，偏偏人家根本不认得她。

戏看够了，雪儿好心的装出小天使笑容。

“朱阿姨，好巧，又见面了。”朱妍妍只差没有感激涕零。谢天谢地，总算有人认得她，否则她简直羞愧地要去挖地洞了。

“雪儿好乖，我还以为连你都会忘记我呢！”“漂亮的阿姨我想忘也忘不掉，何况——”这一句话说得朱妍妍心花怒放，急忙要知道下一句：“何况什么？”雪儿缓缓喝了一口奶昔，砸砸嘴，这才道：“何况你差点使温哥哥被告绑架，差一点让人抓去牢里吃免钱饭呢！”原来是她。温行远想起来了，看着朱妍妍脸上一阵红一阵白——这小鬼嘴巴整人的工夫简直无人能及。尽管心中直笑，总也不能让人家小姐太下不了台，不幸让雪儿整上的人，都值

得他人因此而致上十二万分哀悼之意。

“朱小姐，请坐，一起用餐？”他给朱妍妍一个前嫌尽弃的笑容，这才使朱妍妍芳心大定。

刚才下班路过这边，见到他们在这边吃速食，她认为机不可失，苦思要如何接近他们之余，终于想到何不以赎罪为藉口，做一顿晚餐请他们？主意一定，立刻跑到附近的超级市场中买了一大堆青菜、鲜肉，然后假装不经意地遇到他们，进来打声招呼。

温行远的笑容给了她十足的勇气。

“怎么在吃速食这些没有营养的东西呢？我看就算是我给温先生陪罪，让我献丑一下，我家就在附近，我煮晚饭请两位吃。雪儿太瘦了，一定是没有吃正餐的习惯才会如此，营养不够嘛！”现在社会职业妇女会下厨的人不多了，她有办法让温行远刮目相看，并且印象深刻。

唐雪儿瞪大一双眼，看朱妍妍胆敢拿她做文章大肆批评。哼！又一个欠教训的人。她要引人注目、勾引男人是她的事，犯不着扯上她唐大小姐。

“我看不必麻烦了。”温行远眼光扫了下雪儿一脸忿忿不平的表情，知道她的心思。雪儿会去才怪，即使去了也只会让朱妍妍下场凄凉。

“东西都买足了，保证做得可口。难道温先生以为我说的只是应酬话？千万别这么想。”朱妍妍有些急了。

“看雪儿的意思吧。”她那种不达目的死不甘休的态度令温行远反感之余也懒得搭理，心中对她的行为也有了个底。有句老掉牙的话不是如此说吗？要抓住男人的心，首先要抓住他的胃。

不过，这句话若真的属实，那么名厨师傅培悔的追求者是不是应该要排到太平洋去了？面对雪儿就好办多了，朱妍妍对雪儿笑道：“雪儿，你真的想长成美人儿的话，一定要忌吃这些杂七杂八的食物零嘴。你看那边——”她指向隔桌的两个小胖妹，正狼吞虎咽的吃汉堡，好不快意，手臂上的肉跟万峦的名产有得拼，正一上一下的抖动呢！桌边的垃圾全扫到地上去了。这一指更教雪儿生气了。而朱妍妍却还没说够：“所以罗，小孩子要乖乖的吃饭”可是我吃不惯正餐呀！”雪儿甜甜的打断她的说教，用甜美的笑容掩饰满心的怒意。

“没关系，看你喜欢什么菜，我全做给你吃。久而久之，你会渐渐爱吃的。”她一直当雪儿天真无邪，只偶尔才顽皮一下。

那知唐雪儿一肚子整人的念头，想不上她的当都难。朱妍妍甚至认为大局已定，很贤妻长母、很鸡婆的收拾一桌才吃一半的东西往垃圾桶中倒去。

她会很惨！温行远心中这么告诉自己。谁惹到这个小魔星，谁就活该倒楣，要怪自己出门没有找菩萨保佑，他可没打算插手。

本来嘛，女人与女人之间的战争，男人只能摸摸鼻子做壁上观。多事介入，到最后只有被轰成炮灰的份。何况朱妍妍一副急切的慈母状，根本忘了她是谁了？天晓得他们与她还称不上认识。是她急着嫁入？还是真的热心到这种程度？他心中自有一番评估，答案了然于心。而小雪儿恰巧成为她攀升的方便梯。只是，唐雪儿最恨被人利用，那会安份当她的方便梯？雪儿故意沉思了会儿。

“以前住外婆家时，都吃些很平常的菜呀！住学校时也都是三菜一汤的营养餐，一时也想不起来要吃什么。”看来雪儿的胃好侍候得很，朱妍妍心中暗喜。

“例如呢？你慢慢想一下。我父亲是厨师，什么罗宋汤、天妇罗、港式小点心、牛排——全难不倒我。”“真的吗？我最要吃小时候我妈咪常做给我吃的小火车、小房子，还有小圈圈儿。”“圈圈儿？是甜甜圈吗？什么又是小火车？小房子？”朱妍妍根本一头雾水。

小雪儿天真的看她。

“你是专家，你都不知道了。我又怎么会知道呢？反正很好吃就是了，入口即溶，而且很营养。”“你总要告诉我是什么做的呀？用的材料呢？”朱妍妍问。

“哎呀！那时候我才六岁，有得吃就开心了，怎么会知道是用什么做的？胡吹大气，牛皮破了吧！算了，这次当我们没听到你自不量力的建议，算是感谢你特地跑进来收拾我们一桌垃圾，本人对你无限感激。”雪儿很有礼貌的站起来对她行了个礼，然后又道：“饭后来点笑话助消化真是不错，我好崇拜你哦，朱阿姨，我吃得好饱，已经在消化了。”雪儿做出一个吃得很撑的表情，表示再也吃不下任何东西了，瞄了一眼朱妍妍手中的东西，故意表示十分惋惜。

温行远也站了起来，说道：“不麻烦了，朱小姐。我们的确吃得差不多了。我们有事先走一步了，再见。”他伸出手牵住雪儿，再对朱妍妍点个头就走了，不忍再看朱妍妍恨不得一头撞死的表情。

直到上了车，雪儿才哈哈大笑了出来。

“小顽皮。”温行远摇头轻笑。

“我这也是为了你好，反正她不会是你喜欢的那种类型。”雪儿这会儿振振有词得很呢！

“你怎么会知道？”“我看人是很有一套的。光看刚才你那副看好戏的表情我就知道了。可惜呀可惜，朱妍妍的魅力不足，一个黄金单身汉的心，岂是养足了胃就抓得牢的？要是有那一个男人那么好哄骗，就代表他的心智年龄停顿在哺乳期，只重口欲。”“专业术语懂得不少，应用得很恶毒！”他笑。

“上学期健康教育有教过，“学以致用”我可是天才。”唐雪儿不可一世的得意洋洋。

毕竟是小孩子，让别人明白她的天资聪颖后，就不忍责备她的恶作剧了。

温行远唇边的笑意一直没有收起过。这小东西，将来长成绝色容姿，再加上顽皮心性，铁定会整死一大票拜倒裙下之男人叫苦连天，却又舍不得放弃追求。什么样的男人足以匹配小雪儿？再侧头看她，发现雪儿已安然入睡。玩闹了一天，先是弄得莫宜芬出大丑，接下来生受了一顿皮肉之苦，晚上则捉弄得朱妍妍下不了台……种种丰功伟业忙弄下来，她想不累也难。

雪儿的睡容犹如天使，纯净绝美。他唇边的笑意更温柔了，将冷气调小，车速放缓，黑色的跑车静静的消逝在夜色中。

唐氏机构大楼骑楼下。

一个十四岁的小女孩，穿着一身中国式的服装，两条长辫子垂在身前；小脚上一双尼泊尔式的银白色小凉鞋；精致无瑕的俏脸频频吸引路人回首注目，久久不舍移开眼。

当然正是我们的小小女主角——唐雪儿姑娘。

半个多月下来，她已经混遍了这幢十八层楼的建筑物，走遍了每一个部门，勾引出一大票男女的父性、母性爱于一身。人人当她是小天使——大

多时候，只要她不捣蛋。

其实她捉弄人也是要看对象的。只有一些鼻子朝天、目中无人的人，雪儿才会有兴趣捉弄；至于大多数对她好又善良温和的人，她都是很客气的。在她心中，好人都该上天堂，要好好爱护才是。她整人的点子只用在坏人身上，而所谓的坏人就是她看不顺眼的人了。

她现在好闷，简直快闷坏了。只好百般无聊的坐在大门口的台阶上。而温行远又开会去了，自己亲口答应他不许再去调皮捣蛋的，所以——哎，闷！

这么漂亮的小女孩，是很容易惹人注目的，自然而然就会有人自动送上门供她消遣。

莫宜升将机车停在唐氏机构专用的停车场后，整了整一头梳得油亮金光闪闪的头发。用了一瓶浪子膏，好不容易将原本的马桶盖完全梳向脑后，看起来真是有大哥的架式。嗯，他很满意。全身上下全是亮晶晶的黑。黑皮梅、皮衣，上头缀满了亮片与铜扣，一身重金属的打扮。加上墨镜与看起来很酷的表情，这样的准备足够吓死那个小丫头了吧？自从知道姊姊莫宜芳被一个叫唐雪儿的小鬼搞得出大丑，甚至差点丢掉工作后，他一心一意要替姊姊出一口气，原本姊姊想调回台中，现在她都不敢再提要回来了。

打工半个月，加上数年积蓄尽数花光，换来这一身行头还怕不把那个丫头吓得哭爹喊娘？莫直升心中一直想着小鬼跪地求饶的画面，忍不住笑了出来，冷不防一个阶梯没有踩到，整个人往前跌倒，直直的趴倒，五体投地的瘫在一双小脚面前。

他狼狙的抬头，却张大了嘴！只见一个天仙下凡似的小女孩正坐在他面前，根本没有看到他，好像心里正有着无限悲愁，她秋水明眸茫然无助地看向不知名的远方，美丽小巧的樱唇微微痛苦的轻抿着，一双白玉小手无力的轻托香腮……天哪，她就像是个被困守高塔的睡美人，正等待白马王子来救援。

莫宜升就这样趴在地板上，直直的盯着唐雪儿，浑然不觉时光的流逝，心思早已飞向天外天，满头满脑童话故事英雄救美的情节……“喂！你到底要跪到什么时候？”唐雪儿早就看到一个呆瓜倒在她面前，只是不想理会这种笨蛋而已；可是他赖着不起来，有碍她的视线，真是讨厌。

莫宜升连忙起身，很笨拙的拍了拍衣服，见美人公主又看向右方的小喷水池，毫不理会他，他决定重新建立形象。

他站到一旁柱子边，一手抵着柱子，一手勾着腰带，以着十五度侧脸面对她，摆出电影中男主角最酷的姿势，用很低哑的声音道：“小姐。”被称为小姐这倒是生平第一次。以前司机、管家都会直叫她的名字。雪儿转过头一看，险些喷笑出来。刚才这个笨蛋趴着，她没注意到他穿的衣服有多么可笑，现在可看清楚了。

这个人的穿着真土死了！土毙了！好笑死了！只有在卡通漫画中才称新潮流行并且叛逆的打扮，明星穿了倒还可以去做做秀，一旦穿在平常人身上可真是怪异加畸形，不堪入目。加上那颗油亮的头在刚才跌倒时粘上了一大片灰尘，鼻梁上的墨镜掉一个镜片，这么落魄狼狈的模样，还敢故作耍帅的表情，天！——他甚至穿了一只半旧的凉鞋来搭配他那身不合时宜的皮衣皮裤。穿凉鞋还不可笑，可笑的是他还配了一双白袜；白袜还不可笑，最可笑的是白袜前端露出的脚趾头。

唐雪儿的兴致来了，想知道这个小土蛋来这里做什么。

“你叫什么名字？打那来的？”雪儿问，拍了拍一边阶梯，示意他坐下。

莫宜升受宠若惊的连忙跑过来坐下，一番话几乎是急急忙忙倾倒出来。

“我叫莫宜升，台中二中二年级十四班，四十二号，社会组。我姊姊叫莫直芳，是这家公司的重要主管。我家住在中华路二段三巷十二弄八号。”是个老实人！而且是老实人种中不老实的一类。否则怎么会打扮成这一副德行？心眼儿一转也就明白这个二愣子来这里做什么了！

正好，小姑娘正闷得很。唐雪儿半垂眼帘，心中飞快的想着要如何捉弄他才好玩。

这模样在莫宜升眼中自是有另一种风情——楚楚可怜，欲语还休——“唉！”唐雪儿好心的为莫宜升可能有的下场感叹。

“莫非小姐受了什么委屈？我可以知道吗？也许有我帮得上忙的地方。”他会为她赴汤蹈火。

“你将要大祸临头了，我好难过。”唐雪儿故作凄楚，低叹的看他。

“我？为什么？你是不是会看面相？排八卦？”莫宜升开始呆呆的被雪儿牵着鼻子走。

唐雪儿点头。

“我没有学过，可是有预知吉凶的本能。我看得出来，你——是不是来替姊姊打抱不平，来报仇的？”“是呀！”莫宜升从半信半疑到震惊不已，瞪大一双眼看她。“你——你还看出什么？”“多着呢！不要进去找她了，你就是翻遍整幢大楼也不可能找得到她。”唐雪儿怜悯的说着。心中偷偷对自己说：我可没有说谎，因为我真的不在里面呀，他自是不可能在里面找得到我。

“你怎么会知道我要找谁？”他快要佩服得五体投地了。

唐雪儿嗤笑一声。

“我当然知道，上回你姊姊出丑的事传遍公司上下，扬名海内外，不知道的人就是孤陋寡闻了。而且我说你找不到她是因为我一整天都呆在门口，有没有人进出我最清楚。推理哪！老兄，别一副见鬼的表情。”这一说，倒显得莫宜升大惊小怪，简单的推理也想不透，直当她是未卜先知。而自己一直表现得像个小白痴似的，脸孔一路往上涌出红潮。

雪儿懒得欣赏他的表情，不够生动，憋呆透了。

“我问你，你打算怎么替你姊姊出口气呀？”唐雪儿期望他能想出别人想不出来的整人点子，让她参考一下。但是，她失望了。

说到这个，莫宜升又得意了起来。

“见到她之后，先用我这身打扮吓她，然后抓她到男厕所锁着。用粉笔在她脸上写字、画图。在她的皮包中放假蛇、放蜘蛛，包她吓得以后也不敢捉弄人了，让她知道被捉弄的滋味不好受。”如果一个人能随时将蜘蛛、蛇、蜈蚣之类的恶心玩贝带在身边捉弄人的话，又怎么可能会怕那些东西呢？

“就这样？”雪儿有些不可思议的看他不可一世的表情。这个人简直比她还狂妄，想出这么差的点子也敢得意洋洋，白痴也不会用的方法他反而拿它当宝贝似的，也不怕去人现眼！

雪儿夸张的打了个哈欠，显得无聊至极。

莫宜升连忙道：“对一个小女孩而言，已经是非常大的打击了。”雪儿横他一眼。

“拜托你别那么容易满足好吗？你可以这样做呀，把她绑架到山上，饿

她三天三夜，叫她写一万遍：对不起，我错了，下次不敢了……之类的话。用刀子将她毁容，或者卖给人口贩子运到外国去当佣人，以她那张脸可以卖个好价钱。真的讨厌一个人的话，就要让她彻底消失在眼前。明白吗？你这点头脑还敢去教训人呢，真是让人失望。”莫宜升呆呆叫道：“可是——可是那是犯法的呀！”“那是思想犯罪，又不是行动犯罪。光想像就那么差了，还真要付诸行动就更没看头了，你还是回家吃饭睡觉，安份的过日子算了。”本来想好好整这个二楞子消磨一下时间，但是，面对楞头楞脑的他，简直是大笨牛一只，实在也无趣，所以，乾脆不理他了。

被女人看轻，无论是那一种性情的男人，都不可能忍受得下，何况莫宜升一直想摆出英雄的架式去迷唐雪儿，怎么能一直被轻视下去？下行，一定要扭转形象！

他一鼓作气的说着：“我只不过是太仁慈了，说那些是怕你听到血腥的话会吓到。事实上，对付唐雪儿那种未开化的野丫头，我会丝毫不留情的剥她的骨，抽她的筋。在她脸上泼硫酸，让她丑得更彻底。抓来到手，每天用针刺她的指甲肉，饿死她之后再做成肉包子去喂狗。”——这番说词其实是脱胎换骨自某本社会写真小说——他心中也被自己的狠话吓了一跳。一方面又得意的看向目瞪口呆的唐雪儿。这下子，她不会再看轻他了吧？他等着看她表现出崇拜的眼光。

唐雪儿的确是吓呆了下。但不是怕，是生气。他竟敢骂她是未开化的小丫头？还说要泼她硫酸！唐雪儿早已下定决心要长成大美人去迷死温行远，让他娶她；被毁了容还得了！不要说真做，光想像也不行。本来不想让这呆子死得太难看，不过，现在不教训他一下下，未免太对不起自己了——雪儿才不管莫宜升只是想表现，压根儿不知道她就是唐雪儿本人的事实。她的心态可不是“不知者无罪”，而是“冒犯”唐雪儿小姐者，其罪该万死仍不能消其怒气于万一。反正，他就是死定了。

“说得太精彩了，太棒了。现在正好有你表现的机会，你看！唐雪儿！”她指向他身后。

莫宜升连忙转身看向她所指的方向——喷水池。

很好，瞄准，发射！

唐雪儿用力一踢，正中莫宜升的屁股。

“滚下去！”她大叫。

然后，他顺势的跌入喷水池子中，惊跳了四、五只金鲤跃出水面。

“不满意，但可以接受。”雪儿托腮轻喃，原本计划让他跌得更远，最好是刚好黏在假山上。

两个警卫连忙跑了过来。

“怎么回事？”莫宜升这一脸迷糊的坐在喷水池中，手里抓着一来不及逃，给他压死的金色鲤鱼，狼狈的正要站起来。

唐雪儿指着他大叫：“抓他，他要偷鱼。”年轻力壮的守卫飞快的一左一右架住莫宜升。瞧他一身飞仔打扮，肯定是不良少年。他手中那一条一命呜呼的大金鲤是日本巨富送的，价值好几万，不必要多狡辩了，肯定是为偷鱼而来——只是竟然笨到在大庭广众之下偷鱼。

“我……我……你……你……不，不是——”莫宜升回过神，口吃的大叫，偏偏叫不出一个所以然，只能惊痛的瞪着他心中的白雪公主瞧——她为什么要陷害他？雪儿当然不忍让他死得不明不白，娇笑道：“本姑娘名字叫

——”“雪儿。”温行远大步走来。开完会后知道雪儿一个人在门口玩耍，为了一解愧疚之心打算带她去吃大餐；把她丢在会议室之外两个小时实在过意不去。

雪儿扬起天使一般的笑容，往温行远怀中扑去。

“要带我去玩，是不是？”他微笑，抬头看到两个守卫架着一个服装怪异的少年，两旁围了些人。他收起笑容淡问：“怎么回事？”“总经理，这少年要偷我们的金鲤，其中一条还给他压死了。我们正要将他送到警察局。”守卫回答。

“不是……我……她……”莫宜升还是挤不出话。

雪儿的心情因温行远出现而变得大好，决心放他一马，反正整得他够惨了。

“温哥哥，他还是个孩子，不只是个孩子，还是个全天下最笨的小偷。大白天的跳入池子中捉鱼，他一定以为他是什么神偷之类的人物，才胆敢那么明目张胆。我们抓到他，让他知道要当神偷没有那么简单就行了。不必抓他去坐牢了啦！要知道，人的一生品性要是烙上了污点，则难以见容于社会。搞不好他上有八十高堂，下有妻儿子女嗷嗷待哺。我们要宽宏大量一点，别计较了。所以呢，我建议放了他。”唐雪儿滔滔的说出一场即兴演讲，四周的人一个个听得目瞪口呆，之后，即露出无可抑遏的笑容。

温行远对雪儿偶来惊人之语已经见怪不怪了，但仍不免一愣，笑开了来。想想年轻人也没犯什么大错，瞧他一副楞呆又单纯的模样，其中必然大有文章，而他更知道，雪儿待在门口好一会儿了，其中被雪儿做了多少手脚，他可不知道。不过，雪儿行事向来只为好玩，没有真存害人之心，也无须多追究了。

“放他走吧！让他回家。”“是！”司机已将车开到大门口。温行远牵着雪儿的手坐入车子中，扬长而去。

没戏好看，人潮渐散了去，只剩仍一脸楞呆的莫宜升站在原地，不知该有什么表情才好。哭？笑？怒？悲？不！都没有！只有升上一抹痴痴然——唐雪儿——是一个很美很美的名字，与她真是相配。

“小捣蛋，刚刚那个可怜虫那里惹到你了？”坐在龙心百货九楼的餐厅中，吃着龙虾沙拉，伴着优雅的音乐与美丽的油灯一个英俊的男人与一个美丽逗人的小女孩，在这种情人才会来的地方而言，确实怪异了些；但雪儿坚持要来，因为她要温行远以对淑女的方式对待她。强自克制下想吃冰淇淋、薯条的欲望，唉！真是辛苦。含了一口龙虾肉，雪儿可爱的笑了一下。

“他叫莫宜升，是为他姊姊打抱不平而来。大言不惭的说要我后悔整了莫宜芳。什么泼硫酸毁容之类的话说绝了，我想他是发烧过度，头壳坏掉了，不忍之下踢他到池子中冷却一下。其实我早就后悔整他姊姊了，在你打了我可怜脆弱的小屁股之后，简直天天在忏悔。”“你会忏悔才怪！”他又了一块西瓜塞入她口中。

雪儿喜欢被他宠爱的感觉，但也不免抗议：“我又不是小孩子了，自己会吃。”温行远疼爱的看着她的小脸。

“一心想把你喂成白胖小娃娃，却老是不长肉。”“坏心眼，那是我天生注定该长得曲线纤秀。”她白了他一眼，专心对付眼前的沙拉。

雪儿像是稀世珍宝，稚气中透着精灵，娇贵中蕴含天真纯良。外表更是无可比拟的完美。——真想守着她，看她长大，看她由小女孩蜕变为少女

会是怎么样的模样？看她走过青涩的初恋，踏入社会，一步一步走向成熟，每一个阶段的成长也不愿有所错过——如果将来他也能有这么一个女儿，那会有多么好？——温行远温柔的眼光直盯着小雪儿看。

他以为三个月的生活会是一场可怕的灾难，但事实上半个月来，小雪儿除了晚上不肯睡，老爱他说故事，早上会用一些可怕的方法充当他的闹钟叫他起床；在他看新闻时吵着要看卡通录影带；在洗澡时老爱幻想自己在海中落难奄奄一息的尖叫；在上班时会闹他之外——其他时间，她很好，真的很好。

真要数落她的缺点，竟然还不只一箩筐，这丫头！他眼光不经意的看向雪儿身后，突然，眼光定在一处，脸上的温柔笑意，全化成一股莫测高深的淡漠。

他眼光看向的地方，是隔两桌外的一个美丽的女人，美丽、优雅而且脆弱——石雁羽低头沉浸在自己的哀愁情绪中，形成对外界的疏离与隔阂。否则，温行远的眼光可不是任何人能忽视得了的。

坐在她面前的，是已坐了许久的丈夫——前夫，何云堂。一个英俊、风流、出手阔绰的人，一如其他富家子一般。

四年前，犹是天真不知世事的大学生，享受着恋爱与交谊、游玩、上课的一名女子。轻易的被一个驾着 BMW 名车，英俊、多情的白马王子掳获了芳心，怀了孩子，然后母凭子贵的飞入豪门，轻易的取代了他前妻的地位。虽然她从未心机深沈的计算过，但在一切随缘中不免也为自己幻想着公主王子的生活，以为自己可以和每一部言情小说中的女主角一样，从此过着富裕与爱情兼俱的幸福日子，毕竟她这么美，不是吗？但，四年后的今天，他第一任妻子的凄惨下场同样落到她头上了。他甚至等不到七年之痒，等不到她人老珠黄，又爱上了一名十九岁的清纯大学女生，并且又让那个女孩怀孕了。

这是个周而复始的把戏，他总乐此不疲。

原来他爱的从来就不是她，也不是前妻与现在那女孩，他只是喜欢当白马王子，得到女孩子的心与爱要情，腻了，丢掉，再找一个。这是他事业之外的娱乐。她不能怪那女孩抢了她丈夫，毕竟四年前她也是抢了别人的丈夫才成为何太太的。

心碎之后，倒也看清了一切。没有大哭大闹，只是冷静的告诉云堂，她要一笔金钱与一家公司做补偿。以及每个月去看儿子的权利。她很理智，儿子住何家是名正言顺的继承人。跟了她将会什么都没有。

今天，是他将公司让渡书签结她的日子，因此两人才会见面。她有一张娇弱的容貌，即使不再是夫妻，何云堂仍会觉得心疼，当年就是这样楚楚动人的容颜才紧抓住他的心。她也明白，所以她更可以让自己沈溺于悲伤之中。一个像她这样的女人，应该由男人呵护、疼爱一辈子，怎么会落到下堂妇这种地步？说到呵护，何云堂与任何人实在真的很疼她。只有——他——大学时，她心仪的男人，也是她的男朋友，一个不懂得什么叫温柔的男人，却是女同学竞相追逐的对象，一个商学院的风云人物。如果当初他肯温柔，肯说半句甜言蜜语，也不致于使她投入何云堂的怀中，——至少不是那么快的投入。她知道，剩余那半学期的日子，在她休学嫁人后，他是在一种难堪的讥嘲中度过。温行远——如今已是商界闻人，依然光彩逼人，英俊出色。她常注意财经杂志上的人物特写。如果当年她嫁温行远，那么生活将会是安全而幸福的，并且随着他的功成名就，她将与有荣焉，成为众人钦佩的焦点；

虽然少了浪漫——但，现在她看清了，婚姻本身就是实际重于浪漫的，然而，即使她现在懂了，却也丧失资格了。

“雁羽……”何云堂看了下手表。

“你先走吧，我想再独自坐坐！”何云堂再深看了她一眼后，说了声保重立即走了。石雁羽也拿起皮包，站起身要走。不经意的看向对面的桌子，猛地，她脸上血色完全褪去。

温行远！

是他！真的是他！显然他还没有看见她。

从来没有见过他露出这种温柔的表情。眼中满是笑意纵容的看向一个长发的女孩。那长发女孩背对她，所以她看不清女孩的长相，但内心却猛的抽紧了。

丈夫另结新欢也不曾令她这么难受过。温行远不该有那一种表情的，向来他俊朗的脸上总是罩着一层寒冰，交往两年也不曾对她溶解过，为什么却可以对别的女人如此？如果当年他肯这么对她……哦……已经来不及追忆过往了……但……真的，如果当年他肯……“星期天到底要不要送我回台北看外婆？”雪儿并不是那么想念台北的亲人，只是她讨厌温行远连星期天都要埋在书房中工作。

“司机会送你回娘家的，别拗了，温叔叔有事。”“那我不回娘家，我回婆家可不可以？你不能拒绝我哦？”雪儿一双明眸盯着他。

“婆家？”他愣了会儿，不明白她指的是那里。

唐雪儿一点也不害臊的说：“以后我会是你的妻子，你父母的家不就是我的婆家？这点简单的推理也不懂。我没去过埔里，我想去，我要去。你要知道，为人子女就该及时行孝。像我每天阖眼时都会去爸妈那边陪他们吃消夜。你呢，依我看，只怕连家门在那边都忘得差不多。”温行远的心底泛出了温柔与怜惜，柔声道：“雪儿晚上都做些什么梦？”“我祈祷上帝让我每天梦见爸爸妈妈，可是梦中却什么也没有。唉！好寂寞。我就不敢睡，怕会忘了他们的模样，每天早上天亮睁开眼，都希望妈妈坐在我床头，告诉我她与爸爸车祸的事只不过是我不的一场恶梦……”声音越说越低，小雪儿是不轻易感伤的。

她那明朗天真的笑容常让他忘掉她是个孤儿的事实。原来她晚上不肯睡、睡不沈、睡不多的原因竟是那么令他难受又心疼。他轻抚了下她披散在身后的长发。

“埔里是一片花海。现在才七月，正是花季盛开期，有玫瑰、满天星、太阳菊……，千百种花，应有尽有。”“那也要阁下肯带我去才看得到，现在说一大堆话引诱我，实在不是英雄好汉的行径。”雪儿很快的从感伤中恢复。说这话可刁得很哪！

“小鬼头。”他笑。

一阵淡雅的香风移来，白衣白裙，一身灵秀的石雁羽站在他们面前。

“行远，好久不见了。”她飞快的看向那个女人——下，女孩一眼。小女孩的美丽几乎令她屏息，但她的年纪令她放心——至于为什么会放心，她心中有些明白，有些心虚。

“好久不见。”他淡淡的应着，一如以往，礼貌而生疏，完全没有温柔，甚至比以前更冷淡。

“我可以坐下来吗？”石雁羽想与他谈一谈，也许——一切还能重头来

过……未等温行远回答，雪儿突然跳起来大叫：“我吃饱了，我要回家！”一股心慌涌上雪儿的心，想要快些拉开温行远离开这个美人儿。因为温行远看她的眼光不是视而不见的那一种。一旦他对别的女人有所情绪，就代表他在乎。而雪儿就怕这一点，所以她飞快的跑出去。“雪儿！”温行远大叫，连看石雁羽的时间也没有，更别说要打招呼什么的了，抓着帐单，在柜台丢下钱就追了出去。

石雁羽楞在一边。显然她低估了那小女孩对温行远的重要性了。如果时间够，她可以在温行远眼中找到一些什么。但，没有机会让她发现。是恨是怨是遗憾？一如以往，什么也看不出来。

一直到回公司，雪儿对他理也不理。温行远也没心思逗她开口。心中想着石雁羽有话要说的表情，她想说什么？何云堂的风流花心并不是现在才有。远从他未进入商业界之前就有耳闻。当初他阻止过她，并不是因为她是她女朋友，他真有爱她那么深；只是因为他早已看出来，她绝对不会是何云堂猎艳名单上的最后一名。将来她一定会后悔。基于朋友的立场，而他确实是喜欢她，所以与她深谈了一次。但她却以为他是在争风吃醋，反而激起她的报复心，更快的投入何云堂的怀中。留他在校园中承受被遗弃的所有嘲弄与同情。其实那些蜚短流长并不真的那么令他在意。只是可惜石雁羽在人生赌注上步步为营，却因一时看不清或者真以为自己容貌足以拴住丈夫的花心，贸然下注。四年来，他接触上流社会后，对何云堂的为人更为清楚，早已料到今天的结局。

他们夫妻分手已一个月，消息传得比什么都快。石雁羽得到一笔巨额金钱与一家营利颇高的外贸公司。她从来就不会亏待自己，虽然看来弱不禁风，却站得比谁都要直。

车子已驶到公司门口。温行远收回冥思，先下车，绕到另一边开车门。

“雪儿，下车。”唐雪儿默默的下车，低首往大楼内走去，心中不知在想些什么，完全没有注意到正有几辆车从地下停车场开上来，险些撞到她而猛踩煞车。

温行远的心跳上喉口，急忙一把抓回她。

“做什么呀？”雪儿不明白的看他一眼，又心不在焉的往内走去。

她是个不按牌理出牌的小家伙。有些事情必须想，就完全不管时与地是否合宜的思索了起来，偏偏又一心不能二用。

连温行远一把抱起她也不自知。为了他的心脏着想，他只好抱着她走上办公室了。

而我们的小小女主角正在沉思什么伟大的道理呢？占住她满满的尊脑那么久？有什么办法可以让她在温行远心中占第一位呢？她知道温行远一直对她很好，但他可也从未打算娶她哦！哎，真是讨厌，为什么不快些长大呢？电视中常演着一个女主角如果怀了孕，男主角就是跪地乞求也会将女主角娶回家，不会罢休，可见这个方法很好。可是因为自己还没长大，不能做羞羞脸的事。而且老师说过，月事还没来潮的人是不可能怀有宝宝的，那她不就惨了，完全行不通嘛！不行，不行，既然从温行远身上无法下手，那么就改变战略，改而去讨未来公婆的欢心吧，那么将来公公婆婆还是会叫温行远娶她了。好，就这么办！

唐雪儿不禁为自己的老谋深算偷笑了起来，咕咕的笑出声，想再板着脸也板不成，才发现自己正坐在温行远的膝上喝牛奶，猛的一呛，咳嗽连连，

温行远连忙轻拍她的背。

“怎么了？无端端的笑了出来，这样子喝牛奶很容易呛到的，你一口含在嘴中还没喝下去呢！”“谁——让你给我牛奶喝啊！”雪儿抱怨直叫。

“你自己点头要喝的，忘了吗？谁晓得你一直点头的原因是你的尊脑还在神游太虚。”接过温行远递过来的面纸，雪儿抹擦了嘴角又笑了出来。“温哥哥，再四年，我满十八岁就可以结婚了呢！”温行远轻点下她俏鼻。

“满脑子想结婚的念头，难道不想有志气一些，出社会后当个女强人光宗耀祖“才不急呢，一步一步来啊！”雪儿比着小手指头。“喏，先嫁给你，再上大学，然后毕业后靠你的裙带关系进入公司工作。再来拉拢人心，使我声望提高，时机一旦成熟了，我就请你退休回家待着，我来当老大。再来呢，笼络各大股东推翻唐煜叔叔下台，那时我就可以当大老板了呀。不叫女强人叫什么？直到我当个过瘾，腻了，就回家洗尽铅华，乖乖的和你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活像小孩子在扮家家酒，听得温行远直笑。

“野心好大呀，推我和你唐叔叔下台，那你一走了之之后，公司谁来管？放着让它倒吗？”雪儿耸耸肩。

“当然是别人来管呀，到时候就与我们无关了，管他那么多。所以，温哥哥，我告诉你，为别人的公司努力工作，拼死拼活，拼掉了老命，公司还是别人的，何必把时间完全丢在这里浪费大好青春呢？嫌大钱也不是你的，搞垮公司负债累累的人也不是你。唐叔叔每天坐在家中净收大把公司营利，而你有什么？顶多薪水之外，多一丁点微不足道的年终分红的小奖金而已。人家现在正躲在法国逍遥，玩得开心，你呢？有什么？”说到后来就是为他打抱不平了。

“小东西。”温行远失笑。“我也是公司占股颇多的股东之一，每年分的股利不会比别人少。何况工作对我而言，已不在赚钱图温饱那一阶段了。它是一种挑战，挑战我自己的能力能发挥到什么程度，你还小，不会懂。只要我认为唐煜给我的薪资相等于我对公司的付出，其他的就没什么好在意了。将一个稳定的公司经营得辉煌腾达是我的本事。”雪儿可不赞同他那一套理论。

“少唱高调了，有本事，自立门户去嘛！死待在这里当伙计，老了，没用了，还不是一笔退休金扫地出门，再多的丰功伟业还不是一笔勾销。”“唐煜要是知道你这个小家伙那么吃里扒外，回来不好好虐待你的小屁股才怪！竟然拼命鼓吹他手下重臣去自立门户，你哪，保重你的小命哪。”他身子贴入椅背中，笑看雪儿不可一世的俏脸。

她自是还有一大堆话要说——“我这是给你机会耶！别不知好歹了。喏，你走了，自创公司办得有声有色，走出门，在各个场合，谁不恭敬叫你一声：温老板。有了自己的公司才有归属感，当了老板也就不必这么累人，以后我们夫妻可以天天守在一起，不好吗？至于我唐叔叔，成天无所事事，只知道玩，玩物丧志这句话你懂不懂！那天被推翻了还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你这一走，他没有人可以依赖了，公司的事只好亲力亲为，当一个名副其实的大老板，人心才会归向，不敢在背后搞怪。有得忙之后，他自也是不会成天想玩了。”一番话听得温行远对小雪儿刮目相看。小小年纪心思恁般细密又善组织分析。说得头头是道，一个才十四岁的孩子，却有这么一颗机敏的脑子，好好训练的话，假以时日，也许她真的会有一番大作为。

不过，小雪儿是不宜锦上添花的，她的下巴早已经傲得朝天了，再夸

奖她，她会忘了自己是谁。

“我想！你仍然在记恨唐煜没有带你去法国充当大电灯泡。”唐雪儿的小嘴顿时撅得半天高，大眼一瞪。

“哼！哼！我唐雪儿是那种人吗？我是那种会记恨的人吗？”“你就是，否则你不会拼命扯他后腿。”温行远哈哈大笑，在雪儿嫩乎乎的小脸蛋上亲了一记，顺手打了下她小屁股，雪儿尖叫的跳下他膝盖，逃开五大步远，双手捂臀，快气炸的瞪温行远。

“坏人！伪君子！绅士才不会打小姐这里。”温行远看了下时间，也该办公了，今天多做点一些事，明天星期六就可以带小雪儿回埔里玩了。

“好了，坐回位置上写作业。记得写完三天的份。明天下午我们就出发去埔里，住一晚，星期天晚上才回来，好不好？”雪儿不甘不愿的回座。

“我要告诉你爸爸妈妈，说你打我。然后他们就会很生气。气你长了那么大依然没有绅士风度，欺负我这个弱女子，然后他们会将你吊起来打屁股。”继续与小雪儿斗嘴聊天实在是大诱惑。但想到堆积如山的工作，与永远看不完的企划书，他还是决定闭嘴，否则接下来一定是天南地北谈个没完没了，然后他就会发现今天下午的工作绩效是零。他笑看她一眼，迳自埋首在文件之中了。

没得玩，雪儿也只能乖乖的专心对付暑假作业，两只悬空的腿在桌子下晃来晃去，反正要她完全静下来，除非老天塌下来了。

虽是炎夏，但地处十八楼，四面玻璃窗半开，风仍是凉得很，微微的吹拂进来这一间好不容易呈安静状态的办公室，室内沉浸在一种舒服清爽的祥和气氛中，舒服极了，舒服凉快得——唐雪儿那小子早已不知何时给周公召去吃下午茶了。

温行远因长久的沉静而好奇的抬头，这么安静原来是有原因的，他唇角忍不住笑了笑。

七月吹来的风仍是有些凉。温行远拿下衣架上的西装外套披在小雪儿身上，将她抱到长沙发上安睡，替她调了个舒服的睡姿，拨开吹落脸上的发丝——真是一副小天使的纯真睡容，温行远不禁看得有些痴了。一直知道雪儿长得很美，但每多看一次却不免被她的美再次震动一次。他的眼光竟然移不开了，犹如被下了咒似的深深痴望她。大多时候，她活泼得很，活灵活现的放纵她的俏皮美丽，纵容的挥洒动人之处。总被她的动态鲜明所吸引。她很少有静止的时候，而当她静静不动时，又是另一种宁静优雅的美丽。长大后的她，会是何生倾国倾城的风情？——叩门声打破了这层无形的魔咒。温行远收敛起满心满眼的柔情与痴意，坐回办公桌之后。

“进来。”林秘书推门而入，手上抱着卷宗，放到他大办公桌上，才说道：“温先生，方经理中午回到台湾，现在已从机场过来，人在楼下。”温行远皱了皱眉，然后微笑了，道：“叫他上来——”未说完已有人大刺刺地推门而入，脸上热情爽朗的笑容与窗外火热的阳光相比毫不逊色。

“嗨，行远。”是方志桐。

温行远的高中同学兼死党。到美国哈佛上大学后，一毕业立即给唐煜拐入唐氏机构的美国分公司。几年来经营得有声有色，与总公司保持优良的联系。在两年前也以最年轻的年纪坐上美国分公司总指挥的位置，领导五个不同性质的分公司。由于家人已全部移民美国，所以他一年难得回台湾一次。回来也只因为一年一度的股东大会，这次莫名其妙的回来可真是意外。

方志桐的块头是标准美国人的体格。一八九的身高，肌肉结实，看上去像运动健将，与温行远俊朗儒雅的气质迥然不同。他是个运动狂兼情场浪子，也是个工作狂——但只限于上班时间内。喜欢一切有成就感的挑战；曾经疯狂的迷恋上温行远的姊姊温蓉远，在高中的时候——那是他第一次真正的动心，到目前为止唯一的认真。很可惜却只是一场单恋。眼睁睁看温蓉远给唐煜那个无赖迫不及待的拐入礼堂，伤心之余只有跟着家人移民到美国去了。

温行远站了起来，双手撑住桌面笑着看他。

“方兄弟，什么风把你给吹回来的？别是公司撑不下去，回来向我讨救兵吧？尽管开口，兄弟我两肋插刀。”方志桐随意在他办公桌沿坐下，笑骂：“你他妈的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我是顺应美国潮流，在长时间做牛做马之后，放自己一个长假休息，以舒缓一下疲惫的身心。当然，上司想偷懒自然是不能让属下知道，所以美其名回台湾总公司进修一个月，学习总公司的管理制度，加以评估。编了个这么冠冕堂皇的名目，还怕那群臣子不放人吗？何况唐煜那混小子人又不在国内，此时不摸鱼，更待何时？”说完，得意兮兮的贼笑着，好不快活。

“既然打定主意要休息一个月，为什么不滚得远远的？让我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大刺刺的跑来我面前闲晃，对别人可不好交代。”他顺手还了他一拳。

“本来理应如此没有错。但是呢，回台湾度假，首先想到的就是风光明媚的埔里。不先跟你打招呼，怎么好意思去叨扰伯父伯母几天呢？”方志桐嘻皮笑脸地又道：“我的行李还放在楼下，没有车又没有屋的，你身为我的兄弟，好意思要我露宿街头吗？明天下午咱们一同回埔里。在那之前我打算好好梳洗一番，再睡个觉，等精神饱满，容光焕发时才去见你父母，让他们后悔当年没把女儿嫁给我，而许给了那个无赖。”方志桐如今还是很遗憾没娶到心中的佳人。

温行远坐回椅子中，林秘书送来两杯红茶又退了出去；他笑了笑。

“有你这家伙回来搅和一口气，我的生活将会更多采多姿了，老天爷是厚爱我。”方志桐嗤之以鼻。

“拜托，老兄，你的生活是和尚在过的那一种。乏味之至！还敢自称多彩多姿呢！你得感谢我选择回台湾，而不是跑到大溪地、夏威夷去泡妞。”唐雪儿的午睡给方志桐的洪亮嗓门吵醒，久别相见的两人都忘了降低音量。而方志桐根本没有发现办公室内还有第三者。不过，他倒是看到了温行远桌边的小书桌，不禁笑了出来。

“你请助理了吗？别告诉我你的助理是个侏儒。这桌子的高度用来当我的椅子都嫌矮。

天！——还是粉黄色的，我大哥的育婴室就用这个颜色。行远，你怎么会容许这块可笑的桌子破坏整个威严严肃办公室的美观？还是你的审美出了问题？”方志桐不知死活的一屁股坐上那小小的书桌。“看来你管理手下不怎么严格嘛，人呢？跑去摸鱼了你也不闻不问。”温行远微笑了。这话要是让雪儿听到了还得了？她一定乐得又多来一个捉弄的好对象。

他不禁把眼光看向小雪儿睡觉的方向，却发现小雪儿早已醒来了，一双大眼正死瞪着方志桐的背。

“胖子，把你的屁股拿开！”雪儿大叫。

方志桐猛回头，才发现原来屋内还有一个粉妆玉琢的小娃儿存在。也忘了刚才小娃娃在叫什么，呆看了好久他才笑了出来，好俏的娃娃儿。方志桐看向行远。

“行远，你什么时候偷生了一个这么美丽的私生女？要得！”他走向雪儿。“来，叫叔叔，叔叔等会儿买棒棒糖给你吃。”唐雪儿怒极反笑，笑出了一双迷人的小梨窝。

“阁下这张脸之臭，台北淡水河犹不及也。有一种除臭剂，清理马桶的那一种，效果很好，你不妨去买一个好随身挂着。你知道，夏天到了，缺德事少做，免得臭气冲天，玉皇大帝受不了将会一脚踢你下十八层地狱不得超生！”说得方志桐一时语塞，那知道这个外表看来纯真无邪的天使娃娃，会有这么一张刻薄的嘴。温行远在肚子中直笑，却不得不板起脸。

“雪儿，不可以没有礼貌，叫方叔叔。”雪儿虚情假意的睨着方志桐。

“叔叔？叫叔叔多么没有诚意，这么伟大的人我们应该以更伟大的称呼来叫才能表示出我十二万分的尊敬，叫什么好呢？这么高，又这么胖，又这么臭，这样吧，猪八戒或河马，你任选一个，够尊敬了吧？大笨牛。”她给方志桐一个鬼脸，走到温行远身边。

“小淘气，这么没礼貌！”他从小冰箱中拿出牛奶给雪儿。

雪儿吐吐舌，暂时放过方志桐，坐到温行远的办公椅上解渴凉快去。

方志桐的眼光仍追随着唐雪儿。

“她到底是谁？叫什么名字？真该带她去环游世界，让那些眼睛长在头顶上的洋人看看，真正的东方佳人长得什么样子。他们老以为咱们中国人小眼、扁脸、塌鼻，一无可取，也从不列入世界美女之流。啧啧！假以时日，会是长成什么样的大美人儿。”两个大人坐到沙发上去，一个雪儿，再加上一个方志桐，温行远知道，他今天的办公时间已告终结了。

“她叫唐雪儿。唐煜好不容易争取到监护权，可是那时唐煜早已打算到法国度假了，临时找不到人，只好拜托我带她三个月。”“可惜她还是个小娃娃，再大个几岁，我肯定会死缠活缠，使出浑身解数，也要将她娶到手。”方志桐不胜惋惜的摇头，遗憾生不逢时。

雪儿不胜睥睨的横了他一眼。

“一边凉快去吧，这么牛皮糖的追法，我只会当你是疯狗一只，甩也不甩你；至于哄女孩子那一套，我肯定比你还行，你信不信？”“哦？”方志桐看向温行远，后者笑了。

“她是个鬼灵精，也是个电视迷，成天电视上头演的情呀爱的，她学了个十成十，这会儿用专家的口吻来批评呢！”方志桐轻视地叫：“电视上头太夸张了，我才不同。我这个花花公子之名绝非空得。雪儿姑娘，要不要本公子示范一下呀？”他逗她。

雪儿眼睛眨了眨。

“可以呀，你用特别的方法来追求我。搞不好本姑娘一时开心，就会移情别恋，决定长大之后嫁给你。”“移情别恋？”说到这个，方志桐可是不能理解。

雪儿瞪了他一眼。

“先别管那些，我想改嫁是你的福气，还不快些摆出很幸福的表情。”“是是！本人心存无限感激，幸福盈满心头。假若我有幸娶到雪儿小小姐，将会是全天下最幸运的男人。”方志桐像在唱大戏似的，唱作俱佳的夸张叫着。

不管话中诚意多少，含了多少戏谑，反正答案让雪儿很满意就是了，一摇三摆的走到温行远面前，不可一世的道：“看到没有？已经有人排队要预约娶我了，你还不快快改变态度，好留住我的想不到温行远却挥了挥手，像赶蚊子苍蝇似的。

“早日得以摆脱你才是最明智的保命之道，我正巴不得有人来移转你的注意力。”“死心吧！我就是要当牛皮糖，死死的黏住你！”唐雪儿再次发表宣言，加重决心。

突然她转身往门口走去。两个男人为她突来的举动愕然，温行远叫：“雪儿，你去那里？”“洗手间。”已一溜烟不见人影。

方志桐收起笑脸，锐利的打量温行远眼底来不及收敛的温柔。

“你很疼他呀！”他轻描淡写的陈述。

“她是个人见人爱又惹人怜的小孤女。”温行远坦然的面对好友，对于雪儿，他只是以父女之间的感情对待她。

“这孩子很喜欢你嘛，口口声声说要嫁你！”“小孩子说话只是因为一时兴起好玩。你当真？我可不。”与雪儿之间介入男女之间的情感？太可笑了。她这么小，老天，果真心存邪念实在有谋害民族小幼苗之嫌，他连想都没想过。

这一说，方志桐也失笑了。笑自己把雪儿看成超乎年龄的成熟，这那能当真呢！但——雪儿刚才那表情未免太过于坚决，而这种坚决出现在一个年纪才十三、四岁的娃娃身上，却又何其早熟！

晚上。

从披萨店叫来了几个各种口味的大披萨，再从餐厅外叫了各种中国式的山珍海味。虽说是为了给方志桐接风洗尘，其实是祭各自的五脏庙。

吃饱喝足，雪儿很乖的帮忙清洗碗筷，整理饭桌，然后给自己洗了个香喷喷的澡而没有幻想自己溺水喊救命。只有这个时候，雪儿会抱怨自己打小留到大的头发太长太麻烦。甩着一头湿发，雪儿生气了，拿着剪刀交给温行远。

“剪掉！我要把头发通通剪光光！”说到她要剪掉那一头及腰的乌黑亮丽秀发，别人可是比她还要舍不得。所以，温行远拿来吹风机，方志桐奉上毛巾，小心翼翼的服伺唐大姑娘那头秀发。两个大男人打出娘胎几曾做过这种事？新奇好玩之外更是乐在其中。颇有成就感的，温行远握住一把吹得乾爽蓬松的秀发，触感美得像丝绸，久久，舍不得放开。

吹乾后，雪儿很舒适的将头枕在他膝上，整个人横占了长沙发，方志桐被迫坐到对面的单人沙发上；她翻着漫画书，津津有味的看着。

一边的方志桐贼头贼脑的把眼睛放在两人身上转来转去，颇暧昧的在唇边浮出笑意，若有所思，却聪明的不置一词。

“对了，雪儿，如果我的手表没有误差的话，你下午用了一个小时的时间去上厕所。”温行远看着膝上的雪儿。

“我便秘。”她很简单的丢给他一个理由。

“在十八楼？”“十七楼人好多。”温行远敲了下她额头。

“小鬼头，我不妨告诉你，今天大楼所有厕所全部在消毒，下午正好封闭十楼以上的厕所。你出去的时候是四点半，十七楼正在消毒中。”唐雪儿耍赖叫：“不公平。你故意挖陷阱让我跳，不跟你玩了。”“这次你撒谎得十分差劲，老实说吧，去哪儿了？”他不容雪儿避开话题。

唐雪儿叹了口气，半垂的长睫毛掩住一双骨碌精灵的大眼。

其实那一小时的时间，她跑到六楼的企划部，去找柯北平聊天。前不久才知道柯北平是温行远提携进来的直系学弟。据雪儿自己推测，中午见到的那个美人儿的年纪约莫与温行远差不多。加上得知温行远出社会以来未曾认识任何女孩，那么只能更往前推了，倒有可能是学生时代的恋人。所以就跑去缠柯北平，有一句没一句的聊着，旁敲侧击着她所想知道的事。柯北平那里会知道小小女孩的心思弯弯曲曲如万里长城。只当她幼稚天真，一劲儿滔滔不绝的说着大学时代的趣事。提到温行远的恋情，忿忿不平的说着那个背叛的女人如何拜金绝情，甚至休学嫁人，留下温行远在校园成为别人的笑柄。

得到想要的情报，雪儿才满意的回到十八楼。这等探人隐私的事怎么可以向温行远招供？他一定会生气，而接下来受苦的可就是她那可怜脆弱的小屁股了。

“雪儿？”温行远的口气中含着不容许她随便搪塞过去的坚决。

“我去六楼，去和那些老拿棒棒糖逗我的王老五聊天。不信的话，明天你可以去查证，上自主管下至工友，我全打过招呼了，不怕你没证据可以查。”雪儿瞪他，打算他如果不信，她这辈子就不要再理他了。

温行远放柔了表情。

“想聊天可以明白对我说啊，我难道会阻止你去玩吗？”“不会才怪。我功课积了一大堆没有写，那有时间去闲嗑牙！你这个工作狂不逼我去写才怪。你巴不得别人和你一样死拼活拼。”她皱皱鼻子。

这一说可提醒了他，温行远露出坏坏的笑容。

“积了很多是吧？今晚没有做完功课不许看卡通录影带。”顺手抽去她手中的漫画。

真是拿石头砸自己的脚。唐雪儿坐起来，脑子转了转，真要受苦，自然也要拖着别人一同。

于是她大叹了口气，可怜兮兮的说着：“那些数学呀，理化的好难哪。尤其那个因数分解，等差级数的，搞得我头昏眼花，以前外婆给我请了家教，可是住在这里什么都没有，我好可怜哦。商学系的高材生只会拼命赚钱，将我去在一边——”故意说得温行远心生愧疚，此刻他已一脸无可奈何。她再看向一旁幸灾乐祸的方志桐，心眼儿一转又道：“还有那个英文啦！讨厌死了，人家又没有住在美国，天天有人可以说英文，所以我的英文老是不及格，写都不会写，哎呀！全世界我最可怜了啦！”非常哀怨的瞄方志桐一眼。

方志桐双手高举，笑了出来。

“好好好！我们举白旗了，雪儿姑娘，今晚我们两位英俊成熟的绅士，就舍命陪君子，作功课去吧。”话完伸手，做出邀请的手势。

雪儿很尊贵的站起来，左手勾住方志桐的手肘，右手勾住温行远的臂弯，俨然像个公主，被请入书房做功课去了。

丑媳妇见公婆——头一回，当然得留给他们最美丽，最讨好的印象不可。

粉绿色的小草帽，帽兜系着雪白的丝巾，尾端垂在身后飘扬。粉绿色的吊带裤，五分长，足蹬雪白短靴，上身一件粉绿色的小可爱，外头罩着白色雪纺纱短腰外套，前头下摆绑了个蝴蝶结，清爽又俏丽。两条黑亮的长发辫子以绿缎带系着。对着穿衣镜左看右看，终于很满意的扮了个鬼脸走出去。

方志桐吹了声色狼式的口哨。

“这丫头将来不得了，人家说三分姿色，七分打扮。她不仅有十分姿色，对打扮更是高手一个。”温行远倒没有多赞美，牵着小雪儿的手先往外走。

“走了！小雪儿已经够骄傲的了，再给她锦上添花，她会忘了她是谁。”雪儿不满叫：“才不会呢！我谦虚得近似自卑。大家要经常赞美我，给我信心，我才会活得更自信。”“是哦，是哦！我们的雪儿小姐就像乱世佳人中的那个郝思嘉一样谦卑。”方志桐揶揄她。

这对她实在是侮辱。

“不要把那只骄傲的老母鸡拿来和我相提并论。先别说她没有我的好看、可爱、漂亮、迷人，她也没有我的忠贞不二。烈女不事二夫，我打算对温哥哥从一而终，才不要学那女人嫁来嫁去，见一个爱一个，到最后连老公也不要她了，那是她活该，我可不会。”方志桐竟然敢说她像那女人！不要理他了！一下电梯到地下停车场，雪儿抢先坐入驾驶座旁的位置。

温行远皱眉。

“雪儿，不可以这样。”方志桐弯下身滑稽的看她。

“我说——雪儿姑娘，你不是打算要对我敬老尊贤吗？怎么抢走了该是我坐的位置呢？”唐雪儿不情不愿的爬到后车座，打横一躺，打算不理这两个不尊重淑女的沙猪。

车子往埔里的方向开，一出市区，方志桐试着逗她几次，但雪儿硬是来个不理不睬，连白眼都懒得给他一个。

“雪儿，怎么不说话了？别告诉我睁着眼睛也可以睡觉。”温行远还真不习惯雪儿在身边安静得像一只闷葫芦。平常吱吱喳喳的，像只小麻雀，不，更正，是小黄鹂鸟。轰炸得他耳朵已经非常习惯这种噪音——不，更正，是天籁。一时之间被她的沉闷感染得有些不舒服。哎！小女孩儿家，说小也不小了，但事实上也不大，心思最难捉摸的就是这个年纪。

这两个人就像六楼那些老拿棒棒糖逗她的王老五一样坏，闭上眼，雪儿被窗外吹入的暖风薰得陶陶然，不由自主的眼皮沉重，向睡神举了白旗。

雪儿觉得自己在飘，飘过一段好沉郁的黑暗隧道后，一阵刺眼的明亮在前力闪来。

这是什么地方？雪儿好奇的四下看着，然后发现自己原来在一个肥皂泡泡中，让风一直吹着走。她开心的笑了，曾经幻想过自己有一天能这么飞呢！——然后，泡泡停在一个种满奇花异草的小庭院中，被窗台的一朵金盏花承接住。雪儿好奇的看向窗口，是谁住在里面呢？突然，她兴旧的尖叫了出来！

屋内一小方圆桌旁，坐着三个人。一个斯文英俊的男子，与一个美丽优雅的女子，女子怀中抱着一个好可爱、好漂亮的男孩儿。一家三口笑得好开心，不知在聊什么有趣的话题，好幸福的互相聊着天——雪儿努力想挣破泡泡投入那些人怀中，投入爸爸、妈妈的怀中，也想抱一抱那个来不及出世便胎死腹中的小弟弟，雪儿拼命在挣扎，泡泡却强韧得吓人，一点也打不破。风又来了，将她吹上天空，愈吹愈远——直到又陷入无边的黑暗，什么也看不见了——“爸爸！妈妈！”她大声哭叫！雪儿记得自己一直是爸爸的心肝宝贝，是妈妈的小甜心儿。可是，可是现在他们都不看她！无论她怎么叫，怎么喊，他们都不看她，只看着与他们一同上天堂的弟弟！她不喜欢这样，她不要被遗忘，她不要有别人来抢走她的爸爸妈妈！不要，不要——有一只

温暖的手在轻轻摇动她，将她摇出那一场可怕的梦魇。

“妈妈！妈妈——”雪儿投入那人温暖的怀中。

“做恶梦了吗？”一个温柔的声音轻轻在她耳边低喃，母性柔软的身体抚慰了雪儿受创的心灵——似幻似真——雪儿甚至愿意告诉自己，爸爸妈妈没出车祸，没有去世。这个怀抱那么温暖，那么熟悉，与妈妈的相同，温暖与柔和。

“妈妈——你是不是——不要雪儿了——？”她呜咽的问着，不肯抬起头。

“谁会不要你呢？没有人会不爱你这个可爱的小女孩的。”温母心底一股疼爱泛开了。

打从儿子下午带回来这个漂亮的小东西后，她就打从心底喜爱她。而当她从恶梦中乍然醒来投入她怀中，毫不犹豫的表现出全然的信任更是令她感动。温母多希望这小孩是自己生的，好让她可以倾一生所有的爱来疼爱她，养育她，陪伴她长大成人。

“乖雪儿，你梦到什么了？”她低头看怀中的雪儿。

雪儿抬起一张带泪的脸，才看到抱着她的是一个保养得极好的中年妇人，慈祥而优雅，眼中满是了解与疼惜，一股心酸泪意再度涌上她的眼眶。

“我梦到爸爸妈妈有了小弟弟，就不要我了。我一直叫他们，可是他们都不回头看我——然后——风就一直吹呀吹的，将我吹走了，不见了——我看不到他们——他们都不理我……”温母拍拍她的肩，拿纸巾擦她小脸。

“他们一定没有看见你在那边。”“嗯，不然他们不会不理我的。”雪儿说给自己听，已平复大半伤感。

她抬头看向妇人。

“你是谁呀？阿姨，你好漂亮哦，和我妈咪一样。”说到拍马屁，唐雪儿可不是吹牛的，几句话让温母心喜得巴不得将她揉入怀中吻个够。

将一个年近五旬的伯母叫成阿姨，除了表示温母保养得极好之外，唐雪儿叫得未免夸张了些。但，好听话、高帽子谁不喜欢？谁能免疫？多说是没错的。

温母果然眉开眼笑。

“瞧瞧你这张小嘴，我都快可以当你奶奶的人了，我是你温叔叔的母亲。”是未来的婆婆！她笑了。

“温妈妈，你好年轻哦，看起来就像温哥哥的姊姊。”表明身份之后，更是应该拼命拍马屁——真是老奸巨猾——雪儿在心中偷偷给自己扮了个鬼脸，嘴上的笑容却甜得像是可以挤出蜜汁似的，更赖皮的依在温母怀中。

温行远推门而入。

“妈，那小懒虫醒了没有？”楼下的人肚子实在是饿了，偏偏不见温母带小雪儿下来，自是动筷不得。所以差温行远上来叫人。本来还有更多话要说，在见到雪儿的泪脸后一震，忘了开口。以为有什么事，可是展现在她唇边太过甜腻的笑容又让他吓了一跳。

“怎么了？”他问。

“雪儿做了恶梦，没事了。我们该下楼吃饭了哦，雪儿。”温母拉雪儿下床，替她拉好衣服。

“难怪肚子大唱空城计，原来该吃晚饭了。”雪儿抽出面纸擦拭自己的脸，一扫刚才的凄楚状。与温母勾着手臂出去，对温行远看也不看。她怕他笑她

是小孩子才会给恶梦吓到，好丢人哦！

跟在身后出去的温行远深思洞察她的心意而笑了。短短几分钟的时间，雪儿收服了妈妈，真是了不起呀！从没看过母亲眼中巴不得把全天下至宝送到雪儿面前的疼爱劲儿，用在他们三姊弟身上过。雪儿最大的本钱就是那张甜甜的笑容，和精灵的顽皮劲儿，收服人心之迅速，连温行远也快要吃醋了。耸耸肩，为了自己这样的心思感到好笑。

楼下饭桌坐着三个等着开饭的大男人——温家的大家长，一家之主——温必尧。

温家老三——温翔远。

加上食客方志桐。

一桌子的丰盛菜肴，快要勾引三个大男人的口水了，终于见到楼梯上走下来温家的小娇客。

“我们的小睡美人终于醒了，真是我可怜小胃的救苦救难大善人。”方志桐表现得感激涕零，只差没跪下来叩拜。

雪儿不与他一般见识，看也不看他的坐在温母旁边，然后双眼一亮，露出甜甜的笑容。

“哇！好香哦！温妈妈，我和你学做菜好不好？我以后也要当个贤妻良母，经营一个温暖幸福的小家庭。”“好呀！难得雪儿想得那么远，将来娶到你的人有福气了。”温母万般宠溺，现在雪儿说什么，她一定会答应。

雪儿大眼一转，看到温妈妈身边的首位上坐着一个两鬓微白，神态悠闲睿智的中年男子，一身的儒雅气息。五旬左右，高瘦型的，与温行远好像，一看也知道是她未来的公公。

坐在方志桐旁边，雪儿对面的二十出头男孩，与温妈妈比较像，肯定是温行远的小弟。

雪儿大方的打招呼：“你们好，我叫唐雪儿。今晚要留下来打扰几天。打算学一身厨艺，好回去煮给温哥哥吃。免得他老是买一些没有营养的薯条与炸鸡给我当食物。”温行远坐在她身边，警告的叫一声：“雪儿。”他打算如果她再胡说八道告状，回去后要好好打她一顿小屁股。

雪儿没有回嘴倒令他有些意外。

扁着一张小嘴，雪儿低头默默的吃着温太太挟满碗的食物，神情委屈极了。这会造成别人什么错觉她可是十分清楚，半垂的眼帘下一双满是等着好戏的骨碌大眼。

当温家所有人以不赞同的苛责眼光看向温行远时，温行远也明白了小雪儿的诡计，这丫头存心让他家人以为他没有好好照顾她，更甚者，也许是虐待她。难道——雪儿真想要温父吊温行远起来打屁股才甘心吗？虽不致如此，但也不会让他太好过就是。

温翔远最先为雪儿打抱不平。

“老哥，你对女人向来不假辞色是你的事。但雪儿只是个活在你淫威下的小可怜女孩，你犯下着这样吓她吧，人家可没有对你死缠活缠。”接下来温父也开口了：“行远，你一直对小雪儿这样吗？”温母也想要开口，但雪儿轻轻扯住她的衣袖。

“不要骂温哥哥了，我还要和他过两个月的生活呢！”活像怕温行远的虐待会变本加厉，急急又道：“其实温哥哥对我很好很好的，非常的关心我，连我上厕所多久他都会计时，如果我没有在时间内回来，他会叫人到每一层

楼的厕所找我，怕我一不小心会被淹死或臭死。虽然他没收了我的零用钱，可是那都是为我好，如果将来我把钱全部花光了，以后长大就只有身无分文当乞丐才能养活自己，谁叫我老是忘了自己是孤儿的身份而乱花钱。”这番话简直将温行远打入地狱去了。温行远接收到家人更不悦的眼光，偏偏雪儿还一派天真单纯模样。

方志桐在一边偷笑，可怜的温行远，这次可真的被坑惨了；这个小煞星实在惹不得！

温行远不等家人开口责怪，沉着一张脸。

“失陪一下。雪儿，过来。”口气中有铁一般的坚决，不容反抗，他站了起来。

“温妈妈……”雪儿求救，心知逞一时口舌之快后果可能是什么待遇，抵死也不肯跟温行远到别的地方“谈话”。

温母当然义不容辞的开口：“行远，你这是做什么？”温行远握住雪儿的手，对温母道：“你们放心，她不会有什么危险，保证完好无缺的走出来。”唐雪儿想尖叫，想逃跑，却被温行远眼中不容置疑的怒气给震慑住。乖乖的任他牵走，这也是有好处的，大家会完全站在“弱小”的她这一边。

走入一扇门之后，温行远把门关上。这一间是温父的书房，温行远放开雪儿，面向一面墙上巨幅“忍”字的楷书控制怒气。这一幅“忍”字的落款是温必尧，四年前写的，几乎占了一面墙的三分之二面积。龙飞凤舞的笔法充份显露出浑然天成的豪放洒脱，不失浓厚的书卷斯文，他一直很喜欢。

唐雪儿打一走入书房就开始忏悔自己的行径。任她再胡闹精刁也不敢在温行远发怒时，还不知死活的在太岁头上动土。而——他真的生气了。

他终于转身面对她。

“为什么说那些话？”“我错了。”雪儿身子缩在长沙发中，声音比蚊子还小声；至少她是勇于认错的。

“说出你错在那里？”他放柔了声音，蹲在她面前，莫测高深的表情让雪儿猜不出他是否仍在生气？雪儿吞了下口水。

“我不应该扭曲他们的想法，让他们以为你都在虐待我。我已经认错了，你不可以再气了哦？好不好。”他叹了口气，摇头道：“我不是气这个！雪儿，你的顽皮我可以接受。但，不要搬出双亲已故的事实出来捣蛋。我知道你根本不要有人来可怜你。但你却让我觉得你在炫耀，太过分……”雪儿跳了起来，眼泪同时一发不可收拾，叫：“我炫耀？你以为我很得意自己是个孤儿的身份吗？你以为我很高兴我父母死掉吗？你去死吧你！”哽咽无法成声，她往门口跑去。

温行远拉回她，用力过猛，雪儿跌入他怀中，像只被踩了尾巴的刺猬，拼命挣扎，尽其所能的用她的武器来伤人。双手双脚又踢又踩，拳头直落他肩上，甚至还咬了他手臂一大口。

温行远没料到这小东西如此敏感，而且反应如此激烈，他实了好大的劲儿才使她动弹不得。

“雪儿！”他低吼。

唐雪儿挣脱不出他铁钳似的双臂，放弃了徒劳的挣扎，哭泣已使她失去力气，身子猛烈的抽搐着，不再吵闹，只是流泪。——这种心酸而受挫的哭泣，令温行远的、心不禁绞紧而跟着难受发疼。

“雪儿……”他轻轻亲了下她雪白的额角，雪儿动了下，他忙又搂紧，

坐回沙发上，让她坐在他膝上，完全的守住她小小的身子，拿面纸拭着她不停滴落的泪。

她沙哑低语：“我想念爸爸妈妈，刚刚我梦见爸爸妈妈不要我了，不认得我了。我不是有意要自怜，但是，我确实是个寄人篱下的孤儿呀，我没有家，八年来，从这里流浪到那里，我很坏，想让温妈妈疼我，因为她真的好像真正的妈妈哦，好慈祥，身上也有家的味道……我阿姨和舅妈也很疼我，可是她们都是要上班的，身上都好香……，那种味道不是妈妈的味道，所以，所以……”她不好意思说了。

他代她说完了：“所以要先让他们讨厌我，而更加疼爱你是吗？”看到雪儿眼中百年难得一见的难为情，他微笑了。

“你成功了，不是吗？”她已经不再流泪了，仰着头看他。

“可是，你说我利用我爸妈……”他摇头，真诚道：“我道歉。但是，小雪儿，你不能怪我会有那种举动，不是吗？你收服我家人的心，让我备受冷落，我不该忌妒吗？”他学她皱皱鼻子。

“大男人也会吃醋？”雪儿忘了悲伤，稀奇的大叫着，当他是大怪物。

只要雪儿不哭，温行远甚至愿意拿全世界来交换，何况只是扮个小丑而已。

“为什么不会？谁规定的？”他反问。

这个回答逗得雪儿咕咕笑了出来。

“那我以后当你的妻子可真是你的不幸了，我长得国色天香，你不被爱慕我的人气得在醋桶中溺死才怪。”他轻捏了下她鼻子。

“小白大狂，真以为自己天仙下凡呀？”这是毋庸置疑的肯定回答——“至少目前你身边没有比我好看的女人呀！相形之下，我不是天仙下凡倒也相去不远了。”两个人斗嘴斗得乐在其中，全然忘了门外等他们吃饭的人。门板上轻叩两声后，传来翔远的声音：“我说老哥，你别是把咱家的小贵客给打得伤痕累累，不敢带出来见人吧？”雪儿皱皱眉，还坐在他腿上。

“走吧，再不出去的话，等会儿他们兴师问罪起来，有我好受的了。”他拉着她站起来，捏了捏她小脸蛋，一同走了出去。

雪儿真想永远住下来！

对她这个都市人而言，埔里简直是天堂，是世外桃源，放眼望去全是花海。映着蓝天白云，衬出万紫千红的绚丽。左手看过去是大片满天星，右手看过去是玫瑰园，还有大片菊花，夏天早开得一塌糊涂；她从来不知道菊花有那么多品种，并且各种颜色都有，甚至还有蓝色的。她开心得想尖叫！温夫人甚至允许她在花田中恣意采花，所以今天的唐雪儿是有备而来……头上一顶小草帽，长发披散身后，无袖无领的粉红T恤配着窄管牛仔裤，长统浅咖啡色牛皮靴。手上挽着小花篮，在田野中花海里奔驰，追赶着上百只蝴蝶，快乐极了，她根本忘了要去吵大人，自己早已经玩得不亦乐乎。

今天有一批兰花要出货。温家两兄弟与方志桐当然义不容辞的在温室中帮忙。而大家长温必尧是东海大学的教授，学校有座谈会，因此也是无法帮忙，到学校去了。

出货的空档，温行远走出温室，远远看着雪儿在花海里跑来跑去。有时会不小心跌倒。消失在花丛中，然后沉寂一阵子，突然从另一头冒出来大叫一声，吓走那些正在吸取花蜜的蝴蝶飞得四分五散，典型唐雪儿作风。

方志桐站在温行远身旁也看得痴了。

“咦？”他拉了下温行远，瞄向田埂另一头，有一个手拿相机的男子，正贪婪的拍摄雪儿的美丽与天真镜头，捕捉这个花精灵的每个动作。

陈威拼命的拍摄。从来没有任何事物可以让他拍得这么急切与贪婪，一直想把这个镜头中的美人儿所有特点美丽完全掌握。可是一次又一次，却又发现她的美丽不只于此，她是千变万化的，他无法捉摸得清。这认知令他汗涔涔而恐惧无比，怕所有奇异的一刻稍纵即逝，而他却还没有捕捉到她最美丽的一面做最精准的呈现摄入他底片之中——就是这一刻！

女孩儿将花瓣挥洒向蓝天白云中，女孩的笑容像蓝天一样明亮。

“该死！”他大吼！

在按下快门的那一刹那，有一只手握住他的镜头。陈威恨不得将此人碎尸万段！他猛然转身，看到一个穿着汗衫，工作裤雨鞋，花农打扮的年轻男人，草帽下一双精锐而冷漠的眼，正含着微怒的神色看他。脖子上吊着毛巾，全身泥巴脏得可以，可见正在工作中。这乡下男人带泥的手弄脏了他宝贝的相机！一个粗野不文的农夫！怒气焚烧了他一向少有的风度，何况他陈威脾气之暴躁也不是今天才有的。任何打扰他工作的人，不管是谁，他都会与那人拼命！天皇老子也不管！

他吼：“你这家伙就不会尊重我在工作中应得的安静吗？凭什么阻止我？你害我的作品泡汤了，而这一张照片可能让她扬名全世界！”“凭什么？”温行远挑眉，缓缓道：“凭你现在正站着的地方，不巧是我的土地。如果要谈尊重的话，阁下迳自拍摄小女孩，不知道有没有经过她本人同意？”“没有！”他回答，但依然气焰高涨。“但有谁不喜欢被拍成天使？许多人想找我拍还预约不到我的空档。我的技术可以将荒芜的新疆拍成天堂。等一下我当然会给她合理的报酬，如果将来我用她的照片去参加世界摄影比赛的话，她就有幸能扬名立万，搞不好明天就有成群的星探追着她跑！”活似给别人天大的恩惠似的，也许他本意没有这么嚣张，但口气太冲，以致于招人反感。

“这或许是别人所钦慕，而她最不需要的“恩惠”！”温行远打量跟前这个二十四、五岁左右的狂妄男子。想必有些名气，不然不会这么一副高傲的口气。

这一边正在僵持不下，没一个结果之时。突然传来雪儿的尖叫，直直往这边跑过来。

“我要死了！我要死了！”温行远连忙转身，雪儿正好扑入他怀中。他急问：“怎么了？”“好痛！”她抬高左手，在手臂近手腕处有着红肿。

原来美丽的花海中不只有蝴蝶在采蜜，还有蜜蜂呢！会蛰人的那一种。

温行远掏出绿油精，眉眼全是笑意。

“我一直在猜你什么时候才会给蜜蜂叮到。想不到那些蜜蜂挺有修养的，在不胜其扰后，才小小的，轻轻的，仁慈的叮了你一下下。”雪儿抗议：“光一下下就痛死我了！你们家的蜜蜂真是可恶透顶，等会儿我去拿杀虫剂来为民除害。”挑出了针，涂上绿油精，温行远轻轻的揉着她的手，温柔笑着。看小雪儿咬住下唇，轻皱着眉，大眼中满是疼痛的委屈，一幅温柔美丽的画面不自觉的呈现，那种亲切感觉浓厚地散在两人之间——非常，非常的美——喀差——陈威偷偷的按下快门，被拍的两人浑然未觉。

方志桐若有所思的看着陈威，然后拉他到一边。

“要是让他知道你偷拍他们的话，他只会生气：要是你敢将所有照片诸

于世的话，我保证，无论天涯海角，他都会追到你，然后将你拆得一根骨头也不剩。』陈威下意识将相机藏到身后。

“我只不过拍了一张没什么的照片而已。』“没有什么？』方志桐笑了。

“找来一个不懂摄影的人来拍的话，也可以捕捉到他对她眼中所倾注的温柔爱意。而这却是他本人一直不知道、不承认的事。你我都清楚刚才你那张拍得有多精准，抓的意境多么地赤裸直接。”“你是在威胁我吗？』陈威低叫，并且打算反抗。

方志桐乾脆点头。

“很认真的威胁。实际一点的说，如果我告诉他，你偷拍他们的话，他一定会和我一起联手抢出你的底片，让你什么也没捞到。而我的要求也不过是说，一旦照片洗出来之后，给我一份，并且暂时不要对外公布。等几年再说吧，等小女孩长大——或——等他们结婚之后再公布，我想会是个很好的贺礼。”“结婚？”陈威不舒服的动了动身体，他不以为他们会结婚。

这个农夫那里配得上这个娇贵的小天使？心中一个意念让他突然决定不公开两人合照的那一张。况且，此刻也不容许他做别种决定。因为眼前这个高头大马的健美先生的确有能力做他所威胁的事。为了这一卷珍贵的底片着想，他只能以沈默代表应允，眼光再度留恋的看向那个小女孩——他从来没有看过这么美丽的女孩。

“别看了，她不会属于你的。”方志桐看穿他的心思，不客气的说着。

陈威不满低叫：“我那里比不上他？”“他年纪比你大。”方志桐闷笑。

“这是什么比法？”“呃！他曾是台大的高材生。”“只是曾经？”他嗤之以鼻，植物系的高材生不值得拿出来现。

“好吧！”方志桐问：“那么你说，你那点比得上他？”“我是个颇有名气的摄影师，有一份稳定的高收入，并且可以在世界各地跑；我叫陈威。”陈威不期望乡下人会知道他的名气。

原来是近来冒出头的摄影师。美国的分公司曾经请过他来替公司的新产品拍广告，相当受好汗。“好辛苦哦，放假还要工作，要不要我帮忙？”他摇头，轻拍了下她红扑扑的脸蛋。

“不要踩死太多花就是帮我的忙了。阳光已经很烈了，你回屋里去喝果汁。你温妈妈买了好多你爱吃的冰淇淋等你去吃呢！”雪儿开心得眉开眼笑，对他挤挤眼，以施恩的口吻道：“不要说得那么酸嘛。我分一半给你吃好了！我来疼你。”看着小雪儿“宽宏大量”的表演，得意洋洋的表情，温行远轻拍了下她的小屁股，笑开了走向温室工作。看着那男人被打发走后，心中那股不愉快才消失不见。他讨厌有人对雪儿虎视眈眈——他告诉自己，那是因为他答应唐煜照顾小雪儿，就必须完善的照顾好她，不能让她受一丁点损伤，再没有其它的原因了。

温母正在采光优良明亮的厨房做午餐。雪儿坐在一边饭桌上，吃完一碗冰淇淋后，自动帮忙剥豆夹。她觉得要好好的告诉温妈妈她的决定，否则将来温哥哥不小心娶了别人那可怎么办？“温妈妈，我长大后要当温哥哥的新娘，你要叫温哥哥等我长大哦，不可以让他娶别的妖精。”她很认真的开口。

温夫人呆了一下，惊笑道：“雪儿，你说什么？你不是当真的吧？你温哥哥已经二十六岁了，你才多大？十二、十三？”“十四。”雪儿更正。“刚好一轮，最相配。”温夫人将菜放下汤锅，调了小火，坐到饭桌旁，好奇的

看雪儿这副认真表情。

“为什么想要嫁你温哥哥？”雪儿咬了下下唇。

“我也不晓得啊。就是在他第一次打我屁股之后，我突然觉得他是关心我才会打我的。

以前亲戚呀，甚至我爸妈都不曾打过我。有时候我使坏、不乖，他们就会顺从我的捣蛋，还说我好可爱。其实我知道那样做并不会可爱的，只是大家一再容忍，我又很皮，没有人会告诉我顽皮到什么程度是不可以的。只有温哥哥会告诉我，也会罚我，他不要我变坏。大多时候，他对我很好。然后，我又突然发现他长得好好看哦，所以就决定嫁他了。”应该还有更多的因素，但雪儿脑中的形容词一下子找不出贴切的来说。

温夫人更好奇了。

“应该还有人对你更好吧？我知道行远有时候并不算是个好相处的人。”像雪儿这种女孩应该是天之骄女，没有人会不爱她的。

雪儿连忙点头。

“每个人都对我好好！可是，我还是想嫁温哥哥呀，以前住奶奶家，住阿姨家……不管住那里都深刻的知道那不是我的家；可是和温哥哥住在一起，我没有这种感觉，好像回到了自己的家一样。而且，我来这里也有这个感觉哦，真想一直住下去。”雪儿伤脑筋的说着，总觉得自己表达得还不够好。

温夫人愣了会儿！小雪儿对行远特别依赖她倒是能感觉得到，但——小雪儿不会是认真的吧？温母并不会反对有这么一个年轻的媳妇，反正她很疼爱这个小人儿。但，行远呢？他应该只是当她是小妹妹般的疼爱吧？以现在的眼光看，她真的好小好小……过完快乐充实的一天，直到晚餐用完后，温行远已打算回台中市内，着手整理一些明天的公事。方志桐自愿在花季期间充当义工帮忙。还玩不过瘾的小雪儿直呼要多住几天玩个够本，度一个真正悠游快乐的暑假。所以，温行远只好自己先回去了。评，有其独特的风格。

回台湾后在业界更是炙手可热了。

但方志桐打算轻视他到底，免得助长这人的气焰。

“这算什么？他收入比你还多。”“是呀！如果这片土地是他的，利润当然多，可是却必须以劳力获得。当他的妻子可苦了，高贵的气质全会磨成粗鄙的村妇，这是大不幸。”他才不会让自己的妻子吃苦受罪。

方志桐没意思再和他抬杠下去。总有一天陈威会知道，如果他想追雪儿的话，所面对的敌手会是个什么人物，一个他一辈子所望尘莫及的人。

“你该走了，因为留下来也不可能再让你拍到什么了。”方志桐赶人了。

“我会再来的。”陈威见那两人依然没注意到他，心中有些黯然，只好走了。

雪儿好奇的看着那个陌生人的背影，问温行远：“他是谁啊？”“一个人！刚才一直在拍你。”“真冒失。”雪儿也没放在心上，拿出口袋中的手帕，踮起脚跟替温行远擦汗。

没有小雪儿捣蛋的日子可真难挨。第一天耳根清静，所以他精力充沛的做着每一份文件，顺利得很，只是到了晚上有些寂寞。第二天他已经开始在想念她了，闷闷的埋首于工作。到了第三天，工作效率大大打了折扣，甚至不及平常雪儿在一旁捣蛋的二分之一，这个发现真令他颓丧。细数一下也不过才半个多月，他竟然已经完全习惯雪儿了。那么如果两个月后，雪儿走

出他的生活，他得多久才会适应那小家伙已不会再出现的事实？哎！不愿去想雪儿有一天会离开他，他逼自己专心埋首于工作。可是，突然发现他现在手中的工作真是乏味得可以。

林秘书敲门而入。

“温先生，两点的会议要开始了，广告部门已约请来摄影师送来照片，已为我们公司二十年年刊找到了模特儿。”她将一份牛皮纸袋放到他桌上。

八月份是唐氏机构成立二十年的纪念，每年公司都有做特刊庆祝，二十年是个大生日，自是草率不得，虽然只是宣传性质，但如果做得出色，不仅公司形象打得好，更可因此招徕广告客户。广告部已筹划半个月，但一直找不到合适的模特儿与摄影师。

再十分钟就要开会了，温行远正要看照片，电话内线的灯突然亮了起来，林秘书按下按钮。

“有什么事？”“一楼会客室有一位叫石雁羽的小姐自称是总经理的朋友，总经理现在方便让她上去吗？”一楼接待小姐甜美的声音传来。

林秘书询问的看温行远，温行远点头，她回答：“让她上来十五楼的会客室。”停止通话后，他走向门外。

“先将我开会需要的资料全拿到七楼广告部会议室，十分钟后开会。”她来了？她会来，他早已猜到几分，她必定会来。是来忏悔，是来博取同情？都有吧。

他不希望除此之外还有别的。如果她以为他至今犹无女友的原因是因为他还喜欢她的话，那么，她不是太看得起自己就是太不了解他了。当真以为她是天仙下凡呀？呵，说到天仙下凡，温行远不禁好笑。别的女人若敢那么自称，那可真是不自量力。但那个臭屁小雪儿老是自吹自擂，捧自己是天仙绝色，美伦无比，却只会让他发噱与欣赏——哎，不同的，她们是女人，而他的小雪儿只是个核子而已，不能一同做比较的。

在下楼的同时，温行远心中盘算着明天要提早下班，开车去接小雪儿回家。她不能玩得连功课也丢一边，只有他亲自监督，雪儿才会安份做功课。他身为代理监护人，不能疏忽管教，不是吗？石雁羽深深的看着这个永远只有以淡漠表情对人的男人。他真的还会有另一种表情吗？上一回看到的温柔疼惜会是她一时眼花的错觉吗？她知道这个男人骄傲得不会再要个曾经抛弃过他的女人！可是……自从离婚以后再次与他相逢，心中无依无徨，对他的思念与日俱增，强烈到令她无所适从。

她明白自己从今以后要过全新的生活，建立起自己的社交圈，并且在商界立足，如果她想站得稳，就必须有靠山。她需要温行远的友谊及地位。况且她要让前夫何云堂知道，即使当了下堂妇，她依然可以过着被名流单身汉追逐的生活，丝毫不逊于当何太太时的风光。

从一开始，她为了平复自己激越的内心，以公事做开场白，提出了合作的计划。她已争取到法国一家名牌香水的代理权，与唐氏合作、配合，可得到的利润比单打独斗会高出数倍。目前她急需做出一番成绩来让别人肯定自己。

以唐氏机构而言，虽然一向以实业方面为主，不过若以多角化经营的眼光来看，代理进口也是一条可以经营的财路。尤其近年来台币一再升值，只代理一种香水，实在不符合大机构的计算。如果唐氏机构自己出面经营接洽，可以得到数家厂商的整条产品线全面供应，价格还可以压得更低。自己

进口，加上各部门的包装促销、配合企划，更可以有声有色，犯不着让别人来分一杯羹。

他沈吟了一会，以公事化的口气淡淡地道：“我没有办法答应你，因为就利润而言还不够塞唐氏机构的牙缝。但我欢迎你成为唐氏广告部门的客户，我们会以唐氏的企划书替你的产品包装促销。独占的利润对你而言会比较好，并且我也可以打个折扣给你。”他犀利的话语丝毫不留情份，实事求是的评估出对双方最有利的可行方法。他已经很优惠她了，可是……石雁羽失望的看着温行远。多想与他一同共事，多一点时间相处，找回往日的感觉；但他在公事上却不可能有所通融，何况她手中的一切还不配成为令他重视的客户。

她更明白两人之间已是昨日黄花，没一点可以挽回的余地了。然而有些话，仍是得说出口，无论这些话有多么难以启齿。

“行远——我很抱歉当初那样对你。”“这些陈年往事就不要再提了，我不认为有再提起的必要。”他皱了皱眉，看了下手表，开会的时间到了。

“可是你近几年来没有新的恋情，我希望当初没有伤你太深。”她仍以为他恨她，所以才恨尽全天下的女人，多年来才不沾女色。

他吐了口气！天！她真的这么想。他开口：“很遗憾的，我必须告诉你，你并没有伤到我什么，不要试图重提往事。若真要回忆，不妨从你嫁入的那一段风光岁月开始追思。你要明白，于公，我不可能因人情而做出对公司毫无益处的决定：于私，我可以念在同学一场，多少给你一点方便，我不介意你用唐氏机构的名字阻挡竞争者踩你，但是，适可而止，懂吗？”石雁羽点头，一张美丽的脸涨得通红，他早看破她的心思了，她竟然还来自取其辱。

再一次，她必须告诉自己，温行远从不曾爱过她。而他曾有的愤怒则是来自她伤了他的骄傲，用最残忍的方法背叛他；以前，他至少还有一点人味，还可以捕捉到偶尔的温暖，但，数年来商场的洗礼下来，他已经完全变得冷硬无情了——这种人，她不敢接近，她无法生活在冰窖中而不死亡。

“我得去开会了。”他开口。

“再见。”她低声道，拿了皮包匆匆走出去。

她走了，进来时满腔满怀感性的话要说，走时，却只有难堪和失望——她以为她还有机会的，但看他现在这个样子，她怀疑他会给那一个女人接近他的机会？希望不会有。她的自尊不希望他有！

见她消失在电梯中，他也乘另一架专属电梯下楼了。

社会是多么现实的深渊呀！使得曾经是温柔的女子，变得善于心计，温行远发现他更想念雪儿了。真挚的笑容，发自内心的热情，与层出不穷的小诡计，漂亮的小脸蛋——一切一切，都在他的胸臆中奔驰不休，思念威胁着要冲出胸口向埔里而去。老天——他开始觉得自己要完蛋了！该死的唐煜、该死的会议“该死的工作、该死的——不！是可爱的小雪儿。

电梯开了，他毅然走向广告部的会议室，否则，他怕自己一时会把持不住，丢下一切，开车回埔里接小雪儿。工作！工作！——小雪儿会想念他吗？接下拍摄唐氏机构二十年刊的摄影工作，是一件大CASE，有助于陈威更稳定的在台湾立足，扬名立万。传闻唐氏的首脑人物温行远是商界奇才，才二十六岁，将唐氏这以实业为主的老公司引导入多元化的新纪元，成为台中数一数二的大公司，其能力卓绝不容轻视。陈威也想看一看此人长相如何？因为温行远从来就不参加宴会，不涉足声色场所，很难能有机会看到他本人，

即使他被列为黄金单身汉，照片依然没有一张示人。会议室门开了，所有人全站了起来。陈威当场傻了眼——他——他——那个花农！怎么可能？他——竟然就是温行远！

“温先生！这位就是我们公司力聘而来的陈威先生。”广告经理连忙起身介绍。

温行远对陈威点了下头，自然是认出了他，但是公事就是公事，公司会找他必是他的能力受到众人肯定。

坐上首位后，秘书交给他刚才没有看的照片，一抽出，立刻呆住了！是雪儿！他的小雪儿！

陈威有些尴尬的承接温行远看过来的眼光！但他也是理直气壮的，站起来道：“以贵公司而言，二十年刊是件大事，不仅要表现出二十年成长的风范成熟外，更要让人感到朝气与亮丽、活泼的健康形象。这小女孩是最合适的代言人，更是一眼就要让外人目光定住，深受吸引。”是的！他将小雪儿拍得很好，许多雪儿不为人知的美全在照片中展露无遗。顽皮的追赶蝴蝶，在百花中嬉戏，摘花时的柔婉、抓着小草帽扑蝶的俏丽——，他一张看过一张，然后抬起头，坚定道：“换别的模特儿！这些不能用。”“我只交最好的！也只用最好的。”陈威不知道温行远与小雪儿有什么关系，但他也有他的理念与原则。

“温先生。”广告经理不明白的问他，因为他不明白总经理在反对什么，陈威说那是他最好的作品。

温行远将照片拿给经理看！广告经理吓了一跳！

“是雪儿？天哪，那真的不能用了！我刚才没有注意看。”“为什么？”陈威不满地直叫！

“雪儿不能成为公众人物。”温行远站了起来。“等你有别的照片出来我们再来讨论年刊的制作。如果陈先生不接这工作，我们开始对外徵求照片，月底之前决定——会议到此为止。”他走了出去，拿着雪儿的照片。

“等一等！”陈威跑出来叫住他！

他回头，不语。

陈威将另一包牛皮纸袋交给他。

“原本要送去埔里给小妹妹的，直接给你了，工作的事，我会考虑。”温行远沉默地接过，与林秘书转身入电梯上楼去了。

回到办公室，心情更为烦闷！看着雪儿的照片，更想念那小东西了！抽出另一份照片，相同的一份，只是尺寸洗小了许多，其中一张特地用了护贝，才三寸大小，滑到地上。他拾了起来，顿时愣住了。底片夹在照片后面，没有第二张了。也是上一份没有的一张。照片里面是他和雪儿的合照，在他替雪儿抹绿油精的时候被拍下来的。雪儿委屈又依赖的小脸对着他——而，照片中的那个男子，一个陌生的温行远，眼中净是无限的怜惜与——爱意，关爱、疼爱与纯粹的爱！赤裸裸得令他震惊！老天！他所表现出来的真有那么明显吗？难怪方志桐老是若有所思的看着他与雪儿！可是——他敢对上帝发誓，他真的从未对雪儿心存一丝邪念，从未有！哦，天！他怎么会——怎么会爱上一个小女孩？而他却一直没有发现？突如其来的电话声吓了他一跳，此刻纷乱无章的思绪，实在不能忍受其他打扰！即使是一通攸关公司全年度营运的大生意！

“喂！”他的声音失去了平日的温文疏淡，颇像吞了十吨火药似的，正无

处爆发，全在一声低吼中表露无遗。最好打来的人正好有非常重要的事，否则识相点的人在听到火药味这么重的吼声后，应该立即挂上电话，以求自保。

不过，此人绝对不会有什麼重要的大事才拨这一通电话，更不懂得“识相”为何物，不仅完全无惧于温行远的怒气，甚至还大笑了出来。

“有另一个雪儿在你身边捣蛋吗？温哥哥。”此人正是小雪儿，不是她，会是谁？甜甜的声音传来，奇异的浇熄他满腔的怒火与焦躁。

“雪儿？你在那里？”他的声音柔和透了，压抑了一天的不平衡全给她的笑声化开了。

“我在埔里这边呀，你刚才在生气吗？”雪儿问。

他伸手抓松了领结，身子舒适地靠向椅背。

“没有。你这两天有写作业吗？”他希望她没有。

可惜天不从人愿。

“有呀，温爸爸好厉害，什么都会，他一教，我马上都会写，我昨天一下午就写完四天的功课。”老天——，温行远对自己呻吟，她几时这么乖了？那他还有什麼藉口去接她回来呢？“想我吗？”他问。

小雪儿当然是想他的，只是没有想得那么痛苦罢了。一大早起来替温夫人浇花后，又跑到书房看温必尧写书法，看得入迷。中午午睡醒来的片刻，非常想他，抓起床头电话就拨到公司，直接打入他办公室。

“我好想你哦。”雪儿直接说着。

他笑了。

“那还要多住埔里几天吗？”“我是很想。”雪儿顿了顿。“可是，温哥哥，我想回去了，因为我更想你，晚上过来载我回台中市好不好？我不要有女妖精趁机来缠住你，我要回去保护你。”温行远简直是听得眉开眼笑了。

“你是只小狐狸精不是吗？谁敢缠我？不怕被你整死才怪。”“知道就好，”雪儿得意地直笑。“好不好？就今天晚上来接我？”“好呀！如果你温妈妈肯放人的话。”“温妈妈一定会舍不得。但是我会告诉她，只有锁住她儿子的心，我才有可能一辈子住下来。我知道你今天一定会很想我，所以让你思念够了，我就必须快快回去，不然就会有女妖精趁虚而入了。”温行远笑不可抑，这个小女孩，心眼真多，真坦白。

“小东西，小心我打你屁股。”“你才舍不得呢！早上浇花时又给一只讨厌的蜂螫到脖子了，好疼哦，没有人替我抹绿油精，你又不在了。”“他们都不在吗？”他好心疼。

“在呀，但是我没有让他们知道，要哭找你就行了，哭给他们看，多难为情。我以后还要不要见人？”“哦！怕人家笑，就不怕我笑？”“才不怕呢！今晚过来哦！如果温妈妈不肯，我们就来学罗密欧与茱丽叶，相会楼台一同私奔。”小雪儿口气全是向往。

温行远看了下手表。

“我会过去接你，但可能无法如你所愿的那么轰轰烈烈。”“那再见罗，你下班后要赶快过来哦！”她叮咛着。

“是！我知道了，大小姐。”依依不舍的挂了电话，温行远再也没有办公的心情，穿上外套，往门外走出去，经过林秘书身边时交代：“通知大家四点的会议取消，改在明天上午九点。”林秘书连忙应允时，他人已走入专属电梯中。

一个小时后，他的黑色跑车停在埔里家门口的广场中，工人告诉他，

雪儿到温室中挑盆栽要回台中养。没走几步，就见一个小人儿挟了一身湖水青翠的向他奔跑过来。

“温哥哥！”雪儿兴奋的尖叫，她没想到他会那么早来，顾不得选到一半的花，从大玻璃中看到他的车后，立即奔了出来。

温行远从车内顺道取出牛皮袋，当然——那一张合照给他收到皮夹中了。

“雪儿！”他笑，轻拍了下她雪白中透着健康红润的脸蛋。

雪儿盯着他抽出的照片，好奇道：“谁的照片？我要看。”“你的。”他交给她，拿过她手中那盆水仙。

雪儿愈看嘴嘟得愈高，嫌恶道：“看看这张，笑得像白痴。这一张落得满头花叶又像花痴——哎呀！怎么连我跌倒的丑样子也拍下来了？真缺德，是谁？我要找他算帐！把他吊起来打屁股。”她索性把照片交给他，不看了。

“不想要吗？”他收回车内。

“才不要呢！如果将我拍成九天仙女，也许我还会考虑一下。雪儿摇头，将照片的事抛在脑后。她开心一笑，拿回水仙，献宝的抬高给他看，是罕见的三色水仙，不怎么好养，只怕拿回台中，不出几日就寿终正寝。

“温哥哥，好不好看？我好喜欢哦，方志桐一直叫我挑仙人掌呀、黄金葛或长春藤之类的观叶植物回去，他就不必刻意照顾，可是它们都没有水仙好看。”温行远不想扫了她的兴，笑了笑，没说什么，他纠正她道：“要叫方叔叔，没大没小的。”雪儿扮个鬼脸。

“是他自己先没大没小的，一点长辈的模样也没有，老是取笑我，最讨厌了。”他淡笑，牵着她小手往屋内走去。

温母若有所思的将眼光从窗外拉回，一边帮忙捡菜的温父笑看她。

“怎么了？在想什么人生哲理吗？”“行远——不小了。呢，我是说，如果我们想早日抱孙子的话，至少还得等好些年，即使行远已老大不小。”温母再看了一眼窗外的雪儿。

温父心中也明白了，可是，小雪儿小得当他的孙女也足够了，要是有一天真的成为他的儿媳妇，这真的怪怪的，可能吗？这两人？“会吗？会不会是你太小题大作了？再怎么看，我也看不出这两人在恋爱。小雪儿只当行远是至亲，而不是丈夫。”“目前的确是如此，可是行远呢？我看得出他的心思完全绕着雪儿转，这是从未有过的现象呀！”她心中担心着的，就是这事。

温父拍了拍妻子肩头。

“算了！儿孙自有儿孙福。老天有意要成全他们，我们何不乐观其成？况且现在就谈这个未免太早了，等雪儿长大还要好长的一段时间呢！”温夫人可没这么达观。雪儿太小了，在成长的过程中又隐伏了太多的变故。行远是个不轻易付出的人，一旦付出了感情，就是全部。现在他或许仍浑然不觉，可是将来若是雪儿飞到别人手中，他所受的伤害将令她无法想像——难道是她真的太杞人忧天了吗？晚餐是丰盛的欢送宴。雪儿不仅吃得开心，大家又送了她一份小礼物，在上车的前一刻她几乎反悔想留下来不走了。可是思及温行远一个人在台中市太危险，硬生生克制自己说出要留下来的话。她权衡轻重之后，决定当个女战士，保护她的心上人。

一上了车，雪儿忙从后座翻出小礼物，一一拆封。

“可恶的温小哥哥！”雪儿挫折的低叫！

原来第一个折的礼物是温翔远送的，一份很壮观的大礼，却是裹着一

层又一层的包装纸。总共有十层之多，上气不接下气的拆完之后，只剩下一个拳头大小的盒子，如果这个盒子还只是个包装的话，那么可以肯定的是，里头根本没有礼物。雪儿气呼呼的打开——霎时笑开了眉眼。是个蛋形琉璃，切割出的角度可以映出七彩色泽，蛋形内心压着她最喜欢的冷冻水仙花，花瓣上还有水珠子呢，好漂亮。架着蛋形琉璃的木雕架子底座刻着字：赠小雪儿。为此，雪儿打算很大方的原谅温翔远这么捉弄她。

第二个拆的礼物是温必尧送的一串七彩东陵石，大小完全相同的串成项练、手链——她一直好喜欢温爸爸书房中珍藏的东陵石。想不到他叫人串成饰品送她！她更开心了。

再来是温夫人的礼物——一本相本。雪儿低呼了声，连忙背着温行远，以车内微弱的灯光看着一张又一张，双肩一直抖动。

“雪儿？”温行远以为她在哭。

其实雪儿是在笑。因为她正看着温行远从小到大的照片，还是温母特地挑出来的“精华篇”，当然精彩极了，这个礼物最得她的心！

温行远趁红灯的空档瞄了一眼，终于知道那是什么了。这一本挺乌龙的特辑一直被母亲收藏着，其中有几张实在有损他威严的形象，例如六岁时拔了公鸡的毛被一群公鸡追杀的惨状；又例如上国中时剃了个大光头，因为师傅手艺不佳，他贴了好几块膏药在光头上，被父亲拍下来。——温行远轻叹口气！毁了！光看雪儿笑成那副德行他就知道辛苦建立的形象全毁在这些照片中了。

雪儿阖上相本，笑瘫在椅背中，好不容易止住笑，有力气说话，一本正经道：“温哥哥，虽然你愈来愈老，却也是愈来愈好看。我不介意你变老了！只要你一直很爱我。”说着说着，她又笑了！她数着小手指头。“我好喜欢温爸爸、温妈妈——以及埔里的一切一切“我们以后就在那里养老好了。”她已经开始幻想住在风光明媚的埔里，生一堆小娃娃放在花田中玩耍，而她做着好吃的晚饭，等丈夫回家——家！好棒的字眼！她爱死了。

温行远笑看雪儿已显疲倦的小脸一眼，专心开车，平稳的驶入台中市区的车阵中，让收音机流淌出轻柔的音乐。

雪儿侧头看他好看的面孔，昏昏沈沈的想着，不能让别的女人抢走她的白马王子——沈重的眼皮直往下掉，过不了多久她已然进入梦乡之中。

两个星期后，雪儿莫名其妙的成为家喻户晓的小明星了！

唐氏机构坚决不用小雪儿当年刊的小明星，但陈威坚持要将他得意的作品公诸于世，不见得非经唐氏机构展出才行！他自己开了个摄影展，并且特地隔了个小区展示雪儿的六张照片，放在最明显的地方供人观赏。而文化记者在报纸上做宣传介绍时，就是以雪儿的照片登出号召。星探与各地记者，以及一批一批人潮直挤进陈威摄影展的场地中。十来家经纪、影艺公司更利用不同的管道想探出那个漂亮核子来自何方？连香港的导演也有兴趣将小女孩捧成巨星，除了证明这一组照片的摄影者陈威有高深的功力外，小女孩的美丽更是教人目瞪口呆，如果小女孩没有这么美丽，这么纯真，这么慧黠，任何一个功力高深的摄影师又怎么能拍得出来这么生动美丽的照片？“哎——呀——烦死了！烦死了！讨厌死了！闷死人了！一点都不好玩！”这一声声、一句句痛苦抑郁的声音含着濒临爆炸的哀号来自我们那个乐天的、顽皮的、好动的小小女主角唐雪儿姑娘口中！

她现在连出门都不自由了！摄影展还好，可是在前雨天，不肖的海报

商与陈威合作印行了大量的海报出售她的照片！天呀！真是荒唐！无聊！

这一串狗屁倒楣的事件中，唯一堪告慰的是这波热潮使埔里出名了，温家花圃的美丽缤纷尽在海报中展现，陈威明确指示出——照片中的地点。在夏天花季期间，人们发现了另一个度假的好地点。

而面对一波波涌来的游客，星探以及居心各异的人潮，颇具商业头脑的方志桐当机立断的为温家打开了一条财路，花圃观光门票大人一百，小孩五十。而对那些询问雪儿来历的人，温家上下全部闭口不谈。那些人不死心，不肯走，方志桐叫人清出一座大仓库，连日装修成套房出租，成了一间克难的度假小旅馆，脑筋更动到温家屋后那一片荒弃的上地，回台中时打算建议温行远叫人建成度假木屋，温翔远这个建筑系的大三学生，早已兴致勃勃的画起图来了。他真是个投机分子，对赚钱一事更是内行到家了。

半个月的门票、房租、卖花的收入竟然比一季花期的收入利润还多。第一批的人潮退了。假日时，来度假的人变多了。

种花原本只是温家夫妇怡情的兴趣，从没有想过要赚大钱。可是，人潮、营利，带动了活络的气氛，工人们更加勤奋，倒也不是件坏事。尤其在方志桐有计划的进行下，改变了营运方针，开放成观光花园，埔里竟然成了观光重地了。

埔里那一边正热闹得不得了。

可是这边的雪儿已经闷了好久好久了！久得几乎让她淌出眼泪哭泣自己的不幸。前几天出门真个文具，就被一群人跟在后面品头论足，她讨厌那种感觉。她现在是个小明星了，温行远不再带她到处去玩，尤其公众场合更是视为禁地，什么地方都不能去，连埔里那边也得暂时避避风头——她简直闷坏了！

此时她缩在长沙发中，脸上是一副想找人吵架的危险表情。温行远又去开会了。他每天总有开不完的会。如果可以，她不会给陈威机会利用她赚的荷包满满。温行远有说过，如果她真要使陈威受教训，他有的是办法，搬上台面可以光明正大的告他侵犯肖像权，至于私底下就没那么文明了。可是雪儿不喜欢大人的处理方式——太血腥了。她只喜欢玩，让对方吃一点小苦头就行了，只要他记取教训，并不需要置人于死地。

哎——苦没办法教训陈威，因为她只要一走出大楼，又会给一些讨厌的人拿看猩猩的眼光看她。所以她只能对着报纸上的照片射飞镖。死陈威，下十八层地狱去如果眼光可以杀人，陈威相信自己早已死过几百回了。与唐氏机构的广告部有约，今日又踏入唐氏机构。接待小姐在看了他的签名之后，笑脸立刻变得很虚应，然后每一双和善的眼全部盛满敌意，向他身上发射出冰冷与怒气。怎么了？他让唐雪儿出名，将来宣布出她是唐氏机构的千金，对唐氏的声名将会大有帮助，怎么这些人非但不感激，反而是这种态度，活像他犯了滔天大罪！

雪儿无聊的坐电梯上上下下，反正没事。在一楼停住时，正巧走入一个人——雪儿眯起了眼，嘿，真巧，这个白痴自动送上门了——陈威。

陈威第一次这么近看雪儿，忍不住满腔欣喜。

“雪儿！原来你跟着温行远上下班！难怪白天到公寓那边去找你，管理员老说你不在。

我还以为他在骗我！”“陈先生呀！我正巧不知道该如何找你呢！”雪儿笑得甜甜的，直接电梯上了十八楼，到温行远的私人会客室中。

他就知道雪儿会开心，谁不希望自己成名呢？“不用谢我，你本来就有资格当大明星。”他一副大恩不言谢的宽大为怀状。

雪儿收起一脸假笑，站在他面前叉腰瞪他！

“我没打算谢你。不必担心！我找你是要讨当模特儿的酬劳。没打一声招呼就拿我的照片去展示，并且获得大把利润，这算是侵犯人身自由；而我不知情并且分文未取。真要追究起来，你会吃不完兜着走！不过我没有那么坏心，我只要求，从今以后市面上不许再有我的照片出现，要是有人盗印你也要负全责，谁叫你爱现，拿我的照片四处献宝。”“你这是威胁吗？”怎么小女孩这一边的人都擅长威胁人？他看走眼了吗？这小女孩没有他想像中的纯然天真？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女孩会心机深沈到哪里去？“是威胁，你必须接受的威胁。”雪儿点头。

仗什么？唐煜？温行远？好大的口气，他陈威要是怕强权就不会明知唐氏不允许还故意展出这些照片。

“你以为我怕温行远吗？”他冷道。

雪儿坐回沙发上冷冷看他。

“好！你不必怕任何人——温行远或是唐煜。更不必怕我那个政界名流的舅舅张坤瑞，女狮会会长的舅妈，尤其是我外婆孙玉虹，台北艺术学会会长的恩师又算得了什么？用不着外人，光我爹地留给我的钱，就足以告到你死为止，我们用法律途径来解决如何？看看到底是谁有理？”雪儿无意炫耀，她只是要他明白出名对她而言是不可以的，她的家族太过炫赫，不容许她这样子抛头露面。并且也要陈威明白自己的斤两。

陈威果然白了一张脸，不错，雪儿每说一个人，他的心就猛烈撞动一次，但不是因为显赫，而是因为——老天！不可能！但——太接近了！他颤抖的问出一个名字——“唐克勤是你什么人？”“我爹地。”雪儿没想到在台湾还会有人知道她爸爸的名字，尤其在他去世多年后的今天。“你怎么会知道他？我爹地人不常在国内，也没有什么朋友的。”陈威激动得久久说不出话，看雪儿良久，才发现雪儿与唐克勤果然十分相像，尤其是那一双黑亮有神的眼“八年前——”他看着雪儿，但眼光好幽远，好像透过她在看什么人，声音虚幻而不真实——在异乡求学所必须吃的苦是一般人无法理会的；而留学生为了图温饱，光一个洗碗的工作就有一大票人挤破头相争。那年，他才十七岁，却几乎被生活的重担压垮，一家人怀着淘金梦，带着全部家当移民美国，却因语言不通，又投资不当，在他十七岁那年，父亲在生活压力下崩溃，没有钱，没有工作，只能成天喝酒；母亲找到了个裁缝的工作“勉强度日；身为长子的他更得负担自己的生活一切费用，不能再加重家中的压力。少许的奖学金付了房租后就什么也没有了。那一天，他被一个块头比他大的外国人丢出厨房，告诉他不必再来了，他们要用自己国家的人，不让外国人赚他们的钱。抓着被扣得乱七八糟所剩无几的钱正要走回宿舍，却在贫民街被四个仇外的黑人殴打。当他醒来时，身上一分钱也没有——所有历年来的不幸，加上这一天的悲惨，令他羞愤得想自杀，他恨上天不公平，恨老爸太天真，来美国当二等国民，好好生活不过，来这边让人当狗、当下人，他恨！他豁出去了！跑到附近的台湾驻美办事处门口大吼大叫，骂他们只会拼命巴结美国人，对自己的同胞死活不管！那时，门开了，走出一个俊雅斯文的男人，他一直笑着，用那一双非常黑，非常亮的眼光温柔的抚慰他受创的心，他看着他全身上下的伤痕与狼狠，问：“你打架打输了是不是？”“他们有四

个人！”他不禁委屈的对那人告状。

那男人一把抓起他。

“走！去和他们一个一个打！如果还是打输，我就把你丢回台湾，免得留在美国给中国人丢人。”他将他塞入豪华的房车中，再度开向贫民街。

陈威呆住了，这个有着温柔尔雅外表，一身名贵衣服的男人，怎么会说出这种话？结果他和那些打他的人一个一个对打。在那个男人的眼光下，那些黑人不敢打群架——而他胜了。

那男人请他去大吃一顿，第二天，银行人员送来一本存摺，里面的金额够他上完大学还有剩余。并且还替他父亲安排了一个工作，不是劳力那一种，而是父亲专长的文书处理，他们一家子的生活从那时候起才完全改善——后来他才知道，那个男人叫唐克勤，是驻美办事处的最高指挥。他拼命努力，使自己成为出色的人才——可是，当他有能力回报时，才知道，他的恩人与其夫人已不幸逝世。

雪儿打算原谅这个可恶的人了！因为他让雪儿明白了她的父亲是一个多么伟大的人，让她贫乏的回忆中多添了一项傲人事迹。她轻声道：“我讨厌被利用。这次我原谅你——看在我爹地的分上。”“我会马上收回一切照片！”陈威肯定的回答。

“雪儿，你在里面吗？”温行远的声音传来时，门也正好开了，看到陈威时，他的眼光瞬间冷了起来。

陈威全身不自在，站起来道：“我还得去七楼，告辞了。”面对温行远的怒气是件很可怕的事，陈威直到走入电梯才发觉自己胸口闷得紧，他伸伸腰，深深的吸了好几口气。

雪儿跳上温行远的膝盖上比手划脚的说着她爸爸伟大的事迹，近一个月来的沉闷一扫而空，开心不已！

“今晚有一个商业酒会，要不要去开开眼界？”他温柔的问着，口气很宠溺。

“有热闹可以看吗？”她十分好奇，口气一改又老气横秋的数落他：“男人交际应酬，受苦的就是在家中痴等的妻子，你要是养成习惯以后我可就惨了，我不喜欢守望门寡，我记得你一向不应酬的呀！”他轻揉她的长发。

“平常有应酬都会交给公关部或业务部代表公司。这次是全台中市名流全数到齐的聚会，不能随便派个人虚应了事。偶尔也要亲自去参加，去评估客户与对手。丢你一个人在公寓，我会提心吊胆，所以今晚带你去亮相，顺便让那些打你主意的星探打退堂鼓。一旦明白你的背景，他们就不会拼命找你了。”雪儿好崇拜的看他。

“哇！你好聪明哦，只是去凑个热闹，就可以解决那么多事情！”说完，她轻轻在他脸上吻了下。

温行远愣愣的看她。小雪儿突然感觉到心中怪怪的，两抹红云直往她俏脸上升起，她开始觉得内心慌乱而不知所措，心跳得快飞出胸口，怎么了？怎么了？还是温行远神态恢复得快，轻声笑道：“我脚踢了，你还打算继续拿我的脚当椅子坐吗？我可要算钟点费了哦。”唐雪儿双手往腰上一叉，凶巴巴叫：“我肯坐在你腿上是你的荣幸。我那里重了？怎么可能坐得你脚上？莫非你是说我胖了？我有胖吗？你说呀！”真不是普通的盛气凌人。

“胖一点才好，可惜老是不长肉！乖乖的下去，我还有事情要处理。”唐雪儿不甘不愿的爬下他的膝盖，宣告：“有一天！总有一天，你会求我坐，

到时就轮到我拿乔了！”“下辈子吧！”他笑了，与她一同到办公室去。

参加晚宴的效果出奇的好。

小神秘人物终于曝光了，才知道原来有其炫赫家世，在酒会中大出风头。

朱妍妍走向一边喝果汁的雪儿。

“雪儿，好久不见。”雪儿想了下才记起她是谁。“朱阿姨。”朱妍妍笑了笑，在她旁边坐下，真心道：“愈来愈漂亮了！我一直相信你有成为大明星的本钱。”雪儿眨了眨眼。

“只要你别打我温哥哥的主意，我也会很真心的说你变得会打扮了。”一副讨价还价的神气。

朱妍妍惊异于小雪儿表现出的强烈占有欲，温行远对她的疼爱任谁都看得出来；唐雪儿应该知道没有人比得上她在温行远心中的地位，何必如此防着别人？像防情敌一样。

小雪儿才不管朱妍妍怪异的眼光。她生气的看向远处的温行远，正与一大群人大谈生意经，也不来陪陪她，只让她坐在这边喝果汁，对着每个对她好奇的牛鬼蛇神假笑，装得天真又无邪——那是一个女人看男人的眼神！朱妍妍发现到了。老天！她才不过是一个十三、四岁的女孩而已呢！如果，唐雪儿爱上了温行远，想当她情敌的女人可就惨了，别的女人就别妄想接近温行远了。因为雪儿眼中的坚决令人害怕，她顽皮的本事害人颤抖。谁要敢对温行远痴心妄想只会自讨没趣，更甚的是下场凄凉。这次！朱妍妍终于认清了这事实，她默默的走开了，不再企图由雪儿身上打探温行远，雪儿的整人方法令她不寒而栗。

温行远走过来；坐在她身边，看雪儿故意把脸别向另一边，气呼呼的不理他。

“生气了呀？”“我那敢。”她闷哼，下巴抬得高高的。

他笑着扳回她小脸。“来，吃水果。”他又一块水果到她嘴边。

雪儿含入口中，口齿不清道：“我还没有原谅你。”“来，再一口。”她不客气地再吃下去。几次过后便眉开眼笑了。勾着他肩膀，拉低他身子，观察酒会中的人，小声在他身边道：“那个秃头真好玩。你看，中间凹了一线，像不像骆驼的背？那边那个十个手指全是大戒指的太太她的腰可以当水桶滚来滚去了。哈！那边有一对夫妻就像黑白无常——还有，还有那个女人头上盘的头发表像一个鸟巢——哈——”雪儿已经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没礼貌的小丫头，不可以乱做人身攻击，知道吗？”温行远心中直笑，却也不得不板起脸训话。

雪儿点头。“知道了！——呀！你看那个人像不像七先生？”明知故犯，仍是恶性不改！只能由得她去天马行空的将别人想成怪物。他不由得好奇道：“那你看我像什么？”雪儿又喝了一杯果汁，揉揉眼。

“我的白马王子呀！”打了个嗝，不由自主的往温行远怀中倒去，双颊红得似火。

温行远这会儿才闻到淡淡的酒味。老天，雪儿醉了！难道果汁中也有掺酒吗？他没喝，所以不知道。

“我头好晕哪——肚子好像有一把火在烧——”她美丽的小脸更红了。

温行远没有多说，忙抱起雪儿，向主人打过招呼后，匆匆打道回府。

在吐得稀哩哗啦之后，雪儿不安的睡了一夜，由于酒精作用热得她浑

身没一处舒服，整夜辗转反侧，有几次差点从床上跌下去。温行远无奈，总不能绑住她吧？只好和衣抱她到他的大床上去睡，抱着她，防止她在睡梦中跌到床下去。而且他明天还得工作，不能整夜不阖眼——小雪儿身上散出的淡淡幽香令他心中隐隐骚动不安——老天！她竟然会对一个小孩产生欲望吗？不！这不是欲望，只是一种感动，混合着一种心满意足，直想一直抱着她，守着她，不愿放开她——雪儿头痛欲裂的醒来。她睁开乾涩的眼，发觉自己枕在一个宽厚的胸膛上，有一只手被她压在颈后，环着她的肩膀。她抬起头，发现才清晨五点，而温行远睡得正沈——云儿小心的撑起手肘，突然有丝羞涩，有些喜悦，还有其它更多的东西充塞心中。让她着迷的看住温行远。许多年了，她第一次不怕睁开眼那一刹那的空虚无助。他在这里，他搂着她，将她保护着。她心中好感动，好开心——仔细打量他俊俏的面孔，浓浓的剑眉，长长的睫毛，好挺好挺的鼻子与性格的——唇——目光就一直停伫在那里了。

恋爱中的人为什么都会接吻呢？雪儿舔了舔突然乾燥起来的唇。然后很好奇，也很小心翼翼的低下头，试探着凑近两人距离——触——轻触，心跳好快，脸孔好热，嘴唇麻麻的。

这是接吻吗？好像不是，雪儿不死心的想像亲面颊时会有的动作，轻轻的“啾”了下他的唇——这应该是接吻了吧？她的初吻——她连忙抚住自己跳得像打鼓的心口，昏沈沈的想，她给了她的白马王子初吻了——恍惚的坐着，往身后一退，“哇！”凄惨的叫了出来，比十个闹钟还有效。前一刻还在睡的温行远已经跳了起来，在大床上四处搜寻雪儿，结果在床下看到撞到头的雪儿——谢天谢地，他有铺长毛地毡，连忙抱起她放回床上，急问：“有没有跌疼那里？”“我头晕。”她委屈的撒娇着。

“我拿一片解酒药给你吃，你昨天喝醉酒了。”他从柜子中找出药丸，拿来开水，让她吞下。

雪儿偷偷看了一下他好看的唇形，心中有如小鹿乱撞。他抱她回她的房间，放在床上拉好被子道：“再睡一下好不好？”看温行远一脸疲倦，雪儿也不想求他陪她，乖乖的点点头，温行远在她额上吻了一下，走了出去。

雪儿捧着被单，轻抚额头，羞红了小脸，露出痴痴然的笑容。这是她的初吻呵——只要她出了一丁点小状况，温行远就会更加的宠爱她，这是雪儿的新发现！

所以，她打算三不五时来个人为意外。例如，滚下楼梯啦，跌倒受伤啦之类的小意外，她——盘算，想来想去又觉得不大划得来。会痛耶，如果不小心留下疤痕就会变成丑八怪了。何况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岂敢有所损伤？不行不行，再想别的，一定可以想出一个让温行远更疼她的好方法。

可惜，无论唐雪儿如何精心计划也是白费力气了。因为——唐煜回来了！那个原来应该一个月后出现的唐煜提早回来了。

在确定温蓉远初受孕的近半个月，唐煜急急忙忙整装回国，怕的是胎儿成形一个月后到出生那一段时间都不宜搭飞机。而温蓉远坚持要回娘家待产，原因很简单“埔里水质好，专出美女不是吗？我要生一个漂得得足以和雪儿较劲的女儿来养。”她这么坚持。

而结婚六年来未得一儿半女的唐煜早已想孩子想疯了，自然是对她千依百顺——事实上，他从来就没有什么事是反对过妻子的。唐煜旅居瑞士的父母，听说唐家快有后了，也连忙兼程赶回来，非常凑巧的在香港转机时竟

然和唐煜同一个班机飞回到台湾。

乍然知道要和雪儿分开，温行远的心好像被挖开了一个大洞似的空虚难受。毕竟他已经非常习惯有雪儿在身边陪伴的日子。自从唐煜满面春风的出现在他办公室门口后，他的心情一直低落到现在，而雪儿正在她的小书桌上收拾东西。

唐煜道：“这次我父母也回来了，急着要见小雪儿呢！两个月来真的太麻烦你了，行远。”他太高兴了，以致于没有发现两人异常的沈默，还催着一旁慢吞吞的雪儿：“快点呀，雪儿，等会儿还要到公寓去拿行李呢！”唐雪儿苦着张一小脸。

“堂叔——我可不可以再多住几天？”“不行不行，打扰你温叔叔已经很久了，他本身的工作早已忙得不可开交，不能再加重他的负担了。何况我们大家全回来了，可以天天带你到处去玩。”唐煜直摇头，说些话来哄她。

雪儿一张脸全皱成了苦瓜样。以后住到唐煜郊外的家，就会离市区好远了；而且想像得出唐煜为了一解愧疚之心铁定会带她到处玩，回台北探亲必定也少不了——等玩到一个段落，她也开学了，又得再回到台北的贵族女校住宿。那和温行远不就天涯海角、两地相隔了吗？好悲惨哪！

温行远载雪儿回到公寓，唐煜自己开一辆车，温行远大手大脚的将雪儿的行李提下楼去。

雪儿嘟着一张小嘴，看温行远。

“巴不得我走呀？留也不留我一下。”他蹲在她身前，从西装内袋中拿出一条银项练，坠子是一只钥匙，上面嵌着几颗漂亮的小宝石，红的、蓝的、绿的——排列成星状，挂在她脖子上。

“这是我公寓的钥匙，欢迎你随时来——雪儿是这里的小女主人。”雪儿皱眉。

“好漂亮；但是——那我不就成了钥匙儿童了？”“那也是个最漂亮的钥匙儿童，对不对？”他笑。

“对！”雪儿满意的咭笑。

“好了好了，小雪儿，咱们走了哦！”唐煜喳呼的叫着，一路从门外叫进来。

雪儿叉腰瞪他。

“你懂不懂礼貌呀？我们正在话别耶，气氛正好，你就上来赶人，真是没有规矩，至少也要等我掉几颗眼泪充充场面，连这点你也要搅局，真是刹风景。”唐煜张口结舌，一头热的上来却只得到一顿教训；而他甚至还必须为自己的唐突感到歉疚，真是的。

温行远笑了，看来唐煜那张嘴也遭逢敌手了，实在是大快人心。

“得了吧！又不是生离死别老死不相见了，要不要顺便来个十八相送？”唐煜逗她。

“十八相送倒是不必了，不过你要是真的那么有诚意的话，我不反对你来当音效充场面，先来一段五子哭墓如何？”雪儿一副洗耳恭听的模样。

唐煜不敢再抬杠下去，乾脆举白旗。

“好罗！我的大小姐，起驾回宫！”牵起雪儿要走，雪儿看向温行远。

“不送我去唐煜叔叔家呀？要是半路出意外你是要负全责的。”“公司还有事。”他关上门，与他们一同下电梯。

唐煜的车先开走了。温行远对自己心中强烈的失落感无可奈何。是呀！

又不是老死不再相见了，真要见她，到唐家去拜访就行了。七月份又是个会计年度，有得他忙呢，而早该上个月去香港的行程为了雪儿而一延再延，现在正好可以趁机走一趟。将该忙的事忙完一个段落，学方志桐放自己一个长假，再带雪儿到埔里玩几天，小东西一定会乐坏的。

想到此，马上发动车子往公司的方向驶去。

“玩”原来是这么累死人的事情——前天陪唐爷爷去打高尔夫球，那边的老公公、老奶奶都争相要认她当乾孙女儿、乾女儿的。她知道自己长得甜，常常受到陌生人的疼爱，以前不觉有什么下好，现在她觉得烦死了！

昨天和蓉姊姊打了一天双打的电视游乐器。

今天早上陪唐奶奶画画。雪儿画了一张温行远的画像，可是看起来却像卡通人物，还奇怪得很，整张画右看左看，上看下看，找不到有那一点与温行远雷同的地方——呃，不过她指定是温行远，那姑且当成是温行远的画像吧！小姑娘近来脾气可怕，还是少惹为妙！

下午写着枯燥的暑假作业。

明天、后天，唐煜全家要带她去埔里玩。已经一个礼拜多了，温行远竟然狠心到对她不闻不问，连电话也没有一通。她生气了，除非他打电话来，否则休想她会再理他一下下。

正闷着头写功课，无聊得几乎快被睡神召去喝下午茶之时，温蓉远突然走进来，神色凝重。

“雪儿，电话。你阿姨打来的。”“真的呀！”雪儿跳起来，开心的跑出去接电话。

没注意到温蓉远眼中脸上担心的表情——将十天的行程全挤到七天之内做完，温行远一下飞机就回公司开了一个会，将一切公事告一个结尾。

有十天没有见小雪儿了，小东西一定气坏了，他会好好补偿她的。正打算打电话去找雪儿时，唐煜推门进来。

“一听说你回来了，我立刻快马加鞭的赶过来。”温行远挂上电话，笑道：“有什么事？这七天我不在的日子，公司被你搞垮了吗？”“去你的！小雪儿教坏你了，狗嘴吐不出象牙。”唐煜笑骂，然后神色一整。“我是来告诉你，雪儿到英国去了。她外婆在英国正要切除一颗肿瘤，并且要做长期的疗养，坚持要小雪儿在一旁陪伴她。所以小雪儿陪她去了，这一待至少要好几年，她的学籍也一同转了过去。”“什么时候的事？”他大愣！一时之间无法思考，只能挤出这一句话！

“前天。”唐煜拿出一封信。“小雪儿很慎重的托我转交给你。你慢慢的看吧，我先回避了，免得你因为有我在场而不好意思痛苦流涕。”他转身出去。

温行远没有心情埋他，连忙打开信。

温哥哥：你飞到香港竟然也不通知我一声，害我生了好久的闷气。不过，扯平了，我也走了，但我还算有良心，留封信给你，这样就不算不告而别了。

外婆生病了，我好担心，必须去陪她。

我警告你哦，温哥哥，你已经被我预订下来了哦，不可以对我始乱终弃，我会一直一直死缠着你的。

如果有女妖精接近你，你要避若蛇蝎逃得远远的，知道吗？我会随时查勤哦！

我要每天祈祷外婆身体快快好起来，那么我就可以很快回台湾了。

你要每天想我，很用力的去想，不然我就不理你了。

我还没有跟你算这七天来对我不闻不问的烂帐呢！

这几年让你想我想个够。然后我会变成一个大美人回来迷你迷得七荤八素，然后再嫁给你。

记得想我！

爱你的雪儿 上温行远微微一笑，轻轻自语：“要忘掉你还真不是件容易的事。”雪儿终究还是会回来！这种笃定令他安心。老天，他已经非常想念那小东西了等雪儿长大。

老天！这将是一条多漫长的路呵！

直到飞机降落在中正国际机场，唐雪儿才敢相信，她真的离开英国了。

过去那五年真像是一场恶梦！事实上外婆的病并无大碍，两年后就康复了！但她却不能回国！到华侨中学读了一年后，舅舅安排她进入一所保守、严格扬名海内外的贵族女校。

放眼望去全是修女，以及一大片说是古迹，其实是破瓦垣的校舍。

英国人对礼教是出奇的严格。从初中读到高中，寒暑假甚至还得活动在学校控制的范围内才行，而她这个天性顽皮好动的丫头，成了众修女争相感化的特别人物。

除了偶尔放她回到外婆住的地方探亲外，大多时候她都给修女们盯得死紧。因为她的丰功伟业实在太多了，只要稍稍不注意，就会产生可怕的后果！例如某草地被用来烤肉啦，教堂顶端的钟莫名的敲打起来呀……。她能毕业，大家都松了一口气。修女们皆感到不愧对上帝赋予的职责，引导了一匹迷途的羔羊。唐雪儿更是迫不及待脱下一身土里土气的制服，整装待发，回到她日思夜念的台湾。

谁知道那所贵族女校竟然有个不成文的规定，没有受完全程教育者，不许离校或转学。

简直是坑人嘛！害她浪费了大把美好青春。

在香港转机后，头等舱中进来了四男一女的香港人，男的全是衣装革履，风度翩翩，频频向她献殷勤。

五年来，我们的唐人小姐雪儿姑娘长成了个娇媚无比的大美人。虽然不及她想当九天仙女的标准，但是还勉强可以接受啦，只要温行远身边没有比她更好看的人就行了。

坐在雪儿身边的也是一个美人，身材是西方型的凹凸有致，包裹在中性西装下仍掩盖不了原先的千娇百媚，全身上下有一种女强人的强悍味道，薄薄的唇边含着冰山的气质。相形之下，唐雪儿细致甜美的外表是比较惹人疼爱，天真娇憨的气质更是楚楚动人，若隐若现的小梨窝时常浮现一抹笑容。十八、九岁未经世俗的清纯的确能把那个人工加上的修饰美人比下了一大截。

凡是对自己容貌有百分之百信心的女人都不会高兴有人比自己更出色，很轻易的高低立见，比了下去。

一个黄毛丫头！邱伦妮不屑的抿了下唇角。与她随行的部下一个个倒戈向那个小丫头，真令人不舒服，心里呕得半死。虽然平常厌烦他们拍马屁、献殷勤，但是，在两个大美人暗中较劲之时，阵前倒戈是十分叫人难堪的事！

机门开了之后，雪儿拿着少之又少的小行李，顺着人潮走出去。没有

人知道她今天会回来。她的票订在下个月初，那知道突然有一个机位空出来了，航空公司通知她之后，她欢天喜地的提了个小包包就上路了。留在英国的东西她可没兴趣带回来，只带了一些她心爱的小玩意，都是别人送她的礼物，一件大行李也没有，等会儿办入境就没有什么麻烦了。温行远不知道她今天会回来，她等不及要看他被吓到的表情。

但是——被吓到的人反倒是唐雪儿了——因为她看到了温行远！在接机的候客室中，他在人潮中是颇受人瞩目的焦点，雪儿一眼就看到他了，和几个公司主管级的人一起，并且显然没有看到她！雪儿绕了一圈，到他身后，猛的捂住他的眼，用怪里怪气的声音叫：“猜猜我是谁？不许猜不到！”众人全部楞住，这个美丽的女孩是谁？怎么胆敢对他们总经理做出这种不礼貌的事？他们温总经理对女人向来不假辞色，冷得像冰——主管中唯一的女性主管微微一愣——莫宜芳。

五年来公司人事异动，经理级的部属有人退休，有的从各个分公司调回来晋升，今早一同来接机的大多是新一代的人才。

“雪儿！”直觉的，温行远叫了出来，全天下只有这个小东西敢这么对他。他的小雪儿回来了！

迫不及待的拉下她一双小手，转身忙要将她看个仔细，好好看她五年后的今天出落得如何？然后——他看到了一个比他想像中还美丽的女孩。她长高了，以前只及胸腹的小丫头，现在已高到他下巴了。但仍是小小的、瘦瘦的，身材倒也有模有样。少了些许淘气，不再是小娃娃的面孔，而是个少女了，少女所有的青春抚媚全展现出了风情，娇娇憨憨的，看不尽的纤美秀气。

小家伙真的存心变成大美人回来将他迷得晕头转向吗？只有那一双精灵的大眼依然没变！

雪儿也在打量他，倏地搂住他脖子开心笑叫：“哇！好棒！你一点都没有变老耶，温哥哥！”“怎么今天回来了？我以为会是下个月。”温行远问她。

雪儿抬头。

“噢，你不是猜到我今天会回来才来机场的吗？”突然小嘴一嘟。“难道你是来接别人的？”“温先生，邱小姐一行人已经出来了。”莫宜芳在一旁提醒。

雪儿看向远远走来的一女四男！原来真的是来接别人的！还是那个在飞机上一直摆脸色给她看的那个女人。雪儿气呼呼的转身，拔腿往出口奔去。温行远大手大脚两三步立即抓住她！

“雪儿！不可以不讲理，我不知道你今天会回来。而且他们是公司极力争取的大客户，所以我才来的，只是客户而已。”天！这个小醋瓶！

“我就是不讲理！反正你不许和她说话！我不要你和她说话！”雪儿乾脆死死搂住他的腰，紧紧地黏住他，让他无法去和那个女人说话。

叹口气，温行远投降了。

“小东西，你在信中可没有提到你的醋瘾愈来愈大。”他用眼神示意莫宜芳等人接待客户，反正邱小姐等人没有看见他；他搂着雪儿往他的跑车走去。

雪儿满意了！很舒服的在车中伸了个长长的懒腰。

“唉！好累！”“想回台中，还是要先去天母？”他问，眼光舍不得移开。

“先回台中吧！你今天可得陪我才行。你看到啦，我只有带一个小行李回来。没有什么衣物、用品，五年前的早已不能用了。我今天要买衣服、日

用品，一大堆杂七杂八的东西——而我口袋中没有钱。”她谄媚地直笑。“温哥哥最好心了，我知道。”他笑中带着询问：“是，非常荣幸的当你的善心人士——你身上没有带钱？”雪儿为了证明，掏出皮包，里面只有一些硬币，一张纸钞也没有。

他责备：“那如果我今天没来机场，你要怎么回台中？走路吗？即使走到天母也十分困难。”他叹了口气。“你做事向来看前不顾后吗？不懂得考虑周全。”“我有呀！”雪儿反驳：“喏，我可以用零钱打公用电话向你求救呀！我不想跟外婆拿钱，而且我是匆匆上飞机的。自己本身又是穷光蛋，爹地留给我的钱要到二十岁以后才能动用，我没钱呀。”她顿了下，又笑了。“而且，你是我的白马王子不是吗？总会在公主危急时现身相救，总要留点机会给你表现一下嘛！”真是没辄了，标准的乐天派！要讲道理，又讲不过她。车子驶入高速公路平稳而快速的往台中而去。

雪儿小睡了一会儿，醒来时已下了交流道，上了文心路。她轻扯了下他的袖子，一身疲倦已经消失了，再来就是她的胃了，需要好好安抚一下。

“飞机上的牛排硬得和石头一样，果汁牛奶也不新鲜，一路上都没有吃东西呢，我好饿。”“是！我们先找个地方去祭祭你那受苦受难的五脏庙吧！要去麦当劳还是必胜客？”他逗她。

唐雪儿反将他一军：“如果你喜欢的话，我是不介意陪你去啦！反正客随主便嘛！我这白吃白喝的人那还敢说什么？”温行远无奈一笑。小家伙刁人的工夫又长进了不少！五年了，他不确定自己迟迟不婚是否真的是在等着雪儿长大，虽然他总是想着她。每当深夜独自一人时，思念总是跳出来告诉他，他真的爱上一个小女孩了！并且一直一直在等着她成长。在今天见面之前，对她的印象仍停留在她十四岁时的样子。今日一见，才知道她已出落得亭亭玉立，是个姑娘了，而非当初那个成天捣蛋的小顽皮，时间会使一个小孩子长大成人，使其心智更趋于成熟。当年幼小时的想法，也会随时间而转变——而此时她的心思如何？仍一心一意要嫁他吗？不！他不确定。所以他仍采取保留的态度。雪儿老是把要嫁他的话放在口中说着玩，哪天真的对她求婚只怕会吓坏她！

他必须再等一阵子。这么美的小东西，将会使多少青年才俊趋之若鹜？而相形之下，他是否太老了一些？这层顾忌使他必须一直拿她当晚辈看，丝毫没有逾越的权利！然而这层自制，则会成为一种痛苦的煎熬。雪儿不是小孩子了，而她依然爱腻在他身上谈天，少女独特的幽香与柔软的身体会使他心神颤动得几乎无法自持。一个女孩与一个小孩坐在膝上的差别太大了；老天！他心中呻吟着，他必须试着和她保持距离，不论他有多么不喜欢和她如此生疏。

雪儿好奇的打量温行远莫测高深的表情，奇怪他为什么突然不开口说话了？莫非有那一个不要脸的女人趁她不在跑去勾引她的温哥哥？她一定要查清楚！

哎呀呀！雪儿现在觉得自己是个女战士了，必须提起十二万分精神不可。机场那个大美人是她的假想敌，而台中又有她幻想出来的情敌女妖精。她可得分两头进行，一方面猛迷温行远，一方面干掉想打她温哥哥主意的坏女人。脑子中飞快的想出了几百种除掉情敌的方法——雪儿呀！你真是愈来愈可怕罗！

到一家气氛美妙的餐厅祭了五脏庙之后，再杀到百货公司去大采购。

大包小色的衣物用品挑得一点也不含糊。她甚至还拉温行远到女性内衣部去帮她挑内衣款式。她拿了好几件黑色透明性感的内衣内裤要选。原本尴尬得要死的温行远一看，非同小可的吓了一跳，急道：“不行！不可以买这一种！”他拿过一边粉红色蕾丝花边，很可爱的内衣给她选。

雪儿不依。

“我已经十九岁了，大人了，要穿成熟一点的嘛！”“你买这个我才付钱！”他坚持，并且叫小姐包了一打，丝毫没有商量的余地。

雪儿嘟着嘴接过袋子。

“老穿可爱型的，太没有女人味了！”原本想让自己感觉成熟一点，想不到温行远连机会也不给她一个。想一想，又开心了。

原来温哥哥喜欢清纯型的！那么她绝对是百分之百的清纯，虽然思想有一些邪恶，但她永远不会忘了自己长着一张骗死人不偿命的清纯美丽面孔。嘿嘿！那些一个比一个美艳的喷火女郎都滚到一边凉快去吧！想和我唐雪儿抢爱人，门儿都没有！

想着想着就开心了，挽着温行远的手臂，脸上甜甜的笑意始终出现着。她的东西已买得差不多，便强拉着他到男装部替他选了好多衣服，连内衣裤也要插手出意见。

然而他们都喜欢这种享受着彼此在一起的感觉。在雪儿的坚持下，他们买了一套相同款式的休闲服情侣装。由小雪儿来挑衣服，品味绝对是一流的。温行远也由得她到处去买衣服，将手上四个大购物袋放回车子中，再转回来时，发现小雪儿真是玲珑细心，竟然周到的替别人挑礼物。

天母阿姨家送的是一对老公公老婆婆的石雕，因为阿姨与姨丈结婚十周年纪念日快到了。

舅舅一家人目前在英国就免送礼了。

选了个巨大的龙猫玩偶要送唐煜的儿子唐宏当见面礼。

而温妈妈、温爸爸的礼物可仔细了。选了一套进口保养品要送温妈妈。选一双金质名贵的大毛笔与全套书法配备要送温爸爸——反正是慷他人之慨。

温行远好奇道：“那你唐叔叔、温小哥哥他们都不必送吗？”雪儿理直气壮道：“他们是大人呀，而且是会赚大钱的大人，怎么可以向我要礼物！不跟他们要已经很客气了。”“这么说的话，你温爸爸、温妈妈也可以省下来了，据我所知，近几年来他们赚的钱几乎要比我多了。”雪儿摇头。

“才不呢！他们是一定要送的。收买人心你懂不懂！不送别人是因为没有利用价值，至于我未来的公公婆婆是一定要的。不然将来你欺负我，我找谁哭诉去？”温行远失笑。

“没有利用价值？真会计算，那我呢？也没有吗？”“你是男主角呀！更应该送，我不是站在你面前了吗？这是全天下最好的礼。如果真要送东西，又怕乱花你的钱，所以干脆省了起来。你不能抱怨，你要为有我这种节俭持家的妻子而大大庆幸。”看来她爱教训别人的个性一点也没变。

真敢说呢！节俭持家！在用了他的金卡签了近十来万的帐之后，还敢自称节俭，全天下大概只有唐雪儿这个小不要脸的人敢这么说！他甘拜下风了。

去吃完一顿点心之后，已是夜晚十点以后，基本上而言还不算深夜了啦！但如果这时候谁敢去拜访唐煜，唐煜准会拿刀杀了他。因为他那心肝宝

贝的儿子与甫出世的女儿，精力旺盛得要命，晚上想要他们阖眼非得使尽浑身解数不可。而孩子好下容易阖眼后，一有个风吹草动又会马上醒来，接着就是吵闹到天亮了。

一辈子玩世不恭的唐煜就属此刻最凄惨。心疼爱妻甫生育完，要坐月子，没让她参与哄孩子的工作，而他那儿子又承袭了他的个性，顽皮得很，自己不睡也要吵得全家不能睡才甘心。半夜一吵，不但温蓉远无法安心休息，连快满月的小女儿也会跟着哭闹。所以入夜之后千万别接近唐宅方圆十里内，否则被枪毙请自行负责。电话不必打了，反正打不通的，他们会把电话拿起来。

所以今夜，唐雪儿只好住在他的公寓中了。

乘了飞机，又去大采购，到了公寓之后，一碰到沙发，雪儿就被睡意征服了。

“雪儿，不能在沙发上睡。”温行远抓了大堆购物袋上来后，关上门就见雪儿已沈沈睡去。

既然叫不醒，只好抱她回房睡了。她的体重一点也没增加，和记忆中一样的轻。将她放在她以前的床上，盖好被子，坐在床沿凝视着她恬静如天使的睡容。现在才有机会可以好好看看她。

白皙柔细的脸蛋上有着动人的五官。娇艳欲滴的樱唇唇角微微上扬，浮着梦一般的笑意。眉目如画，那一脸精致，岂是巧笔丹青所能描画？画得出形，显不出灵，叫人看不厌，止不休，直想一直看下去。睡梦中的她看来纤柔而脆弱——他几乎要控制不住自己想吻她红唇的冲动！他毅然起身走了出去。锁上房门，他将额头靠在门板，深深吐一口气——，这种自制会使他发狂。雪儿看起来太天真无邪了，相形之下，他是多么颓废与苍老！罢了，罢了，他情愿收起情愫，只对她付出长辈对晚辈的关爱，那么一来，彼此都安全，不会有所龃龉——可是那颗不受理智控制的心总在与理智对抗，企图以感情凌驾理智，心智交战足以搞得他筋疲力竭。能吗？能将雪儿当恋人看吗？他很想，但不确定自己能不能——也许现在想这些，太早了些，毕竟他们才重逢第一天而已——雪儿打算赖在温行远的公寓中不走了。

一大早醒来后，躺在床上瞪着天花板，大眼骨碌的转动，想找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住下来而不会被温行远拒绝。

温行远是个睡眠很规律的人，固定晚上两点上床，七点起床。而现在才六点多一些。

有了！雪儿猛然跳下床，脱下一身睡得皱巴巴的衣服，从购物袋中挖出一件清爽的洋装穿上，然后像只小蝴蝶似的飞了出去。首先钻到厨房，温行远很少开伙，但设备完全齐全。

她打算找出东西做出色香味俱全的早点给他吃，养足温行远的胃后，再提出要住下来的要求，他就会不好意思拒绝了！嘻！好办法，反正她一定要磨得他答应才行。

心中想是这么想，但是烹饪这玩意并不是五年前看几次就可以学会的东西。她仗势着五年前看过温妈妈做菜很简单，而自己天资聪颖，那有不会的道理。

然而——从接下来厨房传出的惨叫声，充分显示出即使是天才也不可能会有——一看就会的本事。光切个菜就发生流血事件，至于后来的，就更别说了。

雪儿看到血就心慌，急急大叫：“温哥哥！”早在她第一声惨叫，温行远就跳下床了，第二声喊叫时，他已飞快的冲入厨房将她的手指抓到水龙头下清洗，以乾净毛巾压住伤口搂她到客厅，拿消毒水、优碘之类的药水抹上，连带缠上绷带——动作俐落，一气呵成。

唐雪儿坐在沙发中，小心翼翼又万分心虚的偷瞄温行远。见他沈着一张脸，愈看愈心虚，老天，他别是想将我丢出他的公寓吧？雪儿在心中偷偷的祈祷，佛祖保佑！

温行远久久才叹了一口气。

“雪儿！你一定要吓得我心脏无力才甘心吗？”他早该知道这小东西回来后，带来的不只是多彩多姿的生活，还有永不间断的灾难！

“人家——只是想做早餐给你吃嘛——”她委屈的看着自己差点给菜刀切断的手指。那条该死的火腿，冰得又硬又滑，害她菜刀切不下，只好用砍的，而且砍错了地方。她发誓，有生之年再也不吃火腿蛋做的三明治了！

“你有这份心思我很高兴，但是——你确定你会做吗？那有人菜刀用砍的？你以为你在劈柴呀？”他尽量不去伤她的自尊心，他从没奢望她能做出一道像样的菜。但她对他有心，他已经很满意了，不必再付诸行动——为了他的心脏着想，千万不要。

她辩道：“我看过温妈妈做菜，似乎很简单呀！”“简单——幸好你力气不大，否则，你就少一根指头了。”他闷哼！

雪儿想到煮不成饭了，改变战略，忙站起来到温行远身后，替他捶背，真是令温行远受宠若惊，小家伙吃错药了？有所求也不必这般谄媚。直接要求他，他那一件不曾依过她？在温行远疑惑的眼光下，雪儿笑了。

“温哥哥，我是不是很好看？”“是呀，仙女都此不上。”他打趣，舒服的靠在沙发背上，享受她的服务。

“我也那么认为。”她不害臊的附和。“如果我住到堂叔家，就会离市区好远呢！我又不会开车，只好搭公车来市区，那会好危险哦。公车中常常会有很多色狼，你一定会不放心的。所以，让我住在这里好不好？住在这里好处可多了，我可以每天陪你聊天、帮你按摩呀！陪你——”“雪儿！”他打断她的话，拉她到身前。“没有用的，你不能住这里。”语气不容置疑的肯定，没一点商量的余地。

雪儿挣开他的手叫：“为什么？我知道了，有女妖精迷住了你是不是？你不要我了，对不对？”“没有！”他皱眉：“别乱想。”哎！他永远都不会不要她。

“那你为什么不让我住这边？”她不依的叫，坐到他膝上——她的专用座位。

温行远想推开她，叫她不可以如此，但这小刺娟现在正敏感得很，待会儿再说“你不再是个小丫头了，而是个亭亭玉立的姑娘家，孤男寡女共处一室会招来流言攻击，你明白吗？”“我管那些不相干的人会怎么讲！”她才不在意。

她可以不在乎，但温行远可不。他不会让雪儿受一丁点损伤。虽然和雪儿共处一室是一种享受，但他已经不信任自己了。面对内心一点也不设防的小雪儿，他怕他会使两人陷入万劫不复之中——不！他不能冒这个险。

但雪儿可不好打发！他道：“雪儿，不然你去你温妈妈家住好了，去学好烹饪，将来煮饭给我吃。”雪儿双手搂住他脖子。

“那很好，可是却离你更远。是不是非要把我推得远远的你才甘心呀？我可不爱这样。”“别乱想，没那回事。对了，雪儿，现在你是个小小姐了哦，不可以动不动就腻在我身上，知道吗？”“这不许，那不准，才回来一天你就处处阻止我接近你，还说我乱想！你一定是讨厌我了，连我接近你，你都急忙要将我推开，你嫌我是没父没母的孤儿是不是？”雪儿打他胸膛，气哭了起来。那知道离开这么久之后再回国他就急着和她划清界限，好讨厌！讨厌死了。

“雪儿！我不是这个意思。老天——你想到那里去了？”温行远叹了口气，将她圈在怀中，免得她那一双小手又向他胸膛突击。小雪儿大多时候都开朗而顽皮，但偶尔也有脆弱敏感的时候，很容易受伤。

她怕他不要她，就如她的父母撒手人寰一样，雪儿对他的占有欲是显而易见的，温行远不知道要怎么说了，要叫她小脑袋不要胡思乱想根本是不可能；一时之间，只能沉默的轻抚她长长的秀发无语。

雪儿把头搁放在他肩上，他沉稳有力的心跳让她感觉到两人之间的亲近，他的肩膀又宽又挺，胸膛厚实。有力的手臂很温柔的轻拍她仍在抽抽搐着的背——深深的感受到他是男性，阳刚气息充斥她全身的感官——小脸不由自主地又红了，她真的真的比从前更喜欢他。

一只小手轻轻在他胸口画圈圈，轻轻的写下了三个字：我爱你。

原本雪儿那只小手在不安份时，他想阻止，因为她不了解这种动作对男人而言是件多么富挑逗的事！她几乎快撩拨出他的欲望了。然后——他注意到雪儿在他胸口写了什么字，他震动得几乎无法自己！

雪儿几乎以为他发现了，因为他肌肉僵硬了一下，可是他并没有任何反应或表示。

“气消了吗？雪儿？你的手弄得我很不舒服耶！”他的声音平平稳稳。

“哼！还没呢！”原来他呆得像大笨牛，迟钝得像僵尸，一点儿也没有发现她的“无言的告白”；她用力戳了下他的胸膛，身子仍然硬赖在他怀中不肯移开。

这么坐下去也不是办法，他看了下时钟，道：“我们去公园慢跑好不好？早晨空气正好。”既然死赖着住下不成，那就换别的——“今天不许上班，陪我一天，我就乖乖的住到堂叔家；还有，这星期天要带我去埔里玩。”她不给他拒绝的余地，因为她已捂住他的嘴，实在霸道得很。

他抓了下她的手。

“下午三点有一个半小时的评估会议，我必须出席。其他时间挪出来陪你，好下好？”他肯依她，她就开心了。

“好，现在我们各自去换衣服，记得换上昨天买的那一套休闲服哦！”她跳下他的膝盖。

“没问题！”他站起来，轻捏了下她柔嫩的脸，全依她了。

和公司内的一些元老大臣打过招呼后，雪儿发现新进人员占了好大的比数，温行远的秘书依然是林秘书。

雪儿想不透的问：“林阿姨，为什么公司员工流动得那么快？好多生面孔哦！”林秘书笑说：“有人退休，有人高升，有人离职。每年唐氏都会招考一千名的新血进来，不断的补充新血才不致于使一个机构趋于僵化古板。而唐氏这种大机构已呈现一种稳定状况。许多人就会懈怠，而失去冲劲，使得某些职位会形成领乾薪的肥缺——这是温先生最重视的问题。新进人员的冲

劲与前卫的构思企划会使一个平淡稳定的架构再创另一个高峰。旧员工同仁必须时时替自己安排进修充电，才不会给新同仁比了下去。前年通过的员工认股制，更成功的使得每年利润直线上升，同仁更具向心力。”“哇！林阿姨好聪明哦！”小雪儿好生佩服。

“不是我的功劳，这些管理制度全是温先生提出来的，连唐先生都赞不绝口。去年拨了好多股份到温先生名下，现在温先生已是唐氏重要股东之一了，而且得到股东们全力的支持。”雪儿皱了皱可爱的小鼻子。

“算他聪明！要知道温哥哥如果没有成为大股东，迟早有一大会去自立门户。唐煜叔叔真是奸诈到家了，用这种方法拴住人才。”林秘书笑看了下手表，快三点了。温行远正好整理好资料走出来，轻拍了下雪儿的脸。

“乖乖等我半小时，不妨到各楼层去串门子，但是不许走出大楼，知道吗？”“知道。”她无聊的叹口气。

温行远笑说：“到六楼去吧！搞不好他们还留着棒棒糖等你去吃呢！”

“又取笑人！”她对他扮了个鬼脸，与他一同进电梯，下六楼去也。

六楼企划部门如今是柯北平当主管，一见到长成了大美人的雪儿开心不已。

“小雪儿，十楼的老张说你回国了，我还不相信呢！真是越来越漂亮了，可以嫁入罗！”六楼依然是单身汉王老五的天下。企划部的人员换得最快，有能力的马上高升，没能力的早早淘汰。如今又是一批今年六月份进来的新鲜人，大多才甫出校园。十几双爱慕惊艳的欣赏眼光全落在雪儿身上，久久转不开。

雪儿四下看不到熟识的人，坐在柯北平面前的位置。

“柯大哥，怎么只有你是老面孔呢？”“可以算是不长进。也可以说是能力禁得起考验。”有人比他升得快，有人老早走路了。“对了，雪儿，还要去英国吗？或者要留在台湾升大学？七月份就是考季了，只剩半个月，你准备好了没？”提到这个问题就伤脑筋。她不急着上大学，何况大学要考的科目她根本没念到。她回来是想当温行远的新娘，可不是回来吃苦找罪受，她已经当怕了做学生的日子。在还没遇到温行远时，她曾经立志做大事，给唐家争光，不丢父母的脸——但是，现在只要抓住温行远的心就行了，其它一切顺延，甚至放弃也无所谓，反正温行远绝对不会介意她有没有大学文凭的。他不是那种会允许自己妻子去抛头露面的男人，那么她学了一技之长又要做什么？非要上大学，也是可以——必须在温行远娶她之后，她才会考虑。

“我今年不考啦！再说吧！”她挥挥手，不想多谈这个话题。

“唐雪儿小姐！”一个冒失的男子匆匆奔入企划部立刻大叫。

莫宜升送企划书撰文到七楼广告部，听到别人说有一个叫雪儿的大美人正在企划部做客，吸引了所有人的眼光。他喷出一口刚喝到嘴边的茶，很狼狈的冲回六楼，生怕她已经走了，急急大叫——然后，他看到了那个日思夜念的美人了！为了她，他放弃法律系考商学系，并以优异的成绩进入唐氏机构，为的是想使他们的距离更接近。想不到她竟然出国了。

终于——她回来了，比他幻想中还美上好几倍的美丽面孔。乍然见到了，他竟无法开口说话。

雪儿想了一想，对这个长相称得上英俊斯文的四眼田鸡，表情像二楞子的人看了看，又想了想，终于想起来了！五年前被她踢下喷水池的那个呆子嘛！她笑出来了！“哎呀！你叫莫宜升嘛，对不对？怎么也进来唐氏机构

了？”“我一你—好—呃—你回来了？”他语无伦次，依然是楞得可以。雪儿好笑的说：“我没回来会站在这里吗？还跟你说话，你以为见鬼呀？”“不是——只是很难相信你已经回来了。”他好不容易挤出句完整的话说。“那你就别相信吧！我要去别的地方逛了。柯大哥再见。”她飞了出去。没看见莫直升一脸的爱慕。

温行远每次开会都会延长时间，雪儿早已见怪不怪。她无聊的坐在十楼的员工休息室，从门口经过的两位小厮谈话吸引了她的注意力，忍不住注意听她们的闲聊：“邱小姐真是漂亮！年纪轻轻的就是香港大公司的高级主管，精明干练，人又美丽，将来娶她的人可有福了，咱们东方人很少有她那种身材。”另一个道：“我看她是迷上温总经理了。刚才我送茶进会议室时，她一双眼全看着他，一直在笑。

好稀奇哦，人家说她是冰山，不会笑的。”“冰山看了他也会融化，我们公司女同事那一个不迷温总经理的？他有钱、有能力，从来不去声色场所，不与女人搞七捻三，做人负责——除了有些冷漠外，他真是十全十美的英俊男人。”“他应该会娶个像邱小姐那一种美丽的女子当妻子。”两个小妹已经走远——唐雪儿心中飞快的想着，那个邱小姐必然是那个与她同飞机的女人。果然想抢走她的温哥哥，真是不可原谅！她去死好了，抢不走的！因为温哥哥要娶她这个温柔贤慧的美人当妻子。她已经是美人了，至于温柔贤慧可以将来再说，反正她会是一个好妻子。

轻手轻脚的上了十七楼会议室门口，想着要如何去整那个姓邱的女人。

邱伦妮穿着一套黑色紧身短洋装，非常性感的低胸衣服，充份表现出她的美艳，一双长腿毫无瑕疵的展现出来，真是美丽得教人目眩，所有男人只差没流口水了。会议门打开之后，与温行远率先一同走出来，眼光一直留在温行远身上。

真是不要脸，那件衣服简直像第二层皮肤贴出她的曲线，又不是卖肉大会，要展示身材不会乾脆不要穿！雪儿咬牙一会儿，双手背在身后，以很清纯无邪的笑容走近温行远，刻意隔开两人的距离，站在他们中间。

“开完了呀？”一手轻轻挥向邱伦妮身后。一只黑色的小东西很准确的滑入她露背的洋装之中。

温行远轻道：“雪儿，再等我一会——”“哇！”邱伦妮发出尖叫，一个冰冷并且会动的东西在她衣服内，她一时之间无法顾及形象的拍打衣服，拉扯身后，又叫又跳的。天！是什么东西？一想到可能是蜘蛛或是蟑螂她就怕得更歇斯底里了！终于，一只假蟑螂给她拍落出衣服外——是一只泡过冰水的玩具蟑螂，用来整人的那一种，泡水之后会有短暂的活动。

雪儿很想装得很无辜，但是——哈哈——！实在太好笑了。其他人的表情更绝，有人吓得半死，有人拚命忍住笑，脸色又青又白，而邱伦妮更是凄惨得只差没去撞墙死掉算了，雪儿还是忍不住大笑出来了。

然后，她看到温行远眼中的怒气与铁青的脸——老天！他气得不轻。想到要逃时整个人已被温行远抓牢了，示意莫宜芳等人安抚邱伦妮，直接带着雪儿上电梯回办公室。

又被打了！

十九岁了还被打屁股实在太令人痛不欲生了。唐雪儿不敢哭得太大声，眼泪倒是掉了不少。委委屈屈的伏在温行远肩上哭，满桌满地全是面纸。

温行远实在怕雪儿故意把眼泪鼻涕往他身上擦，只好不停抽面纸供应

她。明明是她的错，可是打完了她之后，他却满心愧疚，一点也狠不下心；他甚至只是小小打她几下而已——呃——前两下的确是重了些，但他知道自己的力道，并没有伤到她。她哭只不过是长这么大了还被打，自尊心受不了而已。

“为什么要恶作剧？如果搞砸了这个合作计划，公司得损失多少你知道吗？”“我才不管！”公司倒掉最好。

“谁教你可以任意伤人的？平常无伤大雅也就罢了，今天当着所有人面前给她丢这种脸。你很得意吗？”他沈声责备。

“谁叫她一双贼眼老在你身上转，我不喜欢。”他抬起她的脸。

“去向邱小姐道歉，否则我不会原谅你。”他很认真的说着。

“要我去向我的情敌低头？门儿都没有。”她大叫。

他重重将她放在沙发上，不发一言的走向窗边，脸上有着怒气与无可奈何。他不能让雪儿依然长不大的胡作非为，但她这么做只是直接表现出占有欲，是不安全感所致……不知道要怎么教她才好了。如果逼她去，她一定会去，但也一定会恨他，而他受不了雪儿恨他——哎！温行远现在气自己心软比气那个小惹事精更甚。

温哥哥一定很生气，她慌了，其实她也不是不知轻重，但很多事因为一时好玩，做了之后才知道是不是过份了。那时也已无法挽回了呀！而且，她嫉妒嘛！谁规定女人不能嫉妒的？她愿意去认错，只要温行远不要不理她。他从来没有转过身不理她过，而不和她说道理——恐惧很快的占满全身感官，温哥哥不要她了，不理她了？眼泪又浮上眼眶直打转，她走到他身后垂下头。

“我去认错就是了嘛。你不要生我的气了好不好？认完错我就自己搭公车去唐叔叔家……如果你不要再看到我的话，我走就是了……”她硬咽着说完。

温行远转身，不忍心的搂她入怀，用手指抹去她的眼泪。

“我怎么会不想看到你呢？小东西，快别哭了。我们下去赔罪，等会儿我们还要去俱乐部吃饭不是吗？”“你不可以讨厌我哦！”她小声的要求着。

“我永远都不会讨厌你，你是我最珍爱的小雪儿呀。”他再三保证。明白雪儿一切行为都是因为没安全感所引起，他又怎么忍心苛责太多？多想将她捧在手心爱惜呵护，给她全世界的爱——，但此时他却只能收敛自己的爱意，克制得好辛苦。

雪儿还不放心。

“那，那个邱小姐你不可以喜欢她哦！”他一本正经的学她皱皱鼻子。

“我根本不会喜欢她！我比较喜欢台湾的姑娘，而且我并不喜欢娶女强人当妻子。”雪儿开心的笑了，乖乖地让他拭去最后一滴泪珠。与他一同走出门外，突然莫名的咭笑出来，拉低他肩膀。

“她刚刚又叫又跳的样子，像不像动物园里面的大猩猩？”仍是恶性不改。

“雪儿！”他低斥。见雪儿吐舌的可爱状，不免也笑开了，这小家伙的想像力依然天马行空，岂是他喝止得了的，只要她别四处告诉别人，那也罢了。

莫宜芳实在同情邱伦妮，毕竟五年前她也吃过唐雪儿的亏。几年来她已经释怀了。美丽的唐雪儿一直占住温行远的心，从她十四岁开始，仍是小女孩的时候就是了。她曾在不经意中看到温行远西装内袋中放着一张他与唐

雪儿合照的照片。照片中温行远眼中的爱意表露无遗，任谁都看得出来。而那种眼神在五年后的今天依然只用在唐雪儿身上。他们——的确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容不得别人来痴心妄想。

今天，这个美丽精干的香港女人，一如别的女人表示出对温行远欣赏后，得到的就是当众出丑的下场。只要有雪儿在的地方，任何女人最好收起爱慕的眼光以求自保。

温行远拉着雪儿进入十七楼的会议室。

“雪儿！”他柔声催促着。

雪儿慢吞吞的走到邱伦妮面前，行了个九十度的躬身礼，然后像背课文似的：“对不起，邱小姐。我不该恶作剧。我看你穿得那么少，以为你很热，所以才拿冰蟑螂让你清凉一下。请你念在我年幼无知。天真无邪，不知轻重，原谅我好吗？您大人有大量，不，大量，又是个女强人，一定不会介意我开这种小玩笑，对不对？所以，我来道歉，你就要接受。从今以后，我走我的阳关道，你过你的独木桥，井水不犯河水。你的东西好好看守，而别人的东西千万不要痴心妄想，我们就这么说定了。”道歉文到最后越来越不像话，倒像威胁带恐吓，但雪儿一脸天真无邪了——半大下小年纪的好处就在这里，胡说八道也无所谓。

“雪儿！”温行远好气又好笑，不知该怎么说她才好。

唐雪儿一蹦一跳的回到他身边，扯住他袖子。

“我肚子饿了！我们走吧。”他拍了拍她的手。

“你先出去，我五分钟后出来。”他还必须为小雪儿善后。

雪儿当然明白，很大方的点了点头，在他脸上亲了下。走到门口，趁温行远没看到时，偷偷对邱伦妮扮了个鬼脸，看到她吓了一跳的表情，雪儿才开心的跑了出去。

住在唐煜家好些天了，每天数日历看时钟过日子，可见日子有多么无聊。他们一家子当然不会把她当外人看。可是每当雪儿看到唐煜一家四口其乐融融的样子，就觉得自己是个局外人。

唐雪儿像只小懒猫似的躺在草地中，今天天气有些阴阴的，没有阳光。拿一本小说盖住脸，无聊得快淌出眼泪。前天星期六，死唐煜自告奋勇的带她回台北探亲，害她连送温行远上飞机的机会也没有。他去泰国了，还有四天才会回来。温行远说一回来要马上带她去埔里玩几天。他是和那香港女人一同去泰国视察工厂的，害雪儿好担心，一度也想跟去，但来不及办签证，而且温行远也不会让她去。后来知道随行有林秘书、柯北平与四个香港人，就千叮万嘱柯北平他们要好好保护温行远，别让他给妖精勾引去。并且还拿了一只十字架与符咒、大蒜给温行远避邪。

幸好每天七点，温行远都会打电话回来与她聊天，说一会儿的话，让她心中安定不少——唉，日子真是太无聊了！

有人在接近她，虽然没有声音，但她的直觉已经告诉了她。不是唐煜或温蓉远，也不是小孩子们——她拿下书本坐起身，直直的望入一双满含高傲与惊艳的眸子中。

“你是谁？”一个又壮又高，满身贵族气势的黑衣男子居高临下站在她面前，用高高在上的口吻问着，一双眼眨也不眨的盯在她精致的脸上。

这个人真是没有礼貌！雪儿不发一言的站起来，拍开身上的草屑，看也不看他一眼的往屋内走去。

“喂！我在问你话！”那俊美的男子很粗鲁的抓住她手腕。

而下一秒那男子已经抱住脚在原地惨叫。雪儿很不客气的用她尖尖硬硬的皮靴顶端踢他小腿——很用力的——这还算仁慈了，她不喜欢别人碰她，除了温行远。

“你——你——”他几乎说不出话，这个小女人竟敢——从来没有人敢对他展文扬这样！愤怒与不服输的个性使他即使很痛，也要抓住她；两三大步他又扼住她手腕，并且预先做了防范措施。

“放开我！”雪儿大叫，这白痴弄疼她的手了。

“放开她！”一个拳头由他后方打来。展文扬反射的闪开，放掉了雪儿，全心应付侵袭的第三者。

是一个长相斯文的四眼田鸡——莫宜升。他结巴的看看一旁的雪儿。

“你——你——没事吧？”“没有。”雪儿看着手表，奇怪这二愣子怎么会出现在这里？莫宜升茶不思、饭不想的过了好些天了，一直无法再见到唐雪儿，正好今天有一份企划书要呈交唐煜过目，他自告奋勇送来了。温行远不在时，公事一律要经由唐煜过目下决策，今天是他难得的机会，才下计程车就见有人在唐突佳人，当下什么也不管，立即冲了上来。

即使对方高头大马也照拼不误。

“你怎么来了？”雪儿好奇的问。

“我送文件来给董事长。”他红了脸，简直快被她的美丽眩得晕头转向！

“你是谁？她的男朋友吗？你也配！”那个狂妄男子显然不接受被冷落的待遇，冷冷的插口进来。

雪儿视若无睹，对莫宜升笑道：“进来吧！我想叔叔应该快醒了。”“哦！哦！好。”莫宜升受宠若惊，美人当前，他没空分心看那个高大男人的一脸狂傲。

正要走进，门口却已走出了午睡刚醒的唐煜，显然有些不明白状况。小雪儿与公司同仁走向门口，而远远站着一脸愤怒的展文扬——怎么回事？

“文扬！你从台北回来了呀？认不认得了？雪儿，他就是叔叔先前说过的客人，住在家中一个月了，你回国时他正好上台北。”雪儿当下给唐煜一个冷哼！

“你请来的好客人！”迳自走入屋内上楼去了。

“怎么了？”唐煜看看莫宜升，再看看走近他的展文扬。

“她就是你常提的堂侄女？唐叔。”展文扬看着消失的背影问着。

“是呀！她叫雪儿，很漂亮对不对？”就唐煜来看，他们可真是一对金童玉女。

唐家与展家是世交，放眼上流社会，能配得上雪儿的就是展文扬了！一个中日混血儿，二十二岁，颇有名气的赛车手，英俊无比。唐煜早想撮合这一对人，才力邀展文扬来家中做客。虽然有些富家公子的任性狂妄，但不失为一个有为青年，帮助其父的事业能力有目共睹。瞧他看雪儿的表情，已充满了兴趣与征服欲。唐煜心中大喜，想必不久的将来，他可以拿个媒人红包了。瞧瞧他们两人多么登对！开始滔滔不绝的诉说雪儿的来历了。

这个一厢情愿、自以为是的唐煜，殊不知此举给小雪儿带来了危机——唐宅向来在六点半用晚餐。

温蓉远上楼到雪儿房间，轻敲了下她敞开的房内。

“雪儿，不下来吃饭吗？”雪儿正躺在床上看漫画。

“不吃。”“为什么？”“有那个讨厌的人在，我才不吃。”她道。

温蓉远坐在她床沿，逗她：“他是个不错的男孩子，叫展文扬。有些儿骄傲，但他的确有本事骄傲，基本上是个不错的大男孩，与你正好是一对金童玉女。”展文扬可是一般少女眼中的白马王子呢！小雪儿正是梦幻年纪，该谈个美丽的恋爱来让生活多一点色彩的，瞧她每天这么无聊度日，温蓉远都有一些心疼了呢！像现在小雪儿不肯下床，想必对展文扬有些感觉，怕羞才不下去的，恋爱的开头不都是由水火不容开始的吗？小雪儿不下去，而楼下饭桌旁的展文扬不知偷瞧楼梯口几次了，少男少女呀……就是这样！温蓉远想着好笑，一点也不知道自己完全会错意了。

雪儿翻白眼，不耐烦叫：“管他什么鬼东西，金童玉女？八辈子也轮不到他，我要嫁温哥哥。”这是雪儿第一次对温蓉远说明白。

温蓉远一愣，什么呀！嫁行远？开玩笑！

“你不是认真的吧？雪儿。”“认真的！我好不容易等到长大就是要嫁他！”雪儿坚定的说着，一双明眸坚定的看着温蓉远。

温蓉远这下不当她是开玩笑，心中一个意念突然明朗了起来——，老天！难道行远与雪儿在恋爱？可能吗？有些蛛丝马迹浮现出来，父母不催行远结婚，老是谈雪儿，而行远五年来完完全全不近女色，并且一接到雪儿的信就双眼发光——翔远也老是说会有一个娃娃嫂子——原来不明白的人只有她和唐煜。这几年来他们夫妻、心思全放在孩子身上，没有注意其他的一——麻烦了！唐煜这鸡婆的去请展文扬来做客，并且极力撮合，似乎在展文扬身上已经出现了效果，可是雪儿无意呀——她知道展文扬那种男孩，很多事情一旦有兴趣就势在必得，而雪儿又是少见的美丽与难缠，更激起了展文扬的占有欲，而那种霸道又含了一丝阴暗的不择手段——一缕隐忧在温蓉远心中成形——“那我把饭端上来好了。”她没多说，转身要走。

床头的电话响了起来，雪儿飞快的跳起来接，想也不想的叫：“温哥哥！”温蓉远深思的打量雪儿。没错，雪儿在恋爱。在接到电话那一刹那迸出的美不仅无与伦比，并且展现了女性的娇艳妩媚，只有恋爱中的女人才会有那一种美。雪儿撒娇又依赖的对行远诉说一个人过得好无聊——面对外人反而比亲人更来得亲密，更来得信任与依赖——是了，他们确在恋爱！

成熟稳重的温行远，与美丽天真的唐雪儿互补了彼此的缺角，形成一对完美无缺的组合，不是吗？温蓉远开始释然的笑了，直怪自己怎么没有早点看出端倪，难怪雪儿老叫她温姊姊，而叫唐煜堂叔。虽遭唐煜多次抗议依然不肯改口，她得好好与唐煜说明白了。

半夜口渴，雪儿赤着脚下楼找水喝。正从冰箱中拿出牛奶，灯光突然的大亮起来。她转身，看到杵在厨房门口，一脸讥诮的展文扬正直直盯着她看。他眼中其实还有着一丝丝欣赏——她实在是少见的美。

“怕我吗？所以才不敢下来吃饭。”雪儿坐在椅子中，笑看他自以为是。

“是呀！我怕得要死，唐煜叔叔有没有告诉你，我最怕那些自以为长得英俊，其实丑得要死的男人？”她的大眼充份表现出嘲弄。比英俊比好看，全台湾数排名，列到太平洋也不会有他的名字。而她的温哥哥是百分之百，排名第一的美男子。

两个同是衔金汤匙出生的天之骄女，天之骄子，从小可都是被捧在掌心呵护到大的，比娇纵比任性，当然不分轩轻，会相克是必然的了；而展文扬年少得意，一辈子都在焦点中成长，一直被掌声与仰慕眼光所包围，从来

没有人敢用他所自傲的东西来嘲笑他——唐雪儿还是第一个。

他坐到她对面，不屑地道：“尖牙利嘴，也不过是寄人篱下。”“寄人篱下有两种人。一种是无家可归，无可奈何只好如此。而另一种人是自己有家不待，偏要去别人家充食客！别名叫犯贱。”雪儿笑得更无邪。

展文扬几乎忍不住要一巴掌打过去，让她知道对男人无礼的下场是什么。但现在住在别人家，他不能这么做。他冷道：“总有一天，你会为你对我所做的一切付出代价。”等他得到她，她就知道她犯了什么大错！他不会让她好过的！在日本，出言不逊的女人都活该得到一顿痛揍。

“这是你自取其辱！你要是敢对我动歪脑筋，当心我温哥哥回来会将你拆得一根骨头不剩。”她心底有个直觉警告她要小心这个日本血统强过中国血统的男人。他的眼光太暴戾太过不可一世，不是那种会甘心接受失败的人。

“谁？你的大哥？”他问。

“我的未婚夫。不要对我痴心妄想，我死都不会看上你，我就要嫁入了！”雪儿嫌恶的看他一眼，渐渐明白自己已激起他的征服心。因为她一点也没有对他感兴趣，转身走出厨房直接上楼去，这种幼稚男人不宜和他多打交道。

展文扬沉着脸看着她上楼。

正在看公司传真过来的评估报告，电话突然就响了起来。温行远右手还忙碌的在计算，左手不经意的接过话筒。

“喂，温行远。”已晚上十二点多了，会是谁？“行远，我是唐煜！”是国际电话。

“你三更半夜打来做什么？公司倒了吗？”他记得唐煜晚上九点后一律不用电话的。泰国与台湾时差只有一小时，台湾现在才十一点，但对唐家而言已经很晚了。

唐煜叫道：“我半夜三更的辗转反侧就是无法入睡，放心，公司还没倒。”温行远皱眉。

“你睡不着打结我做什么？要入睡有两个方法。第一，去买块砖头将自己打昏，第二、吃一颗安眠药。”他真不敢相信，唐煜打这通贵得半死的电话只因为他睡不着，难道想听他唱催眠曲吗？“喂！喂！不是那样。你啦！你这小子诱拐我侄女去谈恋爱也不知会我一声。你们谈恋爱我是不会反对的啦！但你们怎么会来电呢？将来你们结婚后，我们的辈份要怎么算？是你要跟着雪儿一起叫我叔叔，还是要雪儿跟着你叫我姊夫？说真的，你怎么会看上那丫头呢？——”唐煜迳自喳呼个不停，显示他真的好奇得半死，并且为了辈份问题大伤脑筋——温行远叹了口气，而叩门声正巧响了起来，他道：“唐煜！这事我回国再谈好不好？我现在正在为设厂的合作做评估计算，你就让我耳根清静一下。你不介意浪费电话费，我可介意我的时间分配。”“好吧，好吧——哎！我只是太震惊了。”唐煜咕哝了半天，终于收了线。

温行远挂掉电话去开门，是邱伦妮，穿了一身睡袍，半敞的睡袍下看得到若隐若现的性感睡衣。她手上一份卷宗，与两杯冰咖啡，巧笑倩兮的走了进来。

“有事吗？”温行远皱眉。她这一身衣服太不合宜了，一直以来她都穿得很得体。

邱伦妮轻笑。

“我想你也必然还没有睡，我忙着为公司做报告，你也是，不如一同熬夜作伴吧！”声音干娇百媚。

“现在是半夜，也是休息时间，你回房吧！我要休息了。”一直以来，温行远都是表现得有礼而冷淡，他不以为自己曾经有什么动作使邱伦妮以为两人可以这么亲切。他冷淡的下逐客令。

邱伦妮咬了咬下唇。

“我以为我们是朋友。”“我们只是公事上的合作关系，我不希望私底下有所纠缠不清。”他要拉开门，却被她握住他放在门把上的手。

“那个骄纵的小丫头依然占据你的心吗？她那一点比得上我？你自己也说过我的能力很强！”她凑近他，有意无意展现襟口一方性感让他轻易窥见。她等着与他单独相处的一刻已经等很久了。他是个出色又少见的好男人，不沾酒、不沾色，成熟又稳重，并且能力卓绝。

她理想的丈夫就是他这一型的！今夜是个好机会，没有一个男人能拒绝美女的投怀送抱，除非他无能！得到她，等于得到一个左右手与贤妻，聪明一点的男人都会明白这一点。

温行远拿开她的手，并且还是打开房门。即使不是因为小雪儿，他也非常厌恶这种强迫性的情况。公事上仍未告尘埃落定，一切以不得罪客户为原则，但如果这得附加额外私人服务的话，他宁愿现在就整装回国，中止合作契约。

“你能力很强，我也相信你是洁身自要的好女人，所以理应明白三更半夜孤男寡女共处一室，会对自身名节有怎样的损害。我必须请你出去！如果我要女人，旅馆早替我安排了，不必你来卖弄色相。我很抱歉这么说，但人必自侮而后人侮之。”他冷硬的说着。

“为什么？”她接好半敞的睡袍，不甘心的问他。

“我已有意中人。”一向温雅有礼的面孔全划成冷漠的线条。

邱伦妮以为他是个很温柔的男人，没想到该强硬时他比谁都无情，甚至不给她留一点面子，也不看在合约的份上。她好想碰他好看的脸，却不敢碰。她的面孔明白写着拒绝，何必再自取其辱呢？“我真的没机会吗？”她轻问。

“抱歉。”“你会是个好丈夫！很遗憾我没这个福气。”她转身出去，走了几步又回头，已换上公事化面孔。“合作仍进行下去，明天八点儿。”“八点儿。”他关上门。

温行远坐回床上，取出口袋中雪儿的照片，看了良久……这可人的小东西啊！她老喜欢缠在他身上，黏得紧紧不放，小时候会惹他爱怜，现在则会令他心动，几乎不能自制。而别人则不同了，他一向与任何人都保持礼貌的距离，更不喜欢有人与他勾肩搭背，男女都一样，动手动脚全是不庄重的行为——只有雪儿是特例。他爱她的时间一定比他所能想像的还久，只是他一直不肯承认自己会要上个小女孩的事实。他轻轻抚着照片中小雪儿的轮廓，低喃道：“看来你不只把我迷得晕头转向，连对别的女人坐怀不乱的工夫也学成了，成为圣人必定指日可待。”照片中的小雪儿一双精灵大眼似乎有一箩筐的话要说。

哎！好想她！

随着星期六的脚步越来越近，雪儿的心情更加开朗明亮，简直快飞了起来。

还有一天呢！明天去接机，一定要好好打扮。打扮得漂漂亮亮的，把温哥哥迷得开口向她求婚。

一整天全锁在房中，将衣橱内的衣服全挖出来，放到床上，一件一件的在镜子前比了又比，看了又看，想着要怎么搭配才好看。

几天来，展文扬变得彬彬有礼，试图改变形象接近她，邀请她去俱乐部玩、去吃饭。她都兴趣缺缺的拒绝了。搞不好他还以为她在矫情做作呢！谁有空去理他！他只是不能接受有人对他的魅力免疫而已，真是自大又自负又膨胀过度的孔雀男。真可悲！不过雪儿一点也不会可怜他，谁叫他自命风流。她唐雪儿要是眼光这么差，看上这种纨绔子弟的话，那么早八百年她就在英国嫁入了，还用得着拼命赶回来。哎！只为他，她的温哥哥，她的白马王子，是全天下最好最好的男人。

电话响起——唐雪儿尖叫一声：“温哥哥，今天怎么这么早！”温行远的声音由彼端传来，充满无限关爱宠溺：“雪儿，明天不可以来桃园接机，太远了我不放心！我大概三点就可以回台中了，你三点半到公司等我，好不好？然后我们直接回埔里去。”“好。我问你，这七天有没有红杏出墙？我回来要检查哦！如果让我发现你的衣服上有口红印，行李中有女人头发，你就完蛋了，我永远都不要理你了。”雪儿很认真的说着，她不以为那个邱妖精会放过这个大好机会不去勾引她的温哥哥。

温行远笑骂：“不要乱用词汇好不好？什么红杏出墙？没那回事。最近过得好不好？”雪儿猛叹气。

“除了很无聊之外，还是很无聊，堂叔要我去垦丁度假，我都提不起劲耶！可见我想你想得茶不思、饭不想，我都形销骨毁了。好难受哦。看你回来要怎么替我进补。”这种夸张法太严重了，只为了要温行远更疼她。效果当然很大，温行远心疼得半死。

“我会给你十全大补好不好？明天见了，我还有个契约要——”“别那么早挂掉嘛！温哥哥！”她忙叫：“我好想听你的声音哦！”雪儿真是太会撒娇了！

“乖！回去让你听个够，好不好？今天好好休息个够，明天以后会让你玩得没空睡觉。”温行远安抚她。

“好吧！温哥哥，不要忙坏了身体哦，三餐要定时吃，胃才不会出毛病哦。”那边传来应允并且再三保证，雪儿才依依不舍的挂了电话。脸上甜甜的笑容可以挤出蜜汁了。躺在床上幻想温行远回来后，要怎样拐他向她求婚！她回国就是要当他的新娘嘛，不达目的誓不甘休。迳自沉醉在幸福的幻想中，浑然忘我——半掩的门外，展文扬闪着一双阴沉的眼看雪儿——不！他一定要得到她！

晚上，雪儿开开心心的下楼吃饭，不像平日全在自己房中吃，等温行远电话。

唐煜打趣：“怎么？吵架啦？不打算理你温哥哥了？那敢情好，我不必为了辈份名称问题伤脑筋了。”雪儿给他一个“不与你一般见识”的表情。想要不理他，却又忍不住道：“下午温哥哥已经打电话给我了，我们才不会吵架呢！”“是哦！顶多被打屁股而已。”唐煜从别人口中探知雪儿捉弄香港来的代表，被打屁股的事。捉弄人的资讯来自公司员工上，至于被打的事则由温行远身上套出来。温行远知道小雪儿爱面子，即使打她也不会让任何人知道。唐煜套得千辛万苦。

雪儿嘟嘴。

“他只是很轻很轻的打，意思一下而已，没有打痛我。其实那也是为我

好啦！因为有时候我不太乖。”她不喜欢温行远被误解。

唐煜皱皱鼻子，细声细气道：“有时候不乖？小姐，你可不是只有“有时候不乖”而已呢！你是非常的不乖，而且常常不乖。要不是温行远天生克你，你大概坏透了。”雪儿叫：“什么嘛！人家吃一顿饭，叔叔也要将我数落得消化不长吗？”转而看向温蓉远。“温姊姊，有时候你会不会觉得下嫁唐煜叔叔是个错误的决定？”唐煜连忙一把搂住要妻，瞪向雪儿。

“少对我的蓉蓉洗脑！我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她嫁我是她这一辈子最完美的决定。还有！不要把我叫得太老！既然你要叫蓉蓉为姊姊，那么叫我姊夫好了。”温容远推开丈夫，心有戚戚焉的对雪儿道：“只有这个时候我会对我这个童心未泯的老公感到厌烦！我只生了两个孩子，却得哄三个人，累死我了。哎！只可惜行远是我弟弟，我一直想嫁个英俊、有责任、有担当的好丈夫。但是我那时代身边只有唐煜这一类人，真是遗憾。”她唏嘘不已的摇摇头。

而雪儿在一旁猛点头附和。

唐煜心下暗自捏了一把冷汗，感谢老天，幸好温行远是他爱妻的弟弟，不然光是飞醋就够他吃一辈子了，还外加提心吊胆……展文扬无言的在一旁看着。平常单独时，他会被她的尖牙利嘴气得牙痒痒。可是今日看她与别人斗嘴，却又是那么可爱逗人。稍早看她接电话的神情，少女的娇憨甜蜜完全展现——他好妒忌那个即将得到唐雪儿的男人。不！唐雪儿是他的！他要定了！不容许别人得到。

今天的阳光特别动人，蓝天白云美得像画一样。推开窗户，顺流而入的凉风与清新气息为一天带来活泼的朝气。雪儿换了十来套衣服，看来看去总是不满意。后来想到温行远爱看她穿典雅秀气的白色衣服，当下决定穿一件雪白的丝洋装，配上白纱帽，剪裁得简单又雅致。这一套是上回到百货公司时，温行远特别替她挑选的，腰太大而送去改，拿回来便一直没穿过，今天姑且穿它一次吧！虽然太女性化的衣服她不喜欢，可是温哥哥爱看呀。“女为悦己者容”就是这么一回事罗！

晃着晃着，大壁钟摆来摆去，终于摆到三点正，她实在挨不下去了，再盯钟摆一眼她准会被催眠得不醒人事。皮包一提，她跳了下去。差点没从扶手上滑坐下来。不行不行！今天是小淑女，不可以这样的。

今天司机老刘开车去保养了，唐煜一家子又还在午睡，只好自己搭公车去市区罗！

走出大门，汽车喇叭声吓了她好大一跳。她看到一辆红色法拉利停在地房边，驾驶座中是展文扬，他探出头。

“我去市区，你要不要搭便车？”想到温哥回来了，心情一下子大好，又不想闻公车汗臭味，想到有免费车可搭，便开心的点头了。

“好呀！”上了车，一心想着和温行远见面的情形，兴奋得不能自己。没发现展文扬沉沉的目光，车子往山下驶去。

等雪儿发现不对劲之时，车子已经上了中清交流道，往高速公路上而去。雪儿急叫：“你要去那里？我要去市区！你上高速公路做什么？”展文扬脸上没有丝毫表情。“台北——我住的地方。”“我要下车，你凭什么这么做？为什么要这样？”雪儿脸色发白，恐惧占满眼中、心中。她一直忽略了心中那股不安，以为他不敢做出可怕的事！但是，他做了！并且要带她上台北，没有让任何人知道！

“我要你，我会娶你，你放心！”他说。

雪儿叫：“你疯了！”冷汗直冒的看油表车速由一百更往上升，车子快得像在飞！已快到苗栗了！不！她不能任由他带走！她要想法子逃掉！这个人已经疯了！她拉开他忘了锁的车门，准备跳下去！她死也不要让这个人带走！

“你不敢！快关上车门！”他大吼！一时不注意，车子滑了个大弯！

“煞车！停车！放我下去！”她尖叫！一脚已探了出去，底下的公路像一条瀑布往后奔流，两旁的景物是迅速快转的电视萤幕，快得叫人眩目！

展文扬伸出一只手抓住她往外倾的身子，一手控制方向盘，急踩煞车！

“不要碰我！”雪儿受不了他碰她！不顾一切挣扎开他的箝制，一拉一扯间，她整个人往外跌了出去。“哇……”展文扬双目红丝的大吼，猛踩煞车，后方来车应变不及将他的车撞了开去，直冲出公路撞在公路的护栏上。后方来车十余辆全撞在一起，交通立即大乱，展文扬在失去意识的最后一眼是：雪儿小小的身影跌出车外，被冲击力一拉，滚了好几圈，直到撞到公路高凸出来的水泥台而静止，动也不动，雪白的衣服上全是怵目心惊的腥红血渍……他害死她了。

温行远乘的飞机提早到台湾，雨点时已回到公司，想到雪儿三点半才会来公司，就先开了个会。会议进行到一半，心中没来由的扭痛了一下，使他全身莫名的沉重了起来，突来一阵不寒而栗使他心慌不止。他要见雪儿！马上就要见到！正想要结束会议，突然会议室的门匆匆被推开。唐煜惨白一张脸冲进来，拉住他猛往外跑。

“唐煜？”他叫。

“雪儿出车祸了。”五个小时后，雪儿由手术房推入加护病房。脸上的颜色比床单还白。温行远刚刚抽了一千 cc 的血给雪儿——终于，将她由死神手中拉回了一条小命。没有人可以将温行远拉离开雪儿的床边，虽然他的确该好好的休息睡一觉。

唐煜看不过去，架起他。

“雪儿要明天才会醒，现在，你给我到床上去睡一觉。”“不！我要等雪儿张开眼！滚开！”温行远低吼。但他力气耗尽了，长途飞行加上五个小时的煎熬，他敌不过唐煜的力气。

唐煜让人在病房内加一张床，扶他上去道：“躺好！我来告诉你雪儿怎么发生意外的。”他的话成功的阻止了温行远的挣扎，他静默下来了，他一直忘了问原因。

唐煜心中苦得半死，希望简单说完后，温行远不会拿枪第一个毙了他，引狼入室，哎——“我家的客人展文扬——我想，他是爱上雪儿了，可是雪儿不看他，也不喜欢他。他是个很有独占欲的人，一直想得到雪儿，无法忍受雪儿已心有所属，将雪儿骗上车，想要偷偷带到台北，甚至回到日本。而雪儿拼命挣扎……最后跳车……”“那家伙呢？”温行远声音冷得像冰冻三千年的寒冰，平静无波的脸上有着山雨欲来的暴戾之气。他要将那尸万段！

唐煜按住他，感觉到他肌肉的紧绷与强抑的怒气。

“脚骨折了，有脑震荡的倾向。我已让人送他回台北观察，到现在还一直昏迷不醒。L“送他回去？”他爆发了：“在他对雪做出那种事之后，你竟然还将他送了回去！”“他已经昏迷不醒了你还能怎样？行远，我不能让你犯

下杀人罪！你是我的小舅子，也是小雪儿赖以活下去的一切。好！你今天杀了他，下半生你在牢中度过，那雪儿要怎么办？守活寡吗？”他压低音量，却也气冲斗牛，唐煜含怒的敲醒他理智，分析给他听。“他已经得到应得的报应了，也许他下半生都将成为植物人。”怪谁？就怪他自己无聊想当媒人而引狼入室吧！展文扬成那样子，唐煜还不知道要怎么对展文扬的父亲交代呢！

温行远沈痛的看向雪儿……幸好她没有撞到头，可是全身都裹满了绷带，令他心中滴血不止，背上被尖石刺入，险些刺入心脏……老天！她小小的身子怎么承受得了？“难道我什么也无法替她做吗？”“看好小雪儿就行了！让她迅速恢复才是最重要的事，君子报仇，三年不晚，如果展文扬还醒得过来，再来好好算帐吧！”温行远眼眶红了起来……幸好……幸好……他不敢想像如果雪儿有个万一，他会怎么样？推开唐煜，他坐到雪儿床边，紧紧将她一只了无生气的小手放在脸上。雪儿……小雪儿……打他懂事就没有再掉泪的人，此刻却泪湿她一只小手；真的，感谢老天，没有将雪儿带走……他不能失去她……雪儿清晨一醒来就哭了出来，轻轻的啜泣声惊醒了温行远。他跳下床，咬牙忍住头上传来的晕眩感，坐在雪儿床沿，急叫：“怎么了？小雪儿？很疼吗？”“我完了，温哥哥……”由于背部伤势较重，她趴着睡，小脸埋在枕头中直流泪。

温行远小心的扶她坐起，尽量不让她的背部碰到东西，他的手臂小心地环住她肩颈，接她入怀：“我叫医生来看一下，好不好？”他轻吻她额头。

“全身是绷带，我完蛋了！变成丑八怪了！”老天！雪儿大小姐睁开眼第一件事想的事竟然是这种无关紧要的问题！一个刚从鬼门关旅行回来的人怎么先担心起自己的美丑问题而不是安危问题呢？“雪儿……”温行远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

“我嫁不出去，没人要了啦，我不要活了……”她哭得悲痛至极，恨不得乾脆死掉算了！

温行远温柔笑道：“还有温哥哥要呀，小雪儿不是一直想当温哥哥的新娘吗？”雪儿更形伤心的哽咽说：“我讨厌身上有疤痕，丑死了。你要娶，我也没脸嫁了！”“我会请医生把你的伤口治得连疤痕也没一个，好不好？别再伤心了。待会唐煜来，还以为我欺负你了呢！”雪儿让他拭去泪水，一抬头，才发现温行远满脸的苍白与憔悴，胡渣子更是长得乱七八糟，不复以往的光鲜。嘟嘴道：“温哥哥也生病了吗？没有听我的话定时吃三餐对不对？一点也不会爱惜自己。”她也不看看自己现在惨成什么德行，还敢老气横秋的教训温行远。他轻捏了下她红通通的鼻子。

“还说呢！你又是怎样珍惜自己的，跳车？你的胆子比特技演员还大，差点没把我吓个半死！”一想起跳车那一幕，豆大的泪珠又从雪儿大眼中扑簌簌的落下，颤抖的身子直往他怀中缩。

“他要非礼我，说他要我，叫我跟他走，他说会娶我……车子很快的往台北方向开去，我好怕离你愈来愈远。本来开车门也只是要威胁他停车而已……可是——可是他的手抓住我，而我受不了他碰我，打掉他的手后，人也跌出去了……”好不容易才有点血色的脸又转白了，温行远连忙搂紧她，轻抚她秀发，叹道：“你可以在收费站逃掉呀，或者趁他停车加油时逃跑，不然到了台北还怕没地方逃吗？以后——小雪儿，我会永远保护你不受伤害——但，我仍要你知道，不管发生什么事，一定要先为自己的安全设想，知

道吗？做什么事都不可以伤害到自己！”他颤抖的声音充份显示了他害怕失去她。

被他关心得这么强烈，雪儿心中好感动。她早就知道，偶尔出一点小意外，是件不错的事。但她可不敢明白的对温行远讲，不然伤口好了之后，就会有一顿皮肉之苦等着她生受。

她抱怨着：“我讨厌医院，医味好重！呼吸得好难受。”“医院本来就不是复健的好地方，再住几天，确定无大碍后，我们再到埔里去休养，好不好？”他用询问的口气，但却是不容反驳的神情。

暴君！雪儿在心中偷偷咕哝着。

“那可不好！不就真的成为丑媳妇见公婆了吗？”“小雪儿会是个最漂亮的媳妇。”他笑了笑，又道：“而且，想拉同情票，现在是个好机会，收买人心正是时候。”这倒是！雪儿想了想，直点头，随即又叫：“要放我一个人在埔里吗？那我宁愿留在医院受苦受难！”他当然不放心放她一个人。

“我向唐煜告一个月的假，好不好？”雪儿这才很满意的点头，笑笑的打了个呵欠……闭上眼低喃：“好想念那一片花田……不能让温妈妈知道我把那一盆水仙养死了哦！我一概不承认，是它自己不想活的——哎呀……人家还不想睡啦！讨厌——讨——厌——”终于到一点声音也没有。均匀的鼻息与起伏有致的呼吸告诉温行远，她睡着了。

他很细心的扶她回床上睡，帮她盖上薄被，拉过一旁的椅子坐在一旁看她，轻捏着一撮乌黑秀发把玩……心中肯定了一个计划——他要永远保护着雪儿，因此该有所行动了。

一回到埔里，小雪儿成了大家急欲关爱的宠儿，这是温行远意料中的事。不过看雪儿那张不胜凄苦的小脸也知道，被人太过关爱，有时候还挺累人的。

每天温母会给她进补，不许她下床，不允这个，不可以那个，人人当她是玻璃做的，生怕一下床就会碎了似的，要她直直待在床上不许动；先前一、两天还好，过了三、四天已有不耐，再来五天她就快疯了！，这叫好动的雪儿怎么受得了？何况她复健的情况良好，许多小擦伤的疤痕早已脱落复原。半个月后，连伤最重的背部伤口也只剩一条十五公分的伤痕，按时抹药就快好了，根本没事了嘛！好吧！也许还有点虚弱，那一定是长久卧床的关系！可是可惜只有她一个人会这么认为，别人还当她是落不禁风，一出去就会散掉似的。她想出去！她想出去！外面风光这么明媚，景色这般美好，阳光这样诱人。窗外看出去的花海在向她招手。现在是秋天的花季，大家都很忙，在没有人有空的情况下，她只能被软禁在屋子中，一步也不许出去！

雪儿嘟着一张小嘴，手上抓着小说，一点也无心翻看，坐在客厅中生闷气。好不容易进屋来的温行远闷头就一直打电话到公司问公事进度与营运情形，一身工作服表示等一会儿还要出去帮忙。

原本情绪已经够低落了，背部的伤口还不识好歹的痒了起来，痒得她更是一肚子火，委屈的情绪急起直上。愤怒的将手中书本用力掷向地板，发出好大一声碰响，转身跑上楼！

“雪儿！”温行远吓了一跳，急急收线跑上楼。

推开雪儿的房门，见她趴在床上哭，好不伤心。她从来就不曾出现过这样莫名其妙的情绪。

“怎么了？雪儿？”他走近她。

“我讨厌你！讨厌所有的人！”她埋首大叫！

温行远脸一沈，扳起她身子，抓住她。“真的吗？真的讨厌我以及所有的人？”“你们都有事做，就是不许我动！我受够了！我不要住在这里，我要回台北，到英国……”她用力捶他胸膛。

他用力抓住她双手。

“那是大家关心你，你不明白吗？难道你一点也不懂事，将别人的好意当成恶意，是这样子吗？”他严厉的问着。

雪儿口不择言的大吼：“我受不了你们的关心！你！你自己说要陪我的！可是你每天不是打电话，就是出门工作。大家也一样，有空时上来看看我，逗逗我，就像逗你们家的小狗，我是你家养的宠物是不是？没空时大家全拍拍屁股走出去，一个也不理我，又不许我走出门，鬼才关心我……”温行远不发一言的拉她趴在他膝上，手重重的拍打她屁股。一下接一下，这次完全没有偷工减料！他太生气了。“你这个不懂事的丫头！谁不将你捧在手心疼爱来着？你温妈妈每天一大早就起床炖这个、熬那个，忙得一身是汗，只为了能让你早日健康。看看你堆了一屋子的礼物，谁不疼你了！现在是田里最忙的时候，有时好不容易能抽空上来看你，却被你贬得一文不值，你真是叫人生气！”已经打了十来下，破了以往纪录，并且还没有停止的打算。

“不要打我……我知道错了！不要打我……”实在被打疼了，好痛！——只好呜咽的认错。其实她说出口就开始后悔了，她知道自己的话太伤人了……温行远丢她到一边，迳自站在窗口生气，也不安慰她，不言不语。室内只听到雪儿哭泣哽咽的声音。

背部仍是痒得难受，加上她一哭，身上流汗又弄黏了伤口更难受，她哭着走入浴室，关上门。

温行远的心紧紧抽痛，打她比打自己更难受，仔细反省起来，自己近些天来真的太忽略掉雪儿了，放她在屋内，以为有其他人来照应就好。她是个敏感的孩子，一旦被冷落就会开始胡思乱想，锁入牛角尖无法自拔。她进入浴室那么久没出来，别是想不开吧？温行远跳了起来。

“雪儿！你在里面做什么？”唐雪儿还能做什么？擦药呀！偏偏那伤口正巧在手碰不到的地方。平常都给医生上药，现在好了大半，只要将药膏抹匀，抹热，使疤痕早日脱落而已。偏偏抹不到，她和医生都忘了这一点——真是气死人了！

“雪儿？”他急叫！并且打算破门而入。

刚才才打过她，她才不要求他帮忙呢！硬是闭口不回答，气得将药膏丢入浴缸！坐在一旁直掉泪。背后洋装拉链滑下一半，露出半边白嫩光滑的背膀。

及时发现门没锁的温行远将门拉开，就看雪儿坐在浴盆边掉泪。

“怎么了？还在生我的气吗？”他轻问，坐在她身边替她拉好拉链。

“我哪敢！”她哼了一声！

他看向浴缸中的药膏，轻问：“要抹药吗？我帮你抹，好不好？”“不好！”她仍嘴硬。

他笑了笑，拿起药膏，拉她走出去。

“伤口又疼了吗？”“好痒！痒得难受死了！想抹药又抹不到。”她抱怨着。

终于知道原因了！

“所以才发脾气，是不是？”“我不是有意的！但你却打得我好痛！”她委屈的说着。

“我道歉，气消了吗？”他笑问。看雪儿点头后，心中才不再沉重。

雪儿躺在床上，吩咐：“你要把药抹在伤口上揉热，那么我就不会痒了。”手一碰到拉链，温行远才知道自己实在不适合做这个工作！接触雪儿肌肤的想法几乎令他失控。将拉链拉下，看到她雪白背上那道十来公分长的疤痕……什么！她竟然没有穿内衣？这小家伙怎么可以！

“雪儿！你怎么没有穿内衣？”“碰到伤口，会痛！”她不在意，也没意识到自己这样在一个大男人面前会有多么危险。

他没再开口，开始替她揉着伤口，触着她女性光滑柔嫩的肌肤……雪儿觉得伤口热了，脸孔也涌上热潮，全身开始情不自禁的颤抖，有些儿羞，有些儿喜……一股情愫在两人之间亲密的酝酿……教她不知所措，教他情不自禁“雪儿……”温行远轻轻唤了声，低哑得让雪儿小脸更红。

他扳回她小小的身子，轻……很轻的印上她红红的小嘴……雪儿闭上眼，全身无力的倒在他怀中……她不知道，真正的吻竟是这般神奇，这般甜蜜，这般悸动，让她心跳如鼓，血液全冲向脑门，使得大脑昏昏沉沉无法思考……只知道自己在飘，轻飘飘的上了云端，唯一感受到的是令一个与自己心跳相呼应的声音，跳得有力，与她一样快……当他结束这个吻时，看到雪儿飞红的双颊像是偷来一片夕阳绯红，浮着朵朵红云。看到她黑白分明的眼中，有着昏沉与脆弱那样失神而羞涩，却依赖的看着他，忍不住，再次攫住她的唇，舌头抵入她口中挑动她的，结结实实占有她的唇，倾其全部的热情与欲望，再无保留。汲取从今以后专属于他的甜蜜与柔软……久久，久到他几乎克制不住自己，他逼自己放开她的唇，两人目光紧紧胶着凝止，亲切的气氛飘动在激情的空气中。温行远不敢让眼光移到她面孔以外的地方，因为他知道她的洋装已滑到腰际。假若他看到雪儿半裸的身子，所有的克制将会完全崩溃，他不愿伤害她！在名份未定时，他要雪儿完好无缺。他伸手将她衣服拉好，并且上了拉，才真正吐了口气，看向她衣着整齐的身子，没一点暴露后，才放了心。

“这……是接吻？情人的那一种？”雪儿红着小脸，轻声的问着，心中好奇。

“是呀！喜欢吗？”他回答！声音仍低哑。

“我好喜欢哦！”她毫不矫情的坦白说出口，搂住他脖子。“跟初吻一点也不同，我原以为那就是吻了，原来还有更美好的。”她感到温行远肌肉僵硬了下，雪儿不明白的看他。

“你……曾经喜欢过别人？”他乾乾的问着，醋意燃在眼底。

雪儿张大了嘴，楞楞的看他，哦，他在吃醋！她坏坏的笑了，猛拉低他的头印上好几个细碎的吻。

“雪儿！”他现在可没这份闲情，捧住她的头。

她嘟嘴附在他耳边道：“记不记得小时候我喝醉了的那件事？睡在你床上，然后跌到床下。”她顿了顿头，又道：“那天我偷吻了你，可是你都没有发现。”雪儿抬头看到温行远哭笑不得的表情。“老天，那时你才十四岁！”他低叫。

“年纪不是问题，反正那时候我就是赖定你了。你应该表现出很荣幸的样子呀！我把初吻献给你呢！”她又腰看他！

“是呀！非常荣幸之至——”他趁机又吻住了她。

终于恢复自由了！

今天的唐雪儿一身帅气的打扮。

头上一顶红色小圆帽，长发编成一条长辫子，白色高领衬衫加上红色短腰小西装外套，同系列的红色短裤、雪白丝袜、加上红色短靴，一身的鲜丽清爽。

今年大片花田上，腾出一小块地种西瓜。此时正是西瓜收成旺季，雪儿早上摘了两颗西瓜去冰箱冰。下午从花田回来后，将西瓜切成水果花放在她的小草篮子中，她细心的挑了冰块，往花房走去。

温行远正在忙着记帐，脸上冒着斗大的汗。

“来，吃一块。”雪儿叉了一块西瓜送入他口中，一边替他扇风。

温行远笑看她。

“开心啦！”“当然。”雪儿左看右看。“对了，今天怎么大家都不在了？留你一个人在忙，倒是李嫂一大早就在厨房忙切菜、洗菜。”李嫂是附近的人家，有时会来帮温母煮菜，尤其在农忙时，工人比较多，温母一个人会忙不过来。像现在花季期，李嫂就天天来帮忙了。雪儿的直觉告诉她，有一件切身于她的事情正在发生，昨天温哥哥消失一天就已经很诡异了，今天换大家都不见了，更是蹊跷。可是大家却都刻意瞒着她。愈是这样，她愈是好奇得半死。

温行远耸肩。

“他们都有事呀，你温爸爸、温妈妈难得有机会一起放下手边的工作去逛街，你也认为有问题吗？你温小哥哥是个建筑师，工作很忙。只有我们两人最清闲，你不以为今天很正常吗？根本没有什么奇怪的地方。”“是哦！就像老天下红雨一样正常。”她轻哼。“你不说也罢，反正快晚上了，答案自己会出来，你自己再去故作神秘吧！”叉了一块最大块的西瓜塞入他口中，打算噎死他，可惜噎不死。

他笑嘻嘻的亲了下她小嘴，然后任小雪儿如何旁敲侧击就是死不蹦出一个字。

没辄了，雪儿收回空盘子，往门外走去。气嘟嘟的面孔，在看到一大堆各色花卉后又开心不已。一鼓作气往花田中奔去，惊起满天的彩蝶飞舞，咯咯笑个不停。

他的雪儿——温行远从玻璃中看着雪儿活泼亮丽的小身影，嘴角浮出一抹满足的笑意。

今晚是个特别的日子，他收回眼光，从袋中拿出一口小小的绒盒，里面是一枚小巧精致的戒指。中间一颗钻石，四周点缀着各种颜色的小宝石，非常可爱，雪儿一定会喜欢。

每个人都在期待今天晚上，怀着一股兴奋的心情。至于小雪儿呢？倒是多抱了一些好奇心去等待了，唯一不明就里的人。

真是热闹呀！

雪儿坐在床上数着小手指头。

“唐叔叔一家四口、台北的阿姨、姨丈都来了，加上这边的人口，数起来有十一个人，为什么来那么多人呢？又是一起来？阿姨还拿了一套好漂亮的雪花般白的礼服要我穿上。——哦！我知道了！大家都来庆祝我康复，故意给我一个惊喜，才不告诉我！”她跳了起来，为自己的聪明感到得意万分。

从镜子中看到自己身上的小礼服，不禁皱眉了，她一向没什么首饰，而这一件小礼服没东西搭配可真像少了什么似的，怪透了！

“雪儿！”她的姨妈张如华敲门进来，手上一小首饰盒，含笑看她。“尺寸合身吧！真是漂亮。”“不要穿这一件好不好？没有东西好搭配。”“我带来了。而且，今天你还必须化一点妆。”张如华很肯定的说着。

“化妆？”雪儿嫌恶的瞪大眼。她不认为自己需要用那些东西抹在脸上增光，先用想的就觉得很可怕。

“你不想把你温哥哥迷得神魂颠倒吗？”这一招非常有效，雪儿当然想。抱着姑且一试的心态，任她姨妈去涂涂抹抹了，心想若是不满意的话，马上冲去浴室洗掉。

一会儿后——雪儿好玩的眨眨眼，化妆品真是神奇呀！不过也要感谢她那造型设计师的姨妈。脸上看起来有化过妆的感觉，但是整个人变得耳目一新，大眼被衬得更晶亮有神；强调出挺挺的俏鼻后，浅粉红的樱唇更包含了清纯与无邪的性感。长发披散在身后，以雪白纱巾圈成发圈，更形清秀。珍珠耳环、项练、翠玉手镯——全身看起来既清新又动人。雪儿不知道自己也可以有这种娇艳的美法。

“这些都是你妈妈的首饰。你妈妈生前常抱着你说，这些首饰将来要当你的嫁妆。因为这些首饰代表你爸爸对你妈妈的爱，永无止息的藏在首饰中，也一定能为你带来幸福美满的生活，让你寻得良好的归宿。”张如华柔声的对雪儿说着。

雪儿搂住她。

“我爱你，阿姨。我相信这也是你的心情。”“小鬼灵精。”她拍了拍雪儿，深深凝视她许久，点了头，牵她走下楼。她视若珍宝的小雪儿，打她呱呱落地看她成长到亭亭玉立，从今以后，将要交付给另一个男人所拥有，不再是她的小雪儿了。而那男人将会带给她全世界的幸福——一如当年唐克勤给——张习华的幸福一般——母亲嫁女儿大概就是这种心情吧！既舍不得，又感到无限欣慰。克勤呀！习华呀！好好看着你们的小雪儿吧！她已经即将得到幸福归宿了……。

只有小雪儿这个当事人还不明白今天是她的文定之日。

开开心心的向温行远展示一身华丽打扮，要他赞美。用餐后，又扯着温行远的袖子吵着要吃她筷子挟不到的菜，没注意到温行远一直含笑看她，而所有人也一直若有所待的笑着。

能在订婚之日，还表现得这么大方活泼的新娘还真不多见。想当年潇洒如温蓉远者，多少还会装出淑女含羞样，话更没多说一句。那像雪儿，全场就属她话最多，不改平日撒娇习惯，老赖着温行远。

“要不要布丁？”主菜端了下去，上了甜点，是雪儿最爱吃的樱桃布丁。温行远问她。

“要！我还要樱桃。快啦！小宏也要跟我抢樱桃最多的那一个，不可以给他抢走！”她不依的急拉温行远袖子。

张如华实在看不过去，轻斥：“雪儿，你就不能在订婚之日安静一点吗？”雪儿呆呆的问：“谁要订婚？”唐煜在一阵静默后首先爆出大笑。

“老天！别告诉我你不知道今天是你要和行远订婚的事！”温翔远代表温家说话：“老哥，我们今天刻意迴避开就是要你向雪儿求婚并且说明白呀！”

“我以为这种事由她阿姨来说比较好。”温行远微笑。刚才他就发现了雪儿

一点也不明白订婚的事。

因为每个人都以为别人会说，结果没有沟通的下场就是弄到没有一个人对雪儿说，雪儿一点也不知道。

雪儿终于明白了，瞪向温行远。“你还没有向我求婚呀？”唐煜插嘴：“我说雪儿，你一天到晚老说要当你温哥哥的新娘，现在正是大好机会，还用得着求婚吗？”雪儿横了唐煜一眼。

“那么今天不要订婚好了，我想雪儿还没有准备好——”温行远想给雪儿时间考虑。

雪儿不等他说完，急叫：“不可以，不可以！这一拖下去不知道是何年何日了。我要订！温哥哥，我非常愿意当你的新娘，你不用求婚了。”生怕没人要似的。

众人爆出不怎么文雅的大笑，唐煜甚至还差点笑得跌落椅子去。

温行远没有笑。他深深看着他心爱的可人儿，用满是温柔眷恋的眼光凝视着她。

“你最好了，温哥哥。”她低语。

“我的小雪儿也是最好的。”他执起她小手，将戒指套入她手中。

她笑开了！

“好漂亮！我喜欢。”“雪儿！”张如华忙拿出一枚戒指给雪儿。

雪儿也将它套在温行远的手指上。两人痴痴的对望着——此时此刻在场的众人全都成了超级大电灯泡，所以，唐煜开口叫：“去！去！到外面去花前月下，学我当初和蓉蓉一样。”沿着田埂走，今夜月光皎洁、花香袭人。

温行远牵着雪儿的手漫步，最后在田埂旁的乾稻草堆上坐着。雪儿半躺在他怀中，头埋进他颈窝。

“我还以为得等到七老八十你才会想娶我呢！原来你早就打算娶我了，也不早说，害我老是吃醋，挨你打屁股。”“只要你不胡思乱想、不恶作剧，有谁舍得打你？你呀，是蜡烛做的，不点不亮。”他轻点她鼻子。

雪儿将他的手掌放在脸上轻磨。

“我现在是你的未婚妻了，可以住你的公寓了吧？”“不行。”他沉吟了会儿。“我怕控制不住自己。”“没关系呀，不必控制嘛，如果我平板的身材会吸引你，那是最好的……”“平板？”他笑。“不！你一点也不平板，还相当凹凸有致呢！我并不欣赏西方人身材。”他正色道：“雪儿，我要你以最完美的样子嫁给我，你大概不知道婚礼在九月底吧，再一个月你就是我的妻子了。”雪儿嘟着嘴。

“可是你还放心让我住堂叔家呀？如果再有不三不四的男人打我的主意，你那救得了我？”“所以，你必须住在埔里。这一个月有你累的了，服装由你阿姨一手包办，省了不少麻烦。不过我们的新房有两间。埔里一间，台中一间。这边交给你一手包办，随你布置。你温妈妈还要带你去添购嫁妆，星期天我会回来载你去选家具。”细想这些琐碎事后，才知道当个新娘实在麻烦。雪儿低声道：“我还不会煮菜呢！”真是惭愧。

“公寓不开伙的，忘了吗？真要开伙，我会就行了。”老实说，他宁愿自己煮也不要雪儿动手，为了他的长命百岁着想，他还想活着看儿孙满堂。

“你会把我宠坏，这是不对的……”雪儿又想教训人了，但声音一半出口已被温行远紧紧吻住，只能化做喜悦的轻叹……“五年前，你说要嫁我，我只觉得好笑。并不认为你会成为我的妻子，我怎么会娶一个小孩当我

的妻子，而且你甚至还小我十二岁。”他在她耳边呢喃。

“刚好差一轮嘛，十二生肖全有了。”她又道；“答应我，不可以给别的女人勾引去哦！”她现在仍担心得半死。

“我要去那里找一个比你漂亮的女人来勾引我？”他笑着，看着她痴痴的眼，轻道：“小雪儿，没有人能比你更吸引我。一碰到了你，连我一向最引以为傲的自制力也变得薄弱。而你偏偏又那么天真无邪，让我觉得碰你一下都像是在残害民族幼苗。”“我爱你。”她软软的说着，夜色掩不住娇红的脸，连忙埋入他的胸膛中。

“上次你在我胸膛上写的就是这三个字吧。”他问，声音变得好低沉。

雪儿在他怀中点头，不敢看他。

一向孩子气的唐雪儿终于懂得展现少女的娇羞了，温行远以手拨顺她长发，露出她雪白优美的耳朵，他轻吻她耳垂，在她耳边道：“我爱你，雪儿，尽一生所能有的爱来爱你……星月为证。”呀，她有家了！唐雪儿满足的叹息着。从六岁失去父母后，她备受亲戚欢迎，由这边住到那边，每个人都好宠她。但是，她也明确的知道她没有自己的家，在父母逝世后，她真正的家就云消烟散了……，如今，她将要与她心爱的男人共建一个家，一个她真正的家，不久之后，她要为两人的家生好多个小宝宝，使家中充满活泼欢笑……多么美好的感觉呀！她好喜欢……她叹息的轻叹，靠入他怀中昂首看天上的星。

“我想，爸爸妈妈一定在天国保佑着我，不然我不会得到一个这么疼我的丈夫，是不是？”“雪儿拥有那么多人的关爱，应该好好珍惜，不可以再钻牛角尖胡思乱想了，知道吗？”“知道，有你常常在背后“鞭策”我，我不要再调皮、胡思乱想了！”她皱皱鼻子，又淘气了。哎——雪儿呀！良辰美景之际，花前月下之时，你装淑女就不能装得彻底一点吗？不过，看来温行远似乎不怎么在意，而且还喜欢得紧呢，哈哈一笑之后又搂紧了她。

温行远销假回公司了。为了九月底的婚期与接下去的蜜月旅行，他必须把累积前一个月的工作与九月份之前该处理的公事做完。简直忙得不可开交。

这日，唐煜在温行远办公室门外徘徊长久，迟迟不敢进去。林秘书好奇的看了下他。

“董事长，要我通知温先生吗？”“呃，不用！”唐煜叹口气，很认命的推门进去。

温行远从文件中抬起头。深思的打量唐煜，这家伙似乎有难以后齿的要求。依他脸皮的厚度来看，倒是奇事一椿。他房子靠入椅背，不开口，直盯着唐煜。

唐煜扬起一个小心翼翼的笑。

“行远，将雪儿借我几天好吗？”“不行！”很直接的丢给他一句。

“你甚至还不知道我要做什么？”“会有好事你才不可能向我借人。”唐煜低声下气：“那个——展文扬醒来了，但他一直以为自己害死了雪儿，成天精神恍惚。他父亲回台湾求我救救他的独生子。医生说这是心病，如果把雪儿带给他看一下，他也许就会清醒……否则，恐怕一辈子就这样痴呆了。”他会答应才有鬼！温行远冷声道：“我很高兴老天给了他现世报，省得我还得浪费时间去计划报复他。我不会让他见雪儿的，我想雪儿也不会希望见到他。”这真是个苦差事，谁叫他当初多事呢？唐煜苦着脸，两方面有个万一

他都有责任的！

“真要展文扬的父亲跪在你脚边乞求吗？人家只有这么一个独生子，如今变成那样，替人想一想吧！雪儿已经痊愈了，你不应该再生气……人犯了错，就会付出代价，就是杀人犯坐牢也有期限。如果让一个优秀的青年永远痴呆下去，只因他曾差点使一个女孩受伤致死，这刑罚也未免太重了。爱一个人是没有错的，错在方式。如今你已即将与雪儿过着幸福的日子。退一步想，如果展文扬醒了，也只是个失意人，在寻到一份真正的感情之前，他是不会快乐的。放过他吧，行远。雪儿没有因那次意外死亡，甚至可以说，是那一场意外促使你提早将雪儿娶入门，别再怀恨他了。念情份，就看在雪儿的父亲是展文扬父亲的好友份上如何？”再得不到行远答应，他也不知道还能说什么了，唐煜真的无话可说了。

温行远仍不让雪儿去台北，但是他从抽屉中拿出一张十六开的照片给他。

“拿去给他看，请他来参加我们的婚礼。”原来是一张结婚照片。数日前温行远带雪儿上台北拍的，温行远把最喜欢的一张放在身边。陈威如今已是摄影界知名人物，一听说他们上台北拍结婚照，自告奋勇的当摄影师，拍了一百来张，非常唯美，甚至动了开展览的脑筋。不过一如以往，温行远拒绝了。

照片中，一身雪白礼服的雪儿差点给裙摆拌倒，一边的温行远连忙搂住她——而陈威就抓住这自然又俏皮的一瞬拍了下来。

这是最大的让步了，唐煜还能说什么？至少还是有些成果的——希望有效。

仔细想，真的是用错战术了，如果先去说服雪儿，再经由雪儿来说服温行远就不必那么吃力了。可能还能让雪儿上台北呢……如果他有本事能说服那小难缠的话。

“那……我走了。”唐煜立刻告退。

“不送。”温行远绷紧的脸色在接到雪儿打来的电话后才完全消除。

雪儿实在很想当个贤妻良母，可是并没有人这么期望她，说要和温妈妈学煮菜，人家可舍不得她动手，仍当她是小女孩。每天倒是有不少亲戚什么的上门拜访温家准长媳，想看看她究竟是何方美女天仙，见到的人都赞美不已。

圣经上是这么说的：上帝若关上了门，必定还会留一扇窗。所以，对家事笨拙的唐雪儿，竟然在室内设计方面颇有天份。自己指挥装潢工人这边加些什么，那边去点什么，新房完成时，果然比原来设计图还好看，连专业的温翔远也吓了一跳。雪儿是一块上等的璞玉，他有兴趣去挖掘，有空时就教她一些专业知识。雪儿天性聪明可不是盖的，一教就通，对建筑也好奇了起来，几日后竟然有模有样的画起结构图了，常常跑到温翔远的卧室中去玩结构积木。

一盒巧克力送到唐雪儿面前，背后伸出一只手搂住她纤腰，耳边传来声音。

“我可不喜欢一回来就看到未来的老婆待在她小叔房中。”“温哥哥！”雪儿开心的叫着，转身搂紧他。

他轻吻她。

“翔远说你最近发现新游戏了，玩得连电话也懒得打给我。”“才不是呢！

他那张嘴老要挑拨离间，你最近忙，我不好意思老打电话去打扰你，虽然我好想你。”温行远搂她回他的房间。

“喜欢玩积木吗？我叫人将公寓中一间客房改成游戏间，好不好？”“不好，别人看到了会笑我长不大。”话是这么说，一双手已迫不及待的打开巧克力吃了，不是小孩子行径是什么。“对了，今天不是礼拜天，你怎么有空回来？”“特地回来问你这小东西，想去那里蜜月旅行？我好开始办理出国事宜。”“到罗马去好了。当年我爸妈就是在那边蜜月旅行，然后怀了我。好不好？我也想快些生小宝宝。”她已经开始做妈妈梦了。

“到罗马当然好，可是我并不打算那么快让你生小宝宝。记得吗？明年你还要上大学。”提到这个就伤脑筋，唐雪儿小心的看他。“可不可以不上大学？你很在意我没有大学文凭吗？”她满脑子生小孩的念头，早将升学的事忘得一乾二净了。

温行远道：“我不介意，但我希望你能继续念书，除了白天不会太寂寞外，你不是对房屋构造很有兴趣吗？可以去学专精的科目。有一技之长不是很好吗？别浪费了你的天份。好好发挥、学以致用才对得起你的父母。”话说得似乎令人没有反驳的余地。雪儿眼睛转了转，反正明年的事，到时再说吧！真不想升学的话，就偷偷怀孕，看他还敢不敢逼她！她露出一脸可爱的甜笑。

“好，都是你对，我不说了。来，吃一口。”她拿一块巧克力喂入他口中。

小妮子的心思温行远岂会看不出来，不过他有的是办法！而人各怀鬼胎的笑了。

“雪儿嫂子，楼下有人找你。”温翔远在门外敲门叫着。

雪儿站起来向温行远抱怨：“我总觉得他叫我嫂子的语气含有捉弄成份，温哥哥，你怎么会有这种不正经的弟弟，一点也不尊敬我这个嫂子。”他拉开门送她出去。

“你是家中年纪最小的，怪得了谁？下去吧，看看谁来找你。”“你不下去？”他问。

“我先打个电话回公司交代完就下去。”雪儿点头，一蹦一跳的下楼去，一点也没有大人的样子。“谁找我？”然后，她怔住了，站定在楼梯最后一阶。第一个念头是转身上楼躲在温行远怀中，那个人雪儿一辈子也不会忘记——展文扬，他正站在沙发旁。

雪儿没有逃上去的原因是心里正奇怪他的憔悴消瘦几乎不成人形，怎么会这样呢？以前他强壮得可以当健美先生，现在他看起来像是衣索匹亚的难民，并且毫无生气。

展文扬步子微跛的向雪儿走近一步，倏又停止。即将成为新娘的雪儿显得更加娇美，他双眼一亮。

“你真的没事了？”雪儿道：“有事就不会站在这里了。我告诉你，要不是医生的医术高明，连我身上的疤痕都医得掉的话，我会没脸嫁人。然后我温哥哥会把你拆得一根骨头也不剩。你这个人实在坏透了，人各有志你懂不懂？该是你的，即使相隔天涯海角也会出现在你面前；不该是你的，硬强求只会造成伤害。你现在站的地方是温家的土地，你大概没有报出姓名吧？如果说了，连门外的小花狗也会跑进来对你吠叫，更别说温家的人会让你出去。”展文扬抿唇长久，才轻道：“我真的很喜欢你。”“我身边的人也都很喜欢我。就像英国女王那顶皇冠，谁不喜欢，但也只有女王才能拥有。你呀，

从小予取予求惯了，受不了我的拒绝，你今天来到这里有什么事？不会是又要绑架我吧？那我保证你还没有碰到我之前，就会被乱棒打死。”雪儿有恃无恐得很，他现在看来弱不禁风，她一根手指就可以扳倒他。

“我——看过照片了，你的未婚夫看来是个有魄力的男人，不会允许有人对他的爱妻做非份之想。”“对呀！所以你快快死心吧！”雪儿得意的说着。

温行远站在二楼的扶手旁好一会儿了，雪儿和展文扬之间该有个交代，他要让雪儿自己去了结，并且要看雪儿会怎么处理。那知道小丫头说教的毛病又犯了，平常家中没有人可以让她发表高见，现在可逮到机会了。

“我很抱歉曾经那样对你，我给嫉妒冲昏头了。一心想不择手段得到你——今后，还能跟你做朋友吗？”他口气不定又阴郁，有些卑躬曲膝，以往的傲气不复见。

雪儿皱眉，她不喜欢和这种人再打交道。她感觉他现在这样子只是暂时的，等他完全恢复又会变回不可一世，变得不知足，搞不好又来什么非份之想！虽说雪儿不可能对他有好感，但她可不想夫妻之间再有人打扰；何况她讨厌这个人。

她老实道：“我不能说很高兴有你这个朋友，因为我温哥哥说做人不能说谎，所以我不想讲应酬话让你高兴。以前的事我不想再提，将来呢，我们夫妻会忙得没时间来接待朋友。偶尔在路上遇到的话，我们会与你打个招呼，以示友好，这样说你满意了吗？”展文扬沈默不语，深看着她美丽的脸，终于放弃心中最后一点希望。这个女孩永远永远不会成为他的。这个认知使他无法承受，猛然转身跑出去，跳上他的车子，急驰远去了。

“真是没有风度，我又没说什么恶毒的话，连招呼也不打一声就走了。这样没有绅士风度，女孩子会喜欢你才有鬼，回家再去培养气质几年再出来吧！”雪儿对门口扮鬼脸。“永远都不要再来了。”雪儿身子倏地轻了起来，温行远横抱起她走上楼，寻着她的唇，印上深长的一吻。结婚真的好累人呐！在一个风和日丽的九月下旬某日，正是温行远与唐雪儿的大喜之日。

唐雪儿坐在教堂中的化妆室中任由她阿姨在她脸上涂抹，一边猛哀声叹气。那里知道太受亲戚欢迎竟会是这种下场。等一会儿仪式完成之后，埔里大片草皮上摆了西式的户外自助餐宴会，温家所有亲戚都会出席。晚上唐煜在台中市全国大饭店席开五十桌请唐家亲戚与商界大老板、大客户，并且有舞会等着狂欢通宵。明天还得上台北跟母系那一边的亲戚庆祝一番。这已经很惨了，而那个该死的唐煜和温翔远还要来雪上加霜——闹洞房。最令人害怕的是那个滚到美国的王老五方志桐一听到消息连忙赶回来凑一脚，还想了不少点子要整这一对新人——光想到就全身虚脱，乾脆不要结婚算了——想她唐雪儿从小到大调皮捣蛋，害别人受苦受难，如今却要由得别人来设计她，而且还不能反抗，想来真是悲惨得半死，哦——她真想逃掉。

“好了吗？”温行远推门进来，看到新娘打扮的雪儿益加动人明媚，不禁看得有些痴了。

“都好了，你们先聚一聚。”张如华识趣的走出去。

“不开心呐？为什么？”他坐在她面前，将她的白纱帽抓到后面。

“结婚累死人了，又想到他们会闹洞房，讨厌死了。”雪儿嘟嘴抱怨。

“我们可不一定要乖乖的任他们宰割呀！”温行远眼里闪着狡黠的光芒。

雪儿的大眼瞬时亮了起来，兴奋低叫：“什么意思？”“溜！”他在她身边轻声的说着，听得雪儿咯咯直笑。

新郎新娘失踪了！

温行远被有企图的人灌醉，甫送回新房没多久，唐煜等人已准备好要闹洞房了。悄悄走到新房门口，霍地撞开门，目光全盯在鼓胀的背单中，床上盖得密不通风，只露出雪儿的一撮黑发。三人冷不防将棉被拉开，正要大叫，床上却空无一人，被单下堆着两个抱枕，及一张纸条。

对不起，打扰人新婚之夜是会被判下十二层地狱的，而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我们只好舍弃这间美丽的新房来救你们，免得你们死后下地狱受苦，谁叫我们当你们的好朋友看呢？不必太感激我们，要痛哭流涕请自便，我们的牺牲是心甘情愿的。以后记住要好好做人，不可以再做缺德事，方不枉吾等舍己救汝之恩。

P. s. 我们知道你们一定会忍不住痛哭流涕，所以桌上的面纸请自行取用。

p. s. 不必试图找我们了，保证让你们找不到，急着感谢的话，等我们夫妻度蜜月回来，要三跪九叩随你们便，我们会让你们拜个够。哈！哈！哈！

温行远唐雪儿 留当场三个人傻了眼，他们会去那里呢？温翔远叫：“我去看看他的车子在不在！”他跑了下去。

唐煜叫：“没有用的！有可能是调虎离山之计，我到各房间找找看。”他说完后也跑了下去。

方志桐跟着跑出去叫：“他们也许去市区的公寓了，不行，我们一定要闹到洞房才行！

否则我干嘛千里迢迢的回来！”才出大门，温翔远已跑了回来。“车子还在，不过他们可能坐公车到别的地方了，我老哥最喜欢上大度山看星星，也许今晚也去了！”三人穿过未散的人群，各自去找，声音渐渐远去！

新房中传出轻声咕笑。敢情夫妻俩根本还在新房中没有出去呢！

床底下爬出两个人影，相视笑了一会儿后，安静的享受着他们的新婚之夜。

门外的人依然东奔西跑浪费体力的找新人要闹洞房。

“找到没有？”温翔远叫！

“快！我们去市区！”唐煜开车过来，两人全跳了上去，急驰而去。

一个人影愣愣的看车子远去，手上一杯酒摇晃不已，醉眼半酣，喃喃自语：“新娘？——新郎？”转身看向二楼新房的窗户，正好看到拉上的窗帘与熄灭的房灯——“不是在上头吗？”莫宜升低笑，眼中流出初恋幻灭的泪，猛的拿高酒杯对那窗口叫：“祝福你们！”将酒一口仰尽。

